

股票代碼：5410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LEO SYSTEMS, INC.

民國一〇二年度
年 報

專業・科技・品質・服務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一〇三年五月二十四日

查詢網址：<http://newmops.twse.com.tw/>

公司網站：<http://www.leosys.com/>

一、公司發言人：鄭裕平

職 稱：協理

電 話：(02)2799-6789

電子郵件信箱：jordan@leosys.com

代理發言人：李祥睿

職 稱：助理副總

電 話：(02)2799-6789

電子郵件信箱：kevin-li@leosys.com

二、總公司、分公司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地址：臺北市內湖區陽光街 298 號 3 樓

電 話：(02)2799-6789

台中分公司地址：台中市西區大隆路 20 號 8 樓之 7

電 話：(04)2326-7949

高雄分公司地址：高雄市前鎮區民權二路 8 號 15 樓之 1

電 話：(07)336-0650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臺北市建國北路一段 96 號地下一樓

電話：(02)2504-8125

網址：<http://www.taishinbank.com.tw/>

四、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姓名：徐文亞會計師、王自軍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臺北市民生東路三段 156 號 12 樓

電 話：(02)2545-9988

網 址：<http://www.deloitte.com.tw/>

五、海外有價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本公司網址：<http://www.leosys.com/>

目 錄

	頁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3
一、設立日期-----	3
二、公司沿革-----	3
參、公司治理報告-----	4
一、組織系統-----	4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6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0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30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31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 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資訊-----	31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 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2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 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33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 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34
肆、募資情形-----	35
一、資本及股份-----	35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1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1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1
五、員工認股憑證辦理情形-----	41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股辦理情形-----	41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41
伍、營運概況-----	42
一、業務內容-----	42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48
三、從業員工概況-----	55
四、環保支出資訊-----	56
五、勞資關係-----	56
六、重要契約-----	59
陸、財務概況-----	60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60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66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71
四、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表-----	71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71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關係企業如有發生財 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71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評估-----	72
一、財務狀況-----	72
二、經營結果-----	73
三、現金流量-----	74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74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75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76
七、其他重要事項-----	79
捌、特別記載事項-----	80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80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82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 情形-----	82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82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 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82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敬愛的股東女士、先生們：

非常歡迎各位股東今天撥冗出席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股東常會，至為感謝！一〇二年度本公司營收穩定增長，但獲利因競爭激烈而略有衰退，展望一〇三年，經營團隊將持續開展新事業及新客戶，俾不辜負股東之支持與期待。

一、一〇二年度營業計劃與實施成果

一〇二年全球經濟緩慢復甦，國內經濟微幅成長，但因政府統購平台延宕，使整體營運動能成長有限，一〇二年度個體營收及合併營收為 1,722,778 仟元及 1,937,411 仟元，較一〇一年度個體營收及合併營收為 1,636,653 仟元及 1,798,542 仟元，分別成長 5.3% 及 7.7%，本年度個體稅前淨利及稅後淨利分別 99,855 仟元及 87,207 仟元，較一〇一年增加 609 仟元及減少 11,788 仟元。本年度合併稅前淨利及稅後淨利分別 100,381 仟元及 87,207 仟元，較一〇一年增加 930 仟元及減少 11,788 仟元。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一〇二年	一〇一年
財 務 收 支	營業收入	1,722,778	1,636,653
	營業毛利	417,279	431,130
	營業費用	343,703	348,179
	營業利益	73,576	82,951
	本期損益	87,207	98,995
獲 利 能 力	資產報酬率(%)	5.44	6.37
	股東權益報酬率(%)	8.29	9.57
	純益率(%)	5.06	6.05
	基本每股盈餘(元)	0.97	1.07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一〇二年	一〇一年
財 務 收 支	營業收入	1,937,411	1,798,542
	營業毛利	441,057	460,230
	營業費用	363,367	374,836
	營業利益	77,690	85,394
	本期損益	87,207	98,995
獲 利 能 力	資產報酬率(%)	5.25	6.21
	股東權益報酬率(%)	8.29	9.57
	純益率(%)	4.50	5.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0.97	1.07

本公司在一〇二年承蒙股東鞭策支持與全體員工團隊合作努力，在財務上穩定獲利，在營運上也取得具體成果，諸如：完成「國眾教育雲整合服務」業界科專、完成工業局「All in one 企業創新培訓服務平台」、取得「第四屆公益彩券投注機建置及委外服務」、及「第二屆運動彩券投注機建置及委外服務」十年合約…等，另本公司董事長王超群當選台北市電腦公會雲端應用服務聯盟會長，各事業部在業務上亦均有良好績效。

二、一〇三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1、經營方針：

一〇三年本公司定位為「創新年」，加強新產品、新技術、新生意、新客戶、新業務、新市場的投資與開拓。

2、組織架構：

本公司組織架構分為總經理室、後勤管理部及營運單位包括第一事業部(BU1)、第二事業部(BU2)、第三事業部(BU3)、第四事業部(BU4)、第五事業部(BU5)、第六事業部(BU6)及客戶關懷中心，加上於九十九年一月成立的「研發中心」，各司其專業領域，分進合擊，以強化本公司的核心競爭力。有關各事業部及研發中心的職掌及業務範圍，請股東參閱本年報之第參章第一項組織系統及第伍章營運概況。

三、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的影響

- 1、資通訊新科技如設備虛擬化、雲端運算、行動寬頻通信、平板電腦、智慧手機、物聯網等帶來新商機及各種創新服務模式。
- 2、個資法的實施，增加企業及政府機關資訊安全的升級需求。

四、未來本公司發展策略

- 1、加強企業市場的拓展，包括自建私有雲端系統整合、資訊安全防護、網路建置、行動應用等。
- 2、開發整合鈔券與硬幣自動化處理設備，為銀行及零售業提供服務。
- 3、協助外銷貿易推展機構及外銷導向產業運用網路整合行銷。
- 4、調查研究新興資通訊科技與服務，在適當時機切入新市場。

本公司全體員工將秉持「外圓內方、腳踏實地、追求完美、眾志成城、客戶導向」的企業文化，並以「專業、科技、品質、服務」的經營理念，努力奉獻以創造獲利分享股東。再次感謝各位股東對本公司長期的支持與愛護，敬祈繼續關照策勵，並祝闔府安康，萬事如意。

董事長暨總經理

敬上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民國七十四年九月十三日

二、公司沿革：

民國 74 年：本公司於臺北市成立，第一任董事長由簡敬先生擔任，設立資本額為新台幣 10,000,000 元，取得美國 Stratus 硬體容錯電腦系統在台之總代理權，初期以開展關鍵性線上作業電腦（critical on-line computer, COLC）市場之銷售、服務為主要業務。

民國 77 年：現金增資新台幣 20,000,000 貳仟萬元，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30,000,000 元。

民國 79 年：現金增資新台幣 50,000,000 元，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80,000,000 元。

民國 83 年：辦理現金增資 100,000,000 元，並於當年度與一陽電腦股份有限公司進行合併，且合併發行新股 13,500,00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193,500,000 元。為開擴系統整合業務，成立個人電腦事業部積極開拓銷售管道並建立廣大之經銷據點。

成立台中、高雄分公司。

民國 84 年：辦理現金增資 300,000,000 元，並與智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進行合併發行新股 195,000,000 元，使實收資本額增加至 688,500,000 元。

斥資購入中壢平鎮工業區 5,645 坪的廠房並旋即於 7 月間完成試車量產，以擴充生產產能。

民國 86 年：改選董監事，由王雪紅小姐擔任董事長，並辦理現金增資 211,500,000 元，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900,000,000 元。

民國 87 年：通過 ISO-9001 之品質管理與品質保證國際標準認證。

通過 ISO-14001 之環保認證。

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及現金增資計 490,000,00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 1,390,000,000 元。

12 月成立台南分公司以擴大客戶。

民國 88 年：股票正式掛牌上櫃。

民國 89 年：盈餘、員工紅利及資本公積轉增資，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1,605,973,120 元。11 月成立林口 CTO 物流廠。

民國 90 年：12 月買回股份註銷，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1,564,483,120 元。

民國 92 年：10 月買回股份註銷，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1,529,613,120 元。

民國 93 年：辦理減資 709,613,120 元，減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820,000,000 元。

民國 94 年：3 月聘任王超群先生擔任本公司總經理；並於 6 月由董事推選王超群先生擔任新任董事長。

民國 95 年：與持股 100% 子公司大吉投資進行簡易合併，合併後註銷庫藏股 691,427 股，實收資本額為 813,085,730 元。

辦理減資 335,285,730，減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477,800,000 元。

民國 96 年：8 月 28 日股東臨時會通過與眾電系統、岱昇科技及超網路科技等公司合併，以各該公司每 1 股換取本公司 1.625、0.55 及 0.625 股，預計發行新股 358,512,500 元。

民國 97 年：1 月 1 日為合併眾電、岱昇及超網路公司之合併基準日，合併後實收資本額為 836,312,500 元。9~11 月買回股份並於 12 月註銷，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821,802,500 元。

民國 99 年：增資子公司眾力科技新台幣 5,000 萬元。

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25,274,300 元，增資後資本為 847,076,800 元。

民國 100 年：盈餘轉增資 49,977,530 元，增資後資本為 897,054,330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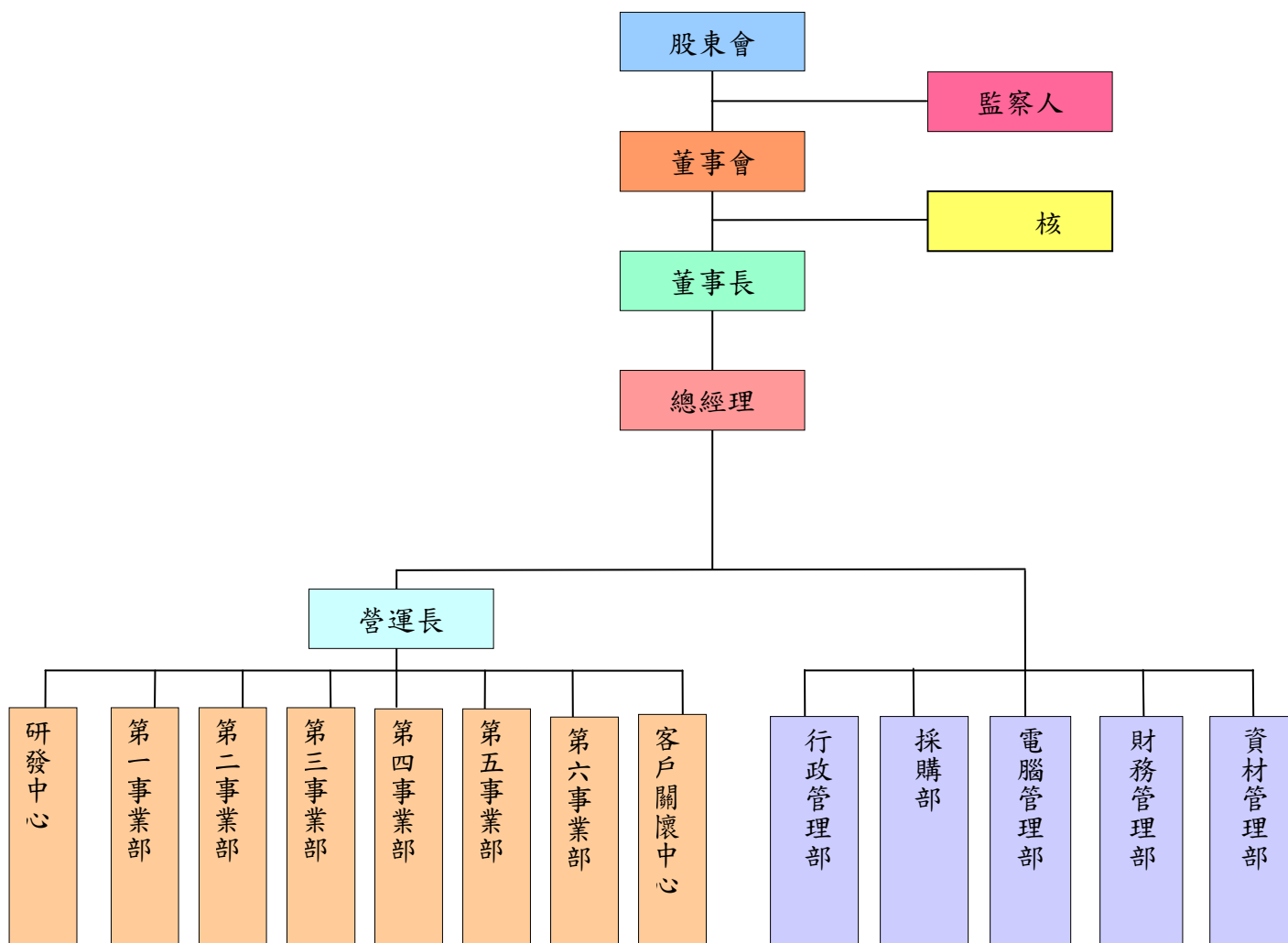
民國 102 年：庫藏股減資 30,000,000 元，減資後資本為 867,054,330 元。

民國 102 年：盈餘轉增資 30,346,900 元，增資後資本為 897,401,230 元。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主 要 職 掌 業 務
核	對公司內部規章、制度執行核工作，並提出改善建議。
第一事業部	資訊及網路通信硬體之供應及系統整合服務。
第二事業部	金融業及大客戶作業自動化之設備及方案之整合服務。
第三事業部	海外客戶專業資訊通信基礎建設之系統整合。
第四事業部	代理 Google AdWords 關鍵行銷服務業務；政府科技專案；企業雲端服務。
第五事業部	自動化控制與安防電工整合服務。
第六事業部	全國彩券投注機建置及服務。
客戶關懷中心	秉持「客服中心」機制，主動關懷客戶，並提供員工之服務。
研 發 中 心	研究開發前瞻性新技術與新產品商品化服務。
行 政 管 理 部	綜理人事行政、總務、固定資產管理、合約審理等業務。
購 部	購策略之規畫及執行。
電 腦 管 理 部	負責電腦資訊等相關硬體之管理維護。
財 務 管 理 部	綜理財務、會計、稅務、股務作業。
資 管 理 部	物料之規畫管理。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3年04月26日

職稱	姓名	選() 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持有股份		主要經 ()	目前任本公司及其他 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 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 比率 (%)	股數	持股 比率 (%)	股數	持股 比率 (%)	股數	持股 比率 (%)			股數	持股 比率 (%)	職稱
董事長	新投資 王超群	101.06.18	3年	93.06.01	1,956,291	2.18%	2,024,761	2.26%	0	0	0	0	政治大 經營管理 士 超網路科技	本公司總經理 科技法人董事代表人 資訊法人董事代表人 公元資訊法人監察人代表人	無	無	無
					70,654	0.08%	73,126	0.08%	58,421	0.07%	0	0					
董事	科技	101.06.18	3年	98.06.19	44,676	0.05%	46,239	0.05%	0	0	0	0	美國 University of Texas at Austin 電機 士 科技董事長	科技董事長 投資董事長 眾新 體法人監察人代表 人	無	無	無
					0	0	0	0	0	0	0	0					
董事	王 愛 主基金會 李良	101.06.18	3年	99.06.15	6,974,335	7.77%	7,218,436	8.04%	0	0	0	0	交通大 控制工 及計算 機科 系	本公司營運長 新眾電腦法人董事代表人	無	無	無
					0	0	0	0	0	0	0	0					
董事	意	101.06.18	3年	100.09.29	0	0	0	0	0	0	0	0	萬能工專電子工 科 眾新 體董事長 動網科技董事長	公元資訊法人董事代表人 大眾電腦法人董事代表人 大眾全球投資控股法人監察 人代表人	無	無	無
董事	林 民	101.06.18	3年	101.06.18	0	0	0	0	0	0	0	0	美國西北大 計算機科 所 士 選人 新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新 光科技法人董事代表人 科技法人董事代表人 興 科技法人董事代表人 FORMOSA USA,INC.董事 光電 立董事 全 體法人監察人代表人 科技法人監察人代表人	無	無	無
監察人	大 創投 李開天	101.06.18	3年	95.06.21	948,212	1.06%	981,399	1.09%	0	0	0	0	美國 Virginia Tech University 所 士	眾科技 執行長	無	無	無
					0	0	0	0	0	0	0	0					
監察人		101.06.18	3年	99.07.15	0	0	0	0	0	0	0	0	華大 科技法 所 士	大眾電腦法務	無	無	無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3年04月26日

法人股東名稱(註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2)
奇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Splendid Era Corporation(100%)
神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眾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2.5%)、大眾電信股份有限公司(12.5%)、宗經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0.8%)、張佩雯(9.3%)、陳珠琮(8.6%)、陳曉(3.0%)、陳新云(2.9%)、願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2.7%)、陳珠琨(1.6%)、陳鉅棟(1.6%)
大學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眾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48.98%)、簡明仁(29%)、奇新投資(20%)、佳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02%)、大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1.00%)
財團法人王楊嬌愛主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	不適用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下表。

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3年04月26日

法人名稱(註1)	法人之主要股東(註2)
Splendid Era Corporation	Agnes Chen(50%)、Peng-Hsuan Li(50%)
奇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Splendid Era Corporation(100%)
和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仁(50%)、李芄萱(49.95%)
佳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Supreme Image Limited(99.9%)
宗經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Genuine Profit Limited(100%)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財團法人王楊嬌愛主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8.04%)、眾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3.81%)、王雪紅(3.32%)、沈文哲(2.68%)、奇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2.26%)、大眾全球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7%)、徐偉倫(1.92%)、賴天清(1.21%)、沈森永(1.15%)、大學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09%)
大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大眾全球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85.09%)、眾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4.91%)

法人名稱(註1)	法人之主要股東(註2)
大眾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大眾全球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17.0%)、中興保全股份有限公司(6.1%)、新壽公寓大廈管理維護股份有限公司(4.6%)、和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4.3%)、台灣新光保全股份有限公司(3.9%)、英屬蓋曼群島商台灣特別機會基金有限公司III(2.5%)、宗經投資股份有限公司(2.5%)、新光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2.1%)、佳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9%)、奇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9%)
眾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眾全球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79.16%)、宗經投資股份有限公司(8.66%)、佳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5.55%)、孟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29%)、台灣新光保全股份有限公司(0.36%)、中興保全股份有限公司(0.32%)、台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公益信託大眾教育基金專戶(0.31%)、仲鎮華(0.18%)、和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0.09%)、趙令平(0.07%)
願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陳珠琮(74.8%)、陳珠琨(12.0%)、陳珠璜(12.0%)、張佩雯(0.7%)、陳鉅棟(0.5%)
大眾全球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財團法人王楊嬌愛主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22.01%)、台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公益信託大眾教育基金專戶(19.96%)、佳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9.60%)、和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0.13%)、王雪齡(7.02%)、宗經投資股份有限公司(4.8%)、簡民智(3.59%)、簡明仁(3%)、財團法人大眾教育基金會(2.49%)、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0.59%)

註1：如上表主要股東屬法人者，應填寫該法人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

2.董事及監察人所具之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1）										兼任 其他 公開 發行 公司 獨立 董事 家數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相 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門職 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須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奇新投資 王超群			✓			✓	✓			✓	✓	✓		0
神乎科技 陳珠琮			✓			✓	✓	✓		✓	✓	✓		0
王楊嬌愛主 基金會 李良猷			✓			✓	✓			✓	✓	✓		0
林洽民			✓			✓	✓	✓		✓	✓	✓	✓	0
吳順意			✓			✓	✓	✓		✓	✓	✓	✓	0
大學創投 李開天			✓			✓	✓	✓		✓	✓	✓		0
黃堅真			✓			✓	✓	✓		✓	✓	✓	✓	0

註1：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之情形：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3. 董事及監察人參與公司治理有關之進修情形

職 稱	姓 名	進 修 日 期		主 辦 單 位	課 程 名 稱	受訓時數
		起	訖			
董事長	奇新投資 王超群	102/12/10	102/12/10	財團法人中華 民國證券暨期 貨市場發展基 金會	企業營運必備 的風險管理機 制	3小時
董 事	神乎科技 陳珠琮	102/12/10	102/12/10			3小時
董 事	財團法人王 楊嬌愛主社 會福利慈善 基金會 李 良 猷	102/12/10	102/12/10			3小時
董 事	林 洽 民	102/12/10	102/12/10			3小時
董 事	吳 順 意	102/12/10	102/12/10			3小時
監察人	大學創投 李開天	102/12/10	102/12/10			3小時
監察人	黃堅真	102/12/10	102/12/10			3小時
董 事	財團法人王 楊嬌愛主社 會福利慈善 基金會 李 良 猷	102/08/17	102/08/17			證券櫃檯買賣 中心
監察人	黃堅真	102/09/16	102/09/16	財團法人中華 民國證券暨期 貨市場發展基 金會	企業誠信經營 與社會責任座 談會	3小時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3年04月26日

職 稱	姓 名	就任日期	持 有 股 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 要 經 (學) 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總 經 理	王超群	94.03.01	73,126	0.08	58,421	0.07	0	0	政治大學經營管理碩士學程 超網路科技	神乎科技法人董事代表人 樂富資訊法人董事代表人 公元資訊法人監察人代表人	無	無	無
營 運 長	李良猷	97.07.15	6,600	0.01	0	0	0	0	交通大學控制工程及計算機科學系 中時網路分類廣告、光寶集團	新眾電腦法人董事代表人	無	無	無
資深副總經理	劉瑞興	94.06.01	0	0	0	0	0	0	中原大學電算系 凱衛資訊	易化服務科技法人董事代表人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張玉琴	90.03.01	58,117	0.06	0	0	0	0	海洋學院電子系 大眾電腦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周金先	90.03.01	12,371	0.01	0	0	0	0	南台工專電機科 大眾電腦	眾力科技法人董事代表人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邵惠周	97.01.01	11,467	0.01	0	0	0	0	大同工學院事業經營系 嘉伸資訊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湯惠剛	97.01.01	41,132	0.05	0	0	0	0	大同大學材料工程所碩士 超網路科技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王時超	103.01.22	0	0	0	0	0	0	大同工學院機械研究所 技成科技 執行副總	無	無	無	無
助理副總	李祥睿	93.01.01	10,000	0.01	6,000	0.01	0	0	紐澤西理工工管所碩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眾力科技法人董事代表人	無	無	無
助理副總	谷泓儀	97.01.01	1,096	0.00	0	0	0	0	黎明工專電子科 岱昇科技	無	無	無	無
資深協理	高永結	97.01.01	1,149	0.00	0	0	0	0	大同工專電子設備維修科 眾電系統	無	無	無	無
協 理	邱維瑋	97.01.01	1,819	0.00	0	0	0	0	東海大學資訊科學系 大眾電腦	無	無	無	無

職 稱	姓 名	就任日期	持 有 股 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 要 經 (學) 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協 理	史明龍	97.01.01	385	0.00	0	0	0	0	臺北商專電子資訊科 光寶電子	無	無	無	
資深協理	王月杏	99.01.01	2,235	0.00	0	0	0	0	崑山科技大學資管系 楊梅食品	無	無	無	
協 理	廖振翔	99.01.01	1,096	0.00	0	0	0	0	亞東工專電子科 林格科技	無	無	無	
資深協理	陳文彬	99.01.01	1,096	0.00	0	0	0	0	台灣大學建城所碩士 欣欣節目製作	無	無	無	
協 理	洪和意	100.01.01	1,096	0.00	0	0	0	0	淡江大學企管系 弘或資訊	無	無	無	
協 理	鄭裕平	100.01.01	0	0.00	0	0	0	0	成功大學會計所碩士 宇峻奧汀科技	無	無	無	
協 理	鄭雙鳳	100.01.01	0	0.00	0	0	0	0	育達商職綜商科 大眾電腦	無	無	無	
協 理	楊長城	101.01.01	0	0.00	0	0	0	0	龍華工專電機科 久尹股份有限公司	無	無	無	
協 理	溫健良	101.01.01	1,034	0.00	0	0	0	0	中華工專機械科 吉是美食品實業	眾 力 科 技 董 事 長 深 圳 揚 眾 董 事 長	無	無	無

經理人、內部稽核參與公司治理有關之進修情形：

職 稱	姓 名	進 修 日 期		主 辦 單 位	課 程 名 稱	受訓時數
		起	訖			
總 經 理	王 超 群	102/12/10	102/12/1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營運必備的 風險管理機制	3小時
營 運 長	李 良 猷	102/12/10	102/12/10			3小時
營 運 長	李 良 猷	102/08/17	102/08/17	證 券 櫃 檯 買 賣 中 心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 權宣導說明會	3小時
會 計 主 管	鄭 裕 平	102/09/25	102/09/27	財 團 法 人 中 華 民 國 會 計 研 究 發 展 基 金 會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 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12小時
		102/10/22	102/10/22	財 團 法 人 中 華 民 國 證 券 暨 期 貨 市 場 發 展 基 金 會	國際會計準則(IFRS) 2013年解析	6小時
稽 核 主 管	吳 秀 娟	102/05/22	102/05/23	中 華 民 國 電 腦 稽 核 協 會	電 腦 稽 核 舞 弊 查 核 六 步 曲	14小時
		102/10/11	102/10/11	中 華 民 國 內 部 稽 核 協 會	企業內部控制制度及自行 檢 查 實 務	6小時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董事之酬金 (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盈餘分配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G)(註6)							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H)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I)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奇新投資王超群	44	44	0	0	1,076	1,076	52	52	1.34%	1.34%	10,911	10,911	0	0	320	0	320	0	0	0	0	0	0	0	14.22%	14.22%	無
董事	神乎科技陳珠琮																											
董事	王楊愛基金會李良猷																											
董事	林洽民																											
董事	吳順意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 (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奇新投資 神乎科技 王楊嬌愛主基金會 陳珠琮 吳順意 林洽民 李良猶 王超群	奇新投資 神乎科技 王楊嬌愛主基金會 陳珠琮 吳順意 林洽民 李良猶 王超群	奇新投資 神乎科技 王楊嬌愛主基金會 陳珠琮 吳順意 林洽民	奇新投資 神乎科技 王楊嬌愛主基金會 陳珠琮 吳順意 林洽民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李良猷	李良猷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王超群	王超群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8	8	8	8

2. 監察人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盈餘分配之酬勞(B)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大學創投 李開天	0	0	431	431	24	24	0.52%	0.52%	0
監察人	黃堅真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D
低於 2,000,000 元	大學創投 黃堅真 李開天	大學創投 黃堅真 李開天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總計	3	3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總經理	王超群	17,368	17,368	0	0	3,983	3,983	491	0	491	0	25.05%	25.05%	0	0	0	0	0
副總經理	李良猷																	
副總經理	劉瑞興																	
副總經理	張玉琴																	
副總經理	周金先																	
副總經理	邵惠周																	
副總經理	湯惠剛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E
低於 2,000,000 元	張玉琴/周金先/邵惠周	張玉琴/周金先/邵惠周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李良猷/劉瑞興/湯惠剛	李良猷/劉瑞興/湯惠剛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王超群	王超群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總計	7	7

4.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經理人	職稱	姓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註1)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總經理	王超群	0	810	810
	營運長	李良猷				
	資深副總	劉瑞興				
	副總經理	張玉琴				
	副總經理	周金先				
	副總經理	邵惠周				
	副總經理	湯惠剛				
	助理副總	谷泓儀				
	助理副總	李祥睿				
	資深協理	高永結				
	資深協理	王月杏				
	資深協理	陳文彬				
	協理	邱維瑋				
	協理	廖振翔				
	協理	洪和意				
	協理	楊長城				
	協理	溫健良				
	協理	史明龍				
	協理	鄭雙鳳				
	協理	鄭裕平				

註1：擬議數，102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四)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 1.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兩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註 1)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 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		稅後純益(損)		占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	合併報表	本公司	合併報表	本公司	合併報表
102年	23,469	23,469	87,207	87,207	26.91%	26.91%
101年	24,137	24,137	98,236	98,236	24.57%	24.57%

註 1：係指盈餘年度。

- 2.本公司給付酬金之政策，係依照本公司相關薪酬辦法規定，就其學經歷、擔任之職位及承擔之責任、績效表現及貢獻度等綜合評量，並參考同業之水準，予以合理報酬。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102 年度）董事會開會 6 次，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 註
董 事 長	奇新投資：王超群	6	0	100%	
董 事	神乎科技：陳珠琮	5	1	80%	含委託出席，實際出席率為 100%。
董 事	財團法人王楊嬌愛 主社會福利慈善基 會 會：李良猷	6	0	100%	
董 事	林 洽 民	3	3	50%	含委託出席，實際出席率為 100%。
董 事	吳 順 意	6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 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 二.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確實依規定執行，本年度無董事對利害關係須迴避之議案。
- 三. 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本公司以依「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訂定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以茲遵循，於公開資訊觀測站輸入董事出席董事會情形，並於本公司網站揭露董事會重大決議事項及財務資訊，本公司鼓勵董監事參加公司治理課程，以加強董事會職能，102 年度董監事持續進修共計 7 人次，總計 27 小時。
本公司於一〇一年 12 月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負責執行定期評估並訂定公司整體薪資報酬政策，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及報酬。

(二-1)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本公司董事會雖未設置審計委員會，但每次會議均邀請監察人列席，本公司監察人 102 年度董事會列席率為 100%。

(二-2)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102 年度)董事會開會 6 次，監察人列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列席次數	實際列席率(%)	備 註
監 察 人	大學創投：李開天	6	100%	
監 察 人	黃 堅 真	6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監察人認為必要時得與員工、股東直接聯絡對談。 (二)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1. 稽核主管於稽核項目完成之次月向監察人提報稽核報告，監察人並無反對意見。 2. 稽核主管列席公司定期性董事會並作稽核業務報告，監察人並無反對意見。 3. 監察人定期每季與會計師進行財務狀況溝通。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 (二) 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 (三) 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	(一) 已設置發言人制度並由專人處理相關問題。 (二) 本公司可掌握主要股東及其最終控制者的名單，並依法規定期揭露。 (三) 依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制度、管理規章與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一) 無重大差異。 (二) 無重大差異。 (三) 無重大差異。
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 (二) 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	(一) 目前無設置獨立董事。 (二) 原簽證會計師為徐文亞及施錦川會計師，為維持超然獨立立場，102年第4季起簽證會計師調整變更為徐文亞及王自軍會計師。	(一) 未來視實際需要或法令規定適時辦理。 (二) 無重大差異。
三、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擔任公司溝通管道。	無重大差異。
四、資訊公開 (一) 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	(一) 已於公司網站 http://www.leosys.com 『投資人專區』揭露相關	(一) 無重大差異。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p> <p>(二) 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p>	<p>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p> <p>(二) 由專責單位負責公開資訊觀測站資訊申報揭露之工作;並落實發言人制度為對外溝通之橋樑。</p>	<p>(二) 無重大差異。</p>
<p>五、公司設置提名或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之運作情形</p>	<p>暫無設置相關委員會</p>	<p>未來視實際需要或法令規定適時辦理。</p>
<p>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尚未訂定，惟董監事之行使職權、內部控制制度等均按照「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精神及規範辦理。</p>		
<p>七、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p> <p>(1) 員工權益：本公司人力資源管理規畫原則，大多優於「勞動基準法」等相關法令之規範。</p> <p>(2) 僱員關懷：除建立多元之溝通管道，以利瞭解僱員工作與生活情況外，本公司高階主管亦積極參與福利委員會的各項對僱員的照顧活動。</p> <p>(3) 投資者關係：本公司及時公告財務資訊與業務資訊，並即時公告相關重大訊息於公開資訊觀測站與公司網站，以利投資人能充分瞭解本公司營運狀況，若有進一步垂詢需求，可與本公司發言人聯繫瞭解。</p> <p>(4) 供應商關係：本公司除依「採購循環」相關規定與供應商建立合作關係外，進行重大業務標案時，更密切與供應商建立規格及價格等多方共識，以利爭取標案。</p> <p>(5)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為保障利害關係人之權益，建立各種暢通溝通管道，秉持誠信及負責的原則，妥適處理利害關係人之事件。</p> <p>(6) 本公司為健全暨強化董事會監督與管理機能，爰依主管機關頒布之「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規定訂定本公司之「董事會議事規範」，以資遵循。</p> <p>(7) 董事及監察人參與公司治理有關之進修情形，請參閱本年報第10頁。</p> <p>(8) 本公司董事出席及監察人列席董事會情形良好。</p> <p>(9)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依法令訂定各種內部規章制度，並經由內部稽核定期執行內控制度之稽核、維護、改善、建議與協助進行風險管理及評估。</p> <p>(10) 本公司設置080服務專線，以保障消費者權益；與客戶維持穩定良好關係。</p> <p>(11) 已訂定「董事會議事規範」規範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之迴避，並確實執行。另董事會之重要決議皆依規定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p> <p>(12) 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將考慮公司現況與法令規定逐步推動落實。</p>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八、如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者，應敘明其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不適用。		

(四)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 會成員家 數	備註 (註3)
		商務、法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需相 關料系之 公私立大 專院校講 師以上	法官、檢 察官、律 師、會計 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 國家考試 及領有證 書之專門 職業及技 術人員	具有商 務、法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需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董事	王超群			✓			✓	✓		✓	✓	✓	0	
其他	陳民本			✓	✓	✓	✓	✓	✓	✓	✓	✓	1	
其他	廖庠睿			✓	✓	✓	✓	✓	✓	✓	✓	✓	1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3：若成員身分別係為董事，請說明是否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5項之規定。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二、本屆委員任期：101 年 6 月 18 日至 104 年 6 月 17 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4 次 (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 (B/A) (註)	備註
召集人	陳民本	4	0	100%	
委員	廖庠睿	4	0	100%	
委員	王超群	4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況。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況。

註：

(1)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五)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一、落實推動公司治理</p> <p>(一) 公司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之情形。</p> <p>(二) 公司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p> <p>(三) 公司定期舉辦董事、監察人與員工之企業倫理教育訓練及宣導事項，並將其與員工績效考核系統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之情形。</p>	<p>尚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亦未設置專職單位，惟董監事之行使職權、內部控制制度等均按照「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守則」之精神及規範辦理。</p>	<p>(一) 未來視實際需要或法令規定適時辦理。</p> <p>(二) 無重大差異。</p>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 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之情形。</p> <p>(二) 公司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之情形。</p> <p>(三) 設立環境管理專責單位或人員，以維護環境之情形。</p> <p>(四) 公司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之情形。</p>	<p>在全球暖化及能源短缺之危機下，本公司致力發展雲端運算及行動服務相關產品，以建構雲端整合服務，推動低碳經濟。</p>	<p>無重大差異。</p>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 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及尊重國際公認基本勞動人權原則，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及雇用政策無差別待遇等，建立適當之管理方法、程序及落實之情形。</p> <p>(二) 公司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之情形。</p> <p>(三) 公司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以及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之情形。</p> <p>(四) 公司制定並公開其消費者權益政策，以及對其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消費者申訴程序之情形。</p> <p>(五) 公司與供應商合作，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p> <p>(六) 公司藉由商業活動、實物捐贈、企業志工服務或其他免費專業服務，參與社區發展及慈善公益團體相關活動之情形。</p>	<p>1. 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定期舉辦勞資會議，重視員工心聲與權益。</p> <p>2. 提供優於勞工安全衛生法規規定之健康檢查，並加列防癌篩檢、肝腎功能檢驗及肝炎篩檢，定期安排全省巡迴或到院健檢</p> <p>3. 注重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依據勞工安全衛生組織管理及自動檢查辦法規定辦理，定期做環境檢測與評估。</p> <p>4. 每年旺年會前，總經理向全體員工報告當年經營績效及明年的營運策略。</p> <p>5. 本公司長期捐助財團法人大眾教育基金會，持續幫助清寒學生使其安心就學。</p> <p>6. 贊助新北市蘆洲區體育會身心障礙運動委員會新台幣伍萬元整，並熱烈邀請該運動委員會之鼓舞隊至旺年會表演，與全體同仁一起同樂。</p>	<p>無重大差異。</p>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 公司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之方式。</p> <p>(二) 公司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p>	<p>未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然加強揭露相關資訊於本公司官網。</p>	<p>(一) 未來視實際需要或法令規定適時辦理。</p> <p>(二) 無重大差異。</p>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未訂相關守則。</p>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p> <p>（一）本公司持續引進符合環保節能產品作銷售，並積極跨入城市節能領域，以減少對能源的消耗。</p> <p>（二）在大環境不景氣中，訂購喜憨兒愛心月餅，支持愛心團體，關懷弱勢族群，透過月餅饋贈員工，拋磚引玉，期勉同仁一起共襄盛舉，對弱勢團體付出關懷與行動支持。</p> <p>（三）長期贊助財團法人大眾文教基金會</p> <p>本公司長期贊助財團法人大眾文教基金會，持續幫助全省清寒國中、國小學童使他們安心就學；希望藉由基金會作有效之資源整合，能以更具體的行動力回饋社會，善盡企業社會責任。</p> <p>（四）贊助新北市蘆洲區體育會身心障礙運動委員會新台幣伍萬元整，並熱烈邀請該運動委員會之鼓舞隊至旺年會表演，與全體同仁一起同樂。</p> <p>（五）協助辦理「2013 年全球為記憶而走」國際公益健走活動，並邀請全體同仁及其眷屬參與，共同邁步。</p>		
<p>七、公司產品或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無</p>		

(六) 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公司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承諾積極落實之情形。</p> <p>（二）公司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情形，以及方案內之作業程序、行為指南及教育訓練等運作情形。</p> <p>（三）公司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時，對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行賄及收賄、提供非法政治獻金等措施之情形。</p>	<p>1.本公司的企業文化為「外圓內方，腳踏實地，追求完美，眾志成城」。</p>	<p>無重大差異</p>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商業活動應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並於商業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之情形。</p> <p>(二) 公司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以及董事會督導情形。</p> <p>(三) 公司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及提供適當陳述管道運作情形。</p> <p>(四) 公司為落實誠信經營所建立之有效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之運作情形，以及內部稽核人員查核之情形。</p>	<p>1. 本公司員工手冊，特別強調本公司的企業文化，腳踏實地是做事的方法。</p> <p>2. 稽核人員依據內部控制制度稽核各單位業務執行情況，若有違反誠信情事，將提供董事會處理。</p>	無重大差異
<p>三、公司建立檢舉管道與違反誠信經營規定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之運作情形。</p>	稽核部門為本公司檢舉管道	無重大差異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 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資訊情形。</p> <p>(二) 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放置公司網站等)。</p>		未來依法令及實際需求適時辦理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未訂相關守則。</p>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商業往來廠商宣導公司誠信經營決心、政策及邀請其參與教育訓練、檢討修正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無</p>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目前尚未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未來視實際需要或法令規定適時辦理。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為建立良好之內部重大資訊處理及揭露機制，以避免資訊不當洩漏及確保本公司對外界發表資訊之一致性與正確性，本公司已制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並經九十八年十二月二十九日董事會通過。本作業程序請參閱本公司網站『投資人專區』之『公司治理』項下之『重要公司內規』。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請參閱本年報第 83 頁。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一〇二年股東常會決議事項執行情形：

日期	股東常會決議	執行情形
102.6.13	一、一〇一年度盈餘分配案	本公司一〇一年度稅後盈餘為98,236,111元，其中提撥新台幣56,358,531元分派現金股利及提撥30,346,900元分配股票股利，每股配發現金股利0.65元及股票股利每仟股配發35股。 除權除息基準日：102年8月17日
	二、一〇一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	本公司以盈餘中提撥股東紅利新台幣30,346,900元轉發行新股3,034,690股乙案，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2年7月18日金管證發字第1020026834號函核准申報生效。 除權除息基準日：102年8月17日 現金股利發放日：102年9月6日 股票股利發放日：102年9月17日

董事會決議事項：

日期	會別	決議事項
102.1.24	第14屆第6次董事會	1.通過102年度營運預算案
		2.通過本公司102年起發放勞動節及中秋節獎金案
102.3.19	第14屆第7次董事會	1.訂定註銷庫藏股減資基準日
		2.通過101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3.通過101年度盈餘分派案
		4.通過101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5.通過申請銀行往來融資額度案
		6.召開本公司102年股東常會
102.4.25	第14屆第8次董事會	1.修訂本公司部分「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實施細則」及「會計制度」
		2.本公司101年度自行檢查內部控制制度報告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3.通過本公司背書保證之專用印章保管人員變更
		4.通過本公司為眾力科技融資背書保證案
		5.通過本公司102年勞動節績效獎金案
		6.通過本公司翁德宏資深經理晉升為協理案
102.7.25	第14屆第9次董事會	1.通過101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訂定增資配股、配息基準日及現金股利發放日

		2. 通過 101 年度董事、監察人酬勞分配案
		3. 通過 101 年度員工暨經理人分紅案
		4. 通過 101 年度員工暨經理人績效獎金案
		5. 通過申請銀行往來融資額度案
		6. 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實施細則」
102. 9. 12	第 14 屆第 10 次董事會	1. 通過本公司 102 年中秋節績效獎金案
		2. 通過申請銀行往來融資額度案
102. 11. 12	第 14 屆第 11 次董事會	1. 通過台中分公司經理人變更案
		2. 通過本公司對財團法人大眾教育基金會捐贈案
		3. 訂定本公司 103 年度稽核計畫
103. 01. 22	第 14 屆第 12 次董事會	1. 通過 103 年度營運預算案
		2. 通過簽證會計師委任變更案
		3. 修訂本公司權責劃分辦法
		4. 修訂本公司印鑑管理辦法
		5. 通過本公司 102 年度年終獎金案
		6. 通過王時超特別助理晉升為副總經理案
		7. 通過洪和意協理晉升為資深協理案
		8. 通過溫健良協理晉升為資深協理案
		9. 通過王月杏資深協理薪資調整案
		10. 通過陳文彬資深協理薪資調整案
		11. 訂定業務事業部主管 103 年業績獎金辦法案
		12. 訂定第一事業部 103 年業績獎金辦法案
103. 03. 25	第 14 屆第 13 次董事會	1. 通過 10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2. 通過 102 年度盈餘分派案
		3. 修訂本公司章程案
		4. 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案
		5.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作業程序案
		6. 召開本公司 103 年股東常會
		7. 通過申請銀行往來融資額度案
		8. 本公司 102 年度自行檢查內部控制制度報告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9. 通過聘任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103. 04. 30	第 14 屆第 14 次董事會	1. 通過本公司為眾力科技(股)公司融資背書保證案
		2. 通過本公司向華南銀行申請新增授信種類案
		3. 通過本公司同意調配華南銀行融資額度供關係企業使用案
		4. 通過本公司為深圳揚眾科技有限公司融資背書保證案
		5. 通過本公司 103 年勞動節績效獎金案
		6. 通過本公司擬以合資方式投資新設公司-城市智能科技(股)公司案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此情況。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會計師公費級距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徐文亞	施錦川	99/01/01~102/09/30	無變動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徐文亞	王自軍	102/10/01~102/12/31	所內輪動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公費項目 金額級距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仟元		265	
2	2,000 仟元 (含) ~4,000 仟元	2,480		2,745
3	4,000 仟元 (含) ~6,000 仟元			
4	6,000 仟元 (含) ~8,000 仟元			
5	8,000 仟元 (含) ~10,000 仟元			
6	10,000 仟元 (含) 以上			

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註2)	小計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徐文亞	2,480	71	50	144	0	265	102.01.01~102.09.30	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輪調
	施錦川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徐文亞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自軍								

(二)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無。

(三)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

(四)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無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無

(三)前任會計師之復函：無。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資訊：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02年度		當年度截至04月30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奇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超群	68,470	0	0	0
董事	神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珠琮	1,563			
董事	財團法人王楊嬌愛主社 會福利慈善基金會 代表人：李良猷	244,101	0	0	0
董事	吳順意	0	0	0	0
董事	林洽民	0			
監察人	大學創業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李開天	33,187	0	0	0
監察人	黃堅真	0	0	0	0
總經理	王超群	2,472	0	0	0
副總經理	李良猷	223	0	0	0
資深副總	劉瑞興	0	0	0	0
副總經理	張玉琴	1,965	0	0	0
副總經理	周金先	418	0	0	0
副總經理	邵惠周	387	0	0	0
副總經理	湯惠剛	(49,610)	0	0	0
助理副總	李祥睿	(10,000)	0	0	0
助理副總	谷泓儀	37	0	0	0
資深協理	高永結	38	0	0	0
協理	邱維埠	61	0	0	0
協理	史明龍	13	0	0	0
協理	王月杏	75	0	0	0
協理	廖振翔	37	0	0	0
協理	陳文彬	37	0	0	0
協理	洪和意	37	0	0	0
協理	鄭雙鳳	0	0	0	0
協理	鄭裕平	0	0	0	0
協理	楊長城	0	0	0	0
協理	溫健良	34	0	0	0

(二)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資訊

- 1.股權移轉資訊：無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情形。
- 2.股權質押資訊：無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情形。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3 年 04 月 26 日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財團法人王楊嬌愛主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 代表人：王雪齡	7,218,436	8.04%	0	0	0	0	眾晶科技	代表人之二親等內親屬	無
							王雪紅	代表人之二親等內親屬	
							大眾投控	代表人之二親等內親屬	
							大學創投	代表人之二親等內親屬	
眾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簡明仁	3,422,966	3.81%	0	0	0	0	王楊嬌愛主基金會	代表人之二親等內親屬	無
							王雪紅	代表人之二親等內親屬	
							大眾投控	同一代表人	
							大學創投	同一代表人	
王雪紅	2,979,283	3.32%	0	0	0	0	王楊嬌愛主基金會	代表人之二親等內親屬	無
							眾晶科技	代表人之二親等內親屬	
							大眾投控	代表人之二親等內親屬	
							大學創投	代表人之二親等內親屬	
沈文哲	2,052,000	2.29%					無	無	無
奇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淑貞	2,024,761	2.26%	0	0	0	0	無	無	無
徐偉倫	1,903,414	2.12%	0	0	0	0	無	無	無
大眾全球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簡明仁	1,856,360	2.07%	0	0	0	0	王楊嬌愛主基金會	代表人之二親等內親屬	無
							眾晶科技	同一代表人	
							王雪紅	代表人之二親等內親屬	
							大學創投	同一代表人	
劉月娥	1,184,219	1.32%	0	0	0	0	無	無	無
大學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簡明仁	981,399	1.09%	0	0	0	0	王楊嬌愛主基金會	代表人之二親等內親屬	無
							眾晶科技	同一代表人	
							王雪紅	代表人之二親等內親屬	
							大眾投控	同一代表人	
沈森永	939,000	1.05%	0	0	0	0	無	無	無

註 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 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例。

註 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基準日：103年04月30日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樂富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15,030,000	30.00%	0	0.00%	15,030,000	30.00%
眾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000,000	100.00%	0	0.00%	11,000,000	100.00%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03年04月26日

年 月	發行 價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資本		備註		
		股數 (股)	金額 (元)	股數 (股)	金額 (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款者	其他
74.09	10	1,000,000	10,000,000	1,000,000	10,000,000	創立	無	無
77.12	10	3,000,000	30,000,000	3,000,000	30,000,000	現金增資 2,000 萬元	無	無
79.03	10	8,000,000	80,000,000	8,000,000	80,000,000	現金增資 5,000 萬元	無	無
83.08	10	18,000,000	180,000,000	18,000,000	180,000,000	現金增資 10,000 萬元	無	(83)商 116045 號
83.12	10	19,350,000	193,500,000	19,350,000	193,500,000	合併發行新股 1,350 萬元	無	(84)商第 103194 號
84.07	10	49,350,000	493,500,000	49,350,000	493,500,000	現金增資 30,000 萬元	無	(84)台財證(一)第 53712 號
84.12	10	68,850,000	688,500,000	68,850,000	688,500,000	合併發行新股 19,500 萬元	無	(86)台財證(一)第 63086 號
86.12	15	90,000,000	900,000,000	90,000,000	900,000,000	現金增資 21,150 萬元	無	(86)台財證(一)第 77833 號
87.07	20	250,000,000	2,500,000,000	139,000,000	1,390,000,000	現金增資 40,000 萬元 資本公積 9,000 萬元	無	(87)台財證(一)第 46187 號
89.07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160,597,312	1,605,973,120	盈餘轉增資 146,473,120 元 資本公積 69,500,000 元	無	(89)台財證(一)第 52741 號
91.01	6.05	250,000,000	2,500,000,000	156,448,312	1,564,483,120	庫藏股減資 41,490,000 元	無	(90)台財證(三)字第 177148 號
92.10	10.24	250,000,000	2,500,000,000	152,961,312	1,529,613,120	庫藏股減資 34,870,000 元	無	(89)台財證(三)第 103103 號
93.08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82,000,000	820,000,000	減資 709,613,120 元	無	金管證一字第 0930127550 號
95.05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81,308,573	813,085,730	合併大吉註銷 6,914,270 元	無	無
95.09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47,780,000	477,800,000	減資 335,285,730 元	無	金管證一字第 0950133073 號
97.01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83,631,250	836,312,500	合併眾電、岱昇及超網路 發行新股 358,512,500 元	無	金管證一字第 0960059239 號 經授商字第 09701022190 號
97.12	4.54	250,000,000	2,500,000,000	82,180,250	821,802,500	庫藏股減資 14,510,000 元	無	金管證三字第 0970065359 號 經授商字第 09701320290 號
99.10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84,707,680	847,076,800	盈餘轉增資 24,654,080 元 員工紅利增資 620,220 元	無	金管證發字第 0990047812 號 經授商字第 09901237770 號
100.09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89,705,433	897,054,330	盈餘轉增資 49,977,530 元	無	金管證發字第 1000034244 號 經授商字第 10001209860 號
102.03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86,705,433	867,054,330	庫藏股減資 30,000,000 元	無	金管證發字第 1020003963 號 經授商字第 10201054070 號
102.09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89,740,123	897,401,230	盈餘轉增資 30,346,900 元	無	金管證發字第 1020026834 號 經授商字第 10201180340 號

103年04月26日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已上櫃)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89,740,123	160,259,877	250,000,000	-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股東結構

103年04月26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計
人數	1	1	29	13,620	22	13,673
持有股數	175	405	16,262,370	73,326,749	150,424	89,740,123
持股比例	0.00%	0.00%	18.12%	81.71%	0.17%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普通股股份股權分散情形：

每股面額十元/103年04月26日

持股等級(股)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率(%)
1 ~ 999	7,305	1,070,822	1.19%
1,000 ~ 5,000	4,016	8,890,272	9.91%
5,001 ~ 10,000	1,006	7,194,976	8.02%
10,001 ~ 15,000	513	6,044,124	6.74%
15,001 ~ 20,000	198	3,567,256	3.98%
20,001 ~ 30,000	224	5,369,679	5.98%
30,001 ~ 40,000	112	3,865,341	4.31%
40,001 ~ 50,000	78	3,466,243	3.86%
50,001 ~ 100,000	123	8,404,377	9.37%
100,001 ~ 200,000	59	7,880,871	8.78%
200,001 ~ 400,000	24	6,592,232	7.35%
400,001 ~ 600,000	4	2,221,517	2.48%
600,001 ~ 800,000	1	610,575	0.68%
800,001 ~ 1,000,000	2	1,920,399	2.14%
1,000,001 以上	8	22,641,439	25.23%
合計	13,673	89,740,123	100.00%

2.特別股股份股權分散情形：本公司無發行特別股股份。

(四)主要股東名單

前十大主要股東名單

103年04月26日

主要股東名稱	持股數(股)	持股比例(%)
財團法人王楊嬌愛主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	7,218,436	8.04%
眾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422,966	3.81%
王雪紅	2,979,283	3.32%
沈文哲	2,052,000	2.29%
奇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024,761	2.26%
徐偉倫	1,903,414	2.12%
大眾全球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856,360	2.07%
劉月娥	1,184,219	1.32%
大學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81,399	1.09%
沈森永	939,000	1.05%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項目	年度	101年	102年	當年度截至 103年3月31日	
每股市價	最高	14.9	16.9	14.8	
	最低	9.7	11.05	12.85	
	平均	12.12	14.1	13.81	
每股淨值	分配前	11.65	11.80		
	分配後	11.01	10.97 (註4)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89,740	89,740	89,740	
	每股盈餘	1.1	0.97	0.25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0.65	0.83		
	無償 配股	盈餘分配	0.35	0	
		0	0	0	
	累積未付股利	無	無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1)	11.02	14.54		
	本利比(註2)	18.65	16.99 (註4)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3)	5.36%	5.89% (註4)		

註1：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2：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3：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4：截至民國103年3月31日經會計師核閱之資料。

註5：102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基於公司營運需要暨爭取股東權益最大化的考量，本公司股利政策將依公司未來之長、短期資金需求情形訂定。本公司係屬資訊服務業，正值產業成長期，未來仍需要持續投入資金以從事研發及業務拓展活動，確保市場競爭優勢。分配股利之政策，須考量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及強化財務結構，並適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等，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其分派方式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之方式為之，惟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不低於當年度分派股東股利總額百分之三十。

本公司 99 年度～101 年度可供分配盈餘之實際分配比例皆超過 95%，本次擬議 102 年度的盈餘分派案中，可供分配盈餘的擬議分配比率亦超過 95%。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 102 年度稅後盈餘為 87,206,525 元，業經一〇三年三月二十五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其中擬提撥新台幣 74,484,302 元分派現金股利。一〇二年度盈餘分派表如下：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二年度盈餘分派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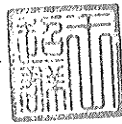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1,628,055
採用 TIFRS 調整數	(609,628)
調整後期初未分配盈餘	1,018,427
註銷庫藏股借記保留盈餘	(3,801,321)
精算（損）益列入保留盈餘	1,432,891
調整後未分配盈餘	(1,350,003)
102 年度稅後淨利	87,206,525
減：提列 10% 法定盈餘公積	(8,585,652)
減：依法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1,930,773)
可供分配盈餘	75,340,097
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現金每股 0.83 元	(74,484,302)
期末未分配盈餘	855,795

附註：	
1.配發 5% 員工現金紅利	3,767,005
2.配發 2% 董監現金酬勞	1,506,802

註：102 年度員工紅利為 3,767,005 元及董監酬勞為 1,506,802 元，估列金額合計為 5,355,207 元，兩者之差異數合計 81,400 元，將調整 103 年度費用。

董事長：王超群



經理人：王超群



會計主管：鄭裕平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盈餘分派案並無無償配股情事，故不適用。

(八) 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應依法繳納一切稅捐及彌補歷年累積虧損後，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實收資本額相等為止。並依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再按下列分配之：

(1). 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二。其分配辦法由董事會決定之。

(2). 員工紅利百分之五。其分派辦法由董事會決定之。

(3). 前項分配後，就其餘額併同以前年度累計未分配盈餘，視營運狀況保留適當額度後，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2. 一〇二年度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至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允價值決定，股票公允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的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3.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

本公司經一〇三年三月二十五日董事會擬議一〇二年度之盈餘分派有關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配發情形：

(1)本公司一〇二年度稅依公司章程規定擬議配發員工現金紅利為 3,767,005 元，董監現金酬勞為 1,506,802 元，與帳列估列合計金額為 5,355,207 元，兩者之差異數合計 81,400 元，將調整 103 年度費用。

(2)擬議配發員工現金紅利金額及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紅利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員工股票紅利 (擬議數)	員工現金紅利 (擬議數)	員工紅利總額 (擬議數)	占本期稅後純益比例	占員工紅利總額比例
0	3,767	3,767	4.32%	100%

(3)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0.97 元。

4. 一〇一年度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

一〇二年實際配發一〇一年度員工分紅金額為 4,399,230 元及董監酬金額為 1,759,692 元。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買 回 期 次	第 4 次(期)
買 回 目 的	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買 回 期 間	101/11/27~102/01/25
買 回 區 間 價 格	9~15 元公司股價低於區間價格下限,將繼續買回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 3,000,000 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33,835,544 元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3,000,00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此情事，故不適用。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此情事，故不適用。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此情事，故不適用。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此情事，故不適用。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完成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者：

1. 最近一季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之主辦證券承銷商所出具之評估意見：無此情事，故不適用。
2. 最近一季執行情形，如執行進度或效益未達預計目標者，應具體說明對股東權益之影響及改進計畫：無此情事，故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者，應揭露執行情形及被併購公司或受讓公司之基本資料：無此情事，故不適用。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者：無此情事，故不適用。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主要營業內容：

國眾電腦致力於各領域客戶資訊化規劃暨建置服務，客戶群遍及各大產業與軍公政教單位，提供優質的產品與技術支援，服務範圍擴及全國各角落。本公司擁有資訊、通訊、金融、醫療、教育、製造、網路與電子商務服務的系統整合解決方案，經由業務開發、行銷活動、產品整合開發、產品代理經銷、策略聯盟、顧問諮詢、專案管理、資訊系統、教育訓練、整體系統建置等專業服務，更能滿足客戶的資訊化需求，而能為客戶創造或增加其產業價值。

本公司於九十七年合併岱昇、眾電及超網路三家專業服務公司，並在一〇一年進行組織再造，將營運分為第一事業部、第二事業部、第三事業部、第四事業部、第五事業部、第六事業部及客戶關懷中心，使各事業部分工清楚而產生綜效，其效益是提昇效率、避免重疊、降低成本，並使產品線豐富化，強化國眾電腦之核心專長與產業競爭力。

本公司為強化核心專長與競爭力，達到科技化服務領導廠商之願景，於九十九年向經濟部申請在台成立研發中心補助，獲得通過成立研發中心，研究先進資訊科技之應用，開發為本公司獨特的解決方案，以提高獲利能力。

2.主要營業項目：

- (1)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批發業。
- (2)電器批發業。
- (3)電信器材批發業。
- (4)資訊軟體批發業。
- (5)電子材料批發業。
- (6)電器零售業。
- (7)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零售業。
- (8)電信器材零售業。
- (9)資訊軟體零售業。
- (10)電子材料零售業。
- (11)電池零售業。
- (12)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輸入業。
- (13)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
- (14)電腦設備安裝業。
- (15)國際貿易業。
- (16)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 (17)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3.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產品項目	101 年度		102 年度	
	金額	比重 (%)	金額	比重 (%)
個人電腦	529,779	29.46	547,096	28.24
系統整合產品	71,183	3.96	98,005	5.06
自動化(事務性)設備	114,420	6.36	241,307	12.45
其他	1,083,160	60.22	1,051,003	54.25
合計	1,798,542	100.00	1,937,411	100.00

4.公司目前之商品及服務項目：

項次	類別	商品(服務)主要銷售說明
1	PC、筆電及週邊設備	提供各知名品牌之個人資訊產品，諸如個人電腦、筆電、列印設備、投影設備、掃描設備及儲存設備等產品。
2	自動化、安防與弱電整合	提供客戶各種監控、安防、門禁及弱電整合之規劃設計暨建置服務。
3	網路系統設備	電腦網路系統使用之有線及無線產品。以連結各類型網路或網域，並整合通信、網路與資訊系統。
4	伺服器及主機系統產品	提供市場領導品牌之各大原廠伺服器主機硬體產品及相關系統軟體。
5	金融業自動化設備	提供市場領導品牌之各類金融自動化設備及相關應用軟體系統。
6	IBM FileNet 文件影像及流程控管系統	提供客戶文件影像管理、全行共用進件平台、信用卡申請、貸款申請、徵審自動化流程、外匯作業流程控管等系統，可讓資料及訊息迅速傳遞，提昇銀行作業效率，降低成本，邁向無紙化與節能減碳的效益。
7	資訊安全產品及服務	依客戶之需求及預算，提供加強資訊安全管理的軟體產品及服務。
8	資訊設備委外維修服務	對於台灣銀行聯合採購標案及民營企業的資訊設備委外服務，配合客戶需求，提供不同等級的駐點或叫修之專業維護服務。
9	網路整合行銷服務	協助客戶進行網路行銷，提供 Google AdWords 及 Yahoo 關鍵字廣告之廣告文案撰寫、廣告帳戶管理、廣告行銷策略建議、廣告投資效益及報酬率分析。
10	應用軟體系統開發及系統整合	著重在電子商務及企業 e 化應用專案，開發或修改網路應用系統，並提供技術諮詢、維護與教育訓練。
11	數位行銷相關之政府專案	協助中小企業整合行銷，以及申請政府業界科技專案之補助。
12	雲端運算系統整合及服務	提供公民營機構雲端運算架構之規則，建置及維修，提供雲端創新服務及行動應用之整合。
13	彩券投注機裝置及維修服務	提供第四屆公益彩券及第二屆運動彩券投注機(超過 7,300 台)全國性的到點裝置及維修服務

5. 本公司主要業務及核心專長



6. 自行開發之新商品與服務：

- (1) 銀行業之模組化稽核系統及多管道紅利積點系統
- (2) 研發中心之 A 領域：
整合影像之企業內容管理(EMC)與商業流程管理(BPM)平台及應用於銀行及保險業之作業中心私有雲端服務系統
- (3) 研發中心之 B 領域：
整合網路叫修及 ERP 內控之線上客服系統，應用智慧手機 App 即時控管，未來延伸為整合性智慧服務 (smart service)
- (4) 研發中心之 C 領域：
行業別數位整合行銷應用之雲端服務，其效益是帶動關鍵字廣告之行銷業務
- (5) 與策略聯盟夥伴合作推廣雲端運算產品及服務，諸如：企業私有雲、雲端儲存系統、雲櫃(cloud appliance box)等
- (6) 技術移轉資訊工業策進會數位教育研究所之 IGCS 教育雲平台，取得經濟部技術處業界科專之雲端項目補助，將開發國眾雲端教育雲 (LEO EduCloud) 整合服務，提供國中小學之教育雲系統。
- (7) 人壽保險業建議書及要保書行動 App 系統
- (8) 醫療院所之醫病即時通及護理師呼叫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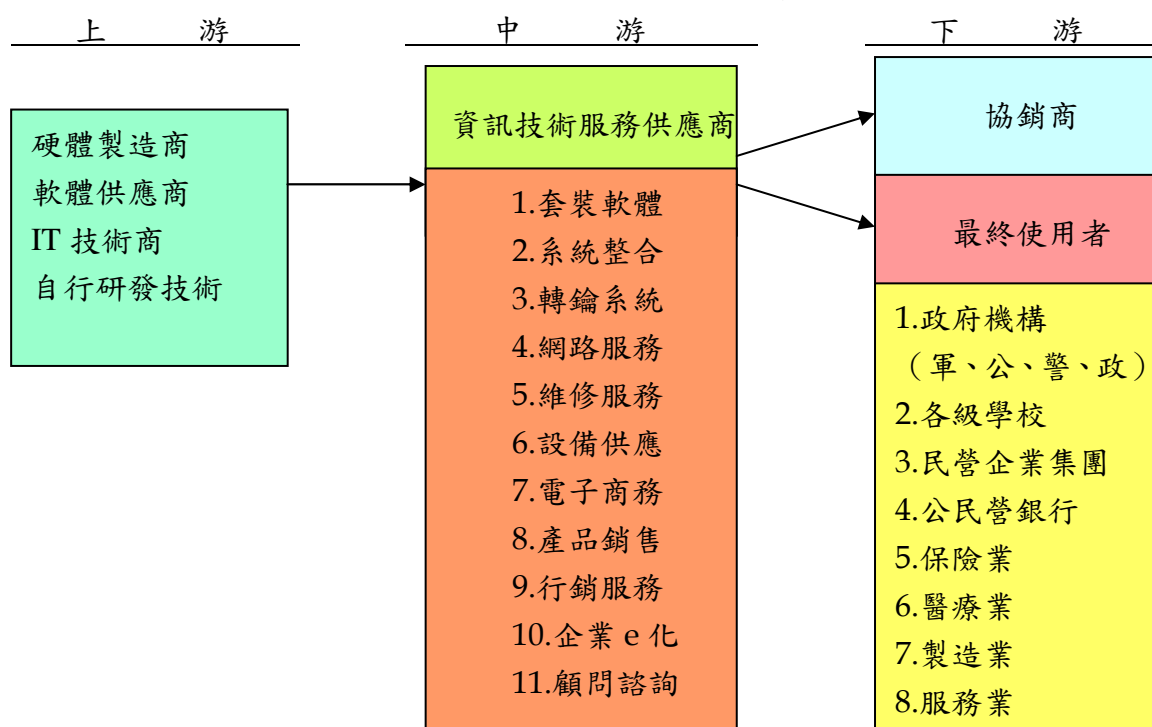
(二)產業概況：說明產業之現況與發展，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1.產業現況與發展

- (1)本公司算是大型(tier 1)的系統整合業，此產業多年來穩定成長而競爭激烈，台北市電腦公會設有「系統整合商聯誼會」，本公司董事長王超群是現任會長。
- (2)系統產業的任務是提供資訊及通訊之軟硬體與解決方案，依據顧客的需求而加以整合，滿足客戶在電腦化、網路化、電子化的各種應用，創造其價值。
- (3)本產業的成功因素是深耕長期客戶，或擁有專業之核心專長，或產品供應的價格優勢，或以通訊服務收取持續資費，進入門檻不高，但是必須有充足的營運資金、客戶關係資通訊專業技能，才能生存及成長。
- (4)雲端運算、雲端服務及行動應用是未來資訊科技的主流，發展潛力甚鉅，本公司亦積極布局，掌握雲端商機。台北市電腦公會於 101 年成立「雲端應用服務聯盟」，本公司王超群董事長獲推選為會長。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係一結合多元且知名品牌資訊產品代理商與專業資訊技術服務廠商，其上游為軟硬體製造商/IT技術服務商/或公司自有產品，下游則主要為銷售資訊產品之協銷商，以至最終公民營機構/公民營企業客戶/公民營金融單位暨最終使用者，其關聯如下圖所示。就上游廠商言，軟硬體製造商以國內外知名各類大中小型伺服器、軟體工具平台、儲存設備及網路設備為主；IT技術服務商以國內外知名各類資訊技術解決方案供應商為主；自有研發產品係本公司自行研發創新之產品。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產品	發展趨勢	競爭情形
銀行自動化設備 (ATM, RTAM、整鈔機、補摺機、入金機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循環式 ATM 成長較大 • 台灣之銀行市場漸趨飽和 • 但每年仍有一定的汰舊換新需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德國 Wincor Nixdorf 原廠競爭 • 日本 HITACHI 將 ATM 專業賣給三商電腦 • 本公司獨家代理之 OKI RATM 及 Glory 整鈔機已占有一席之地
銀行業應用軟體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進件 • 徵審 • 稽核 • 紅利積點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應用之深度及廣度仍不足，有相當大成長空間 • 因應個資法及巴塞爾協定(BASEL III)的需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競爭廠商大多為小型軟體公司 • 本公司具備技術之競爭優勢
網路整合行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每年成長 20% 以上 • 外銷廠商可借助 Google 搜尋力量,行銷全球 • 行動廣告成長每年 30% 以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公司代理 Google Adwards 及 Yahoo 關鍵字廣告，並且提供外銷客戶帳號操作服務 • 在台灣 Google 代理商中本公司的服務最優
雲端運算架構所需之各種資通訊 IT 產品及專業服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伺服器、網路、資料庫、虛擬化、異地備援及雲端資源管理技術日漸成熟，而市場亦逐年成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在端末(PC/NB 等)競爭相當慘烈,本公司將往雲端增值銷售 • 本公司代理 HP、Dell、Vmware、Cisco、EMC 等名牌產品,與國產之 ASUS ACER 等原廠也保持良好關係
智慧醫療及行動醫療之解決方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國內各醫療院所均積極推動醫療及護理 e 化、自動化及無紙化的投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公司為長庚醫療體系多年來深耕網路系統 • 本公司為 Cisco 銀級經銷商在醫療護理領域將加強技術與行銷之合作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與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1.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02年	當年度截至103年04月30日
金額	30,335	7,194

2.本公司自行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 (1)銀行業稽核系統
- (2)銀行業多管道紅利積點系統
- (3)將作業系統與應用程式植入記憶裝置之方法
台灣發明專利 221581 號（有效期至 2020 年）
大陸發明專利 CN01558A
美國發明專利 6,718,548 B1
- (4) Netstation/Hi-pass 網路管理、郵件監控與防毒機能
- (5) Netscope Pro 網路管理異常分析系統
- (6)自動存提款機之軟體開發
- (7)全行文件影像管理系統、消金無擔保業務進件徵審系統及個人信貸自動撥貸系統
- (8)與中華電信合作網路商店平台
- (9)醫院無線網路建置及行動醫療系統(如醫護推車系統、醫病即時通及護理師呼叫系統整合)
- (10)室內及戶外無線網路系統
- (11)整合式金融業務服務設備，台灣新型專利 M302082 號
- (12)資訊設備虛擬化技術(VM ware)
- (13)計算機中心異地備援
- (14)私有雲之規劃、建置、應用及服條
- (15)中小企業雲端應用服務(如：顧客關係管理)
- (16)門禁、安防、機房等弱電工程整合
- (17)遠端服務、線上叫修客服系統及行動維護管理系統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業務發展方向

- (1)整合並提升各類產品專業技術暨銷售能力，專注於服務品牌建立，本公司榮獲 101 年國家品牌玉山獎「傑出企業」殊榮。
- (2)擴大參與政府及企業的各项系統整合專案，提升系統整合比重。

- (3)擴大銀行自動化產品銷售，包含提款機、循環式自動櫃員機、鈔券整理機及原有客戶系統整合專案之衍生需求開發。
- (4)加強思科網路系列產品之銷售。
- (5)加強伺服器及儲存設備之銷售。
- (6)加強資訊安全管理相關之產品銷售與服務。
- (7)深耕大型長期客戶。
- (8)已通過軟體成熟度(CMMI)第三級認證，提升軟體品質。
- (9)加強雲端相關的技術團隊，提升技術力。
- (10)加強與策略原廠之關係，提高策略產品的銷售比重。
- (11)加強民營企業市場之拓展，提供資通訊高端基礎架構及雲端運算解決方案

2.長期業務發展方向

- (1)建立可長可久的核心專長(如：IT基礎建設、雲端運算架構、系統管理、智慧醫療、網路整合行銷、行動應用、全國性IT全方位維修服務等)，提升企業競爭力。
- (2)立足台灣，發展大陸市場，提供台商集團兩岸貫通企業資訊及通信服務。
- (3)成為國內前五大系統整合業者，定位在IT基礎架構的系統整合業者，並轉型為提供加值服務與解決方案的提供者。
- (4)深耕主要大型客戶，成為長期合作的資通訊服務夥伴，客戶的第一選擇。
- (5)使LEO Systems品牌成為大中華區IT基礎架構系統整合的知名品牌。
- (6)投資雲端系統技術,發展雲端服務。
- (7)成為國內全區性、全方位、全產品線的資訊產品維修服務的第一品牌。
- (8)研發Google Adwords關鍵字廣告API之應用，以提升客服效率及顧客滿意度及廣告效果。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分析公司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市場占有率及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銷售地區	101 年度		102 年度	
	金額	比重	金額	比重
內銷	1,730,486	96.22	1,730,486	96.22
外銷	68,056	3.78	68,056	3.78
合計	1,798,542	100.00	1,798,542	100.00

2. 主要產品之市場占有率

市場占有率擬以本公司營收占同業之合計營收比重表示。

單位：新台幣仟元

公司名稱	102 年營收	比率 (%)
精誠	15,657,262	41.95%
凌群	4,868,450	13.04%
敦陽	3,651,486	9.78%
大同世界	3,239,216	8.68%
三商	2,229,386	5.97%
晉泰	2,102,630	5.63%
大綜	2,052,794	5.50%
國眾	1,937,411	5.19%
神通	961,663	2.58%
資通	627,721	1.68%
合計	37,328,019	100.00%

資料來源：公開資訊觀測站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 (1) 系統整合案是資訊服務產業中重要的一環，多年來均有穩定的成長，本公司已佔有一席之地。
- (2) 雲端運算架構興起後，對資訊基礎建設及應用軟體產生鉅大的影響，無論是公營或民營企業之計算機中心，均帶來了虛擬化、統合化、廣域化的改造需求，這些都是系統整合業的商機。
- (3) 本公司累積了 28 年的系統整合經驗，以及廣大的軍、公、政、教、醫療、金融、製造、服務業的客戶群，這些各行各業的顧客未來均有建置或汰換資通訊基礎建設的需求，包括主機、伺服器、儲存設備、網路設備、虛擬化軟體、資料庫管理系統、端末設備、機房監控、資訊安全軟硬體等等，將持續成長。
- (4) 102 年政府組織再造，將衍生電腦機房共構及異地備援需求，本公司擅長供應資訊設備及委外服務，顧客需求亦將成長。
- (5) 關鍵字廣告及網路整合行銷成長速，本公司為 Google Adwords 三大代理商之一，並加上 Yahoo, facebook, 百度等廣告，營收及獲利均逐年穩定成長。
- (6) 智慧醫療及行動醫療成長潛力頗大，本公司積極掌握契機。

4. 競爭利基

(1) 完整豐富的產品組合

本公司代理及銷售之產品，從端末資訊產品到高階雲端伺服器、各級網路設備到端末設備等，均可以滿足企業的各项需求，加上軟硬體之整合技術經驗，可完整建置企業資訊系統解決方案，提供企業從個人裝置、網路系統、應用主機、資訊工具到商業應用所需之軟硬體設備。

(2)完整的技術服務團隊

國眾電腦創立以來即深耕於資訊產業的市場開拓與專業技術提昇，而提供符合客戶期望的專業服務，加強各項產品及解決方案更是國眾長期以來奉為規臬之經營原則。

(3)良好的企業形象與知名度

國眾電腦長久以來在資訊產業耕耘，專業的技術能力及豐富的經驗，獲得客戶的肯定及好評；以及講求提供專業的多元服務及品質技術的情況下，成為客戶的優先選擇。

(4)優異之研發團隊

本公司奉經濟部技術處資金補助，成立「科技化服務」研發中心，研究前瞻性資訊科技及創新服務產品，三年有成，在三個領域均有具成果，且已商業化。

(5)人力資源之管理及人才培訓制度，本公司已於 100 年通過訓練品質評核系統(TTQS)認證銀牌。

(6)101 年榮獲國家品牌玉山獎「傑出企業」表揚，肯定本公司在經營實績、研發能力、品質政策、行銷服務、競爭利基及企業願景之成就。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有利因素

A.全國的行銷及技術服務

本公司經過多年經營與發展，目前的營業據點除台北內湖及新店之外，台中及高雄設有分公司，而桃園、新竹、台南則設有辦事處。加上廣佈各地的維修服務體系（超過 200 位維修工程師），可以及時提供客戶全省性之各項需求及服務。

B.全方位的系統整合

- 客群領域廣，遍及軍、公、政、警等政府機關及金融、證券、電信、醫療、教育等行業。
- 具有各式經驗及技術的認證合格工程師可提供客戶售前及售後的諮詢、規劃、維修等各項技術服務，專業證照超過三百張。

C.服務品質佳

- 本公司重視產品品質及服務，使命必達，業界已建立良好的聲譽。
- 本公司曾連續三年獲行政院主計處電子處理資料中心之客戶滿意度調查第一名，服務品質佳。

D.人力資源豐沛

- 本公司的員工具有豐富的實務經驗及專業知識，且各司其職，使公司的經營體質及管理制度更臻完善。
- 擁有系統整合方面的軟硬體人才，足以支援各類系統整合專案。

E.在雲端運算及行動應用領域已取得先機及競爭優勢

- 國眾教育雲整合服務業界科專已完成。
- 與華碩聯合提案「私有雲系統產品與增值服務」業界科專已有產品問世(ASUS VM 雲櫃)。
- 協助多家客戶導入虛擬化及私有雲之建置。

F.在智慧醫療及行動醫療領域的利基

- 長庚醫療體系多年深耕服務經驗。
- Cisco 多年合作夥伴，以及在醫療網路方的核心專長。

(2)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不利因素

(a)系統整合業務競爭激烈。

(b)由於傳統硬體銷售毛利偏低，眾多系統廠商已逐步將業務比重調整朝向高端伺服器、儲存設備及網路，競爭者眾。

(c)政府及公營事業之資通訊預算逐年減少

B.因應對策

(a)加碼拓展高端資訊設備之銷售，藉提高毛利：

- 招募伺服器、儲存體及網路設備人才。
- 建立系統實驗室及虛擬化測試環境。
- 培訓相關業務及技術人才。
- 與原廠及專業供應商加強策略聯盟。

(b)運用科技化服務研發中心，研究前瞻性資訊科技及發展創新服務模式，諸如：

- 雲端運算及虛擬資源管理技術。
- 行動通訊、遠程維修及平板電腦之應用。
- 文件影像與數據之整合，應用於金融案進件及登打徵審流程管理。
- 行業別網路整合行銷之雲端服務。

(c)提昇軟體品質，轉型為增值軟體導向

- 本公司已於一百年通過軟體成熟度 (CMMI) 第三級國際認證。
- 提高應用軟體，開發效能，轉型為增值軟體及解決方案整合者。

(d)深耕大客戶，提供整合增值服務，諸如：

- 政府機關資訊業務委外。
- 設備虛擬化及資料中心異地備援。
- 無線網路建構及運管。
- 雲端運算架構及行動寬頻應用。
- 自攜設備(Bring Your Own Device, BYOD)產品及技術發展。
- 資訊安全防護之產品銷售與技術服務。

(e)成立民營企業市場之專業技術及銷售團隊，拓展企業市場，減少對公部門場之倚賴。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本公司主要銷售產品之重要用途：

產品線	商品及服務項目	重要用途或功能
網路伺服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商品種類： ◎桌邊型主機系列 ◎機架型主機系列 	滿足各型企業辦公室及工廠自動化需求
系統產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商品種類： ◎桌上型電腦、筆記型電腦、掌上型電腦 ◎有線及無線網路產品 ◎工作站、伺服器、儲存設備 ◎資訊作業管理工具及系統軟體 ◎行業別商務應用軟體 ◎銀行經營風險管理管理系統 ◎資產管理及資訊安全管理軟體產品 ◎作業流程管理軟體產品 ◎大型專案管理等系統軟體 ◎資訊解決方案規劃及管理 ◎Google AdWords 關鍵字廣告行銷工具代理 ◎Yahoo,facebook,百度等廣告服務 ◎Hinet 網路開店平台 	提供企業、政府機關整合性解決方案
金融自動化產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商品種類： ◎日本 OKI/Hitachi 循環式自動櫃員機 ◎日本 Hitachi/韓國 Synkey 自動補摺機 ◎日本 OKI 自助契約機 ◎日本 GLORY 鈔券整理機 ◎日本 GLORY 櫃員用現金循環機 ◎德國 Walther MICR 磁性票據閱讀鍵印設備 ◎專戶票據印製系統 ◎IBM Filenet 文件影像管理系統 ◎信用卡申請、徵審自動化流程控管系統 ◎全行共用進件平台系統 ◎貸款申請、徵審自動化流程控管系統 ◎外匯作業流程控管系統 ◎現金卡線上申請、即時徵審、立即發卡系統 ◎硬幣循環機及外幣兌換機 	滿足金融市場自動化之需求
週邊產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商品種類： ◎電腦組件 ◎印表機 ◎監視器 ◎掃瞄器 ◎磁碟機、軟碟機 	電腦資料列、顯示、儲存、輸入 多媒體聲音、影像、資料之處理設備及軟體 網路連線設備及相關

產品線	商品及服務項目	重要用途或功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多媒體相關產品 ◎ 網路設備 ◎ 其他耗材 	軟體
應用軟體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銀行業稽核系統 ◎ 金融業全行追件系統 ◎ 銀行多管道紅利積點系統 ◎ 金融業徵書流程管理系統 ◎ 國眾智慧服務 App ◎ 國眾教育雲台及學測通 App 	行業別之管理資訊及行動運算之應用

2.產製過程：本公司非製造業，故不適用。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為資訊服務業，提供電腦相關產品及系統整合服務，主要進貨項目包括個人電腦、週邊產品、多媒體產品、系統產品及相關軟體等，一〇二年主要進貨廠商為展碁國際、其他週邊廠商及原廠等，貨源穩定。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1年				102年				103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精技電腦	200,835	16.92	無	展基國際	147,080	12.00	無	零壹科技	71,002	29.32	無
2	建達國際	154,304	13.00	無								
	其他	831,767	70.08	無	其他	1,078,352	88.00	無	其他	171,150	70.68	無
	進貨淨額	1,186,906	100.00		進貨淨額	1,225,432	100.00		進貨淨額	242,152	100.00	

增減變動原因：配合業務需求。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1年				102年				103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註 1)				(註 1)				嘉義縣政府	49,694	12.04	無
2									台灣塑膠	49,124	11.91	無
	其他				其他				其他	313,759	76.05	無
	銷貨淨額	1,798,542	100.00		銷貨淨額	1,937,411	100.00		銷貨淨額	412,577	100.00	

註 1：101 年度及 102 年度無銷貨總額達百分之十以上客戶。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本公司屬資訊服務業，故不適用。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本公司屬資訊服務業，銷售的產品種類繁多，而且銷售時亦多專案及系統整合性質，數量統計不易，故以銷售值統計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度 主要商品	年	101 年度				102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個人電腦		na	529,779	na	0	na	547,096	na	0
系統整合產品		na	71,183	na	0	na	98,005	na	0
自動化(事務性)設備		na	114,420	na	0	na	241,307	na	0
其他		na	1,015,104	na	68,056	na	946,019	na	104,984
合計		na	1,730,486	na	68,056	na	1,832,427	na	104,984

三、從業員工概況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
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103 年 04 月 30 日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3.04.30
員 工 人 數	管理	61	72	83
	業務	33	44	37
	技術	194	173	171
	行政	59	55	57
	合計	347	344	348
平均年歲		36.59	37.83	38.00
平均服務年資		7.01	7.69	7.67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0	0	0
	碩 士	32	34	34
	大 專	287	291	295
	高 中	28	19	19
	高 中 以 下	0	0	0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並說明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五、勞資關係

(一)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與其實施情形：

- A.勞工保險（依勞工保險條例規定）。
- B.全民健康保險（依全民健康保險法規定）。
- C.團體保險（含員工本人及眷屬）。
- D.端午/中秋禮券，年終聚餐及摸彩。
- E.定期舉辦員工運動會與健康檢查。
- F.員工結婚禮金（喜幛）及生日禮券。
- G.喪葬輓聯、奠儀（含本人、配偶、子女及父母）。
- H.旅遊補助。
- I.伙食費補助。
- J.急難救助申請。

2.員工行為與倫理守則規範

本公司為明確規定勞資雙方之權利義務，健全現代經營管理制度，促使勞資雙方同心協力，共謀事業發展，特訂工作規則等制度，謹摘錄如下：

- A. 愛護公司榮譽，發揮團隊精神，忠誠努力執行任務。
- B. 服從主管人員之監督指導，注意工作安全。
- C. 勞工有絕對保守公司機密之義務。
- D. 不得有驕恣貪惰及其他足以損害個人事業單位名譽之行為。
- E. 不得利用職務上之關係收受他人饋贈及邀宴。
- F. 未經許可不得私帶親友進入事業單位參觀。
- G. 本公司勞工除經辦公司有關業務外，對外不得擅用公司名義。

3.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A.舊制實施：

本公司依據臺北市政府八十五年二月十五日 85 府勞二字第八五〇一二三九號簡便行文辦理，依法成立「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按月依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準備金存入中央信託局專戶，並訂有退休辦法辦理員工退休事宜。

B.新制實施：勞工退休金提繳

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適用勞基法之本國籍勞工，自勞工到職之日起提繳至離職當日止，按月提繳退休金儲存於勞保局設立之

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勞工得在其每月工資 6% 範圍內，自願另行提繳退休金。勞工自願提繳部份，得自當年度個人綜合所得總額中全數扣除。

4. 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本公司自創立以來，一直相當重視勞資關係，且勞資關係一向和諧，有關員工福利及重大措施皆經由內部網路即時宣導，員工亦可利用各種溝通管道，充分表達心聲。

5. 員工進修與訓練：

A. 教育訓練目的：

為提昇人力資源素質，促使各級人員充分發揮職能並增進個人知識與技能，進而培養所需之經營管理人才與實現公司營運目標與願景。

B. 教育訓練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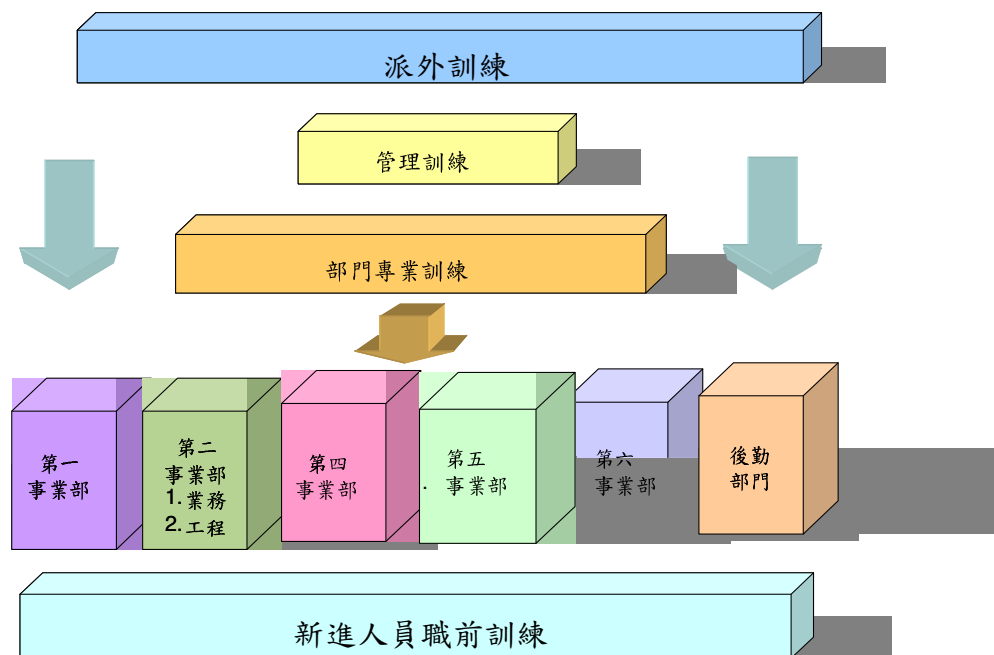
本公司之教育訓練發展系統，分類如下：

(1) 新進人員職前訓練

(2) 部門專業訓練

(3) 管理訓練

(4) 派外訓練



C. 教育訓練需求評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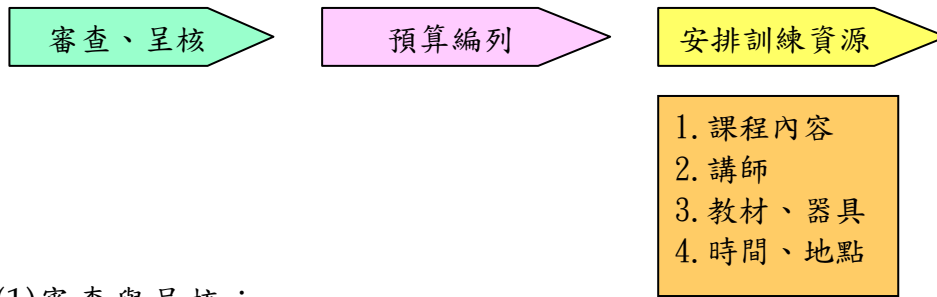
人力資源部每年定期辦理訓練需求調查，各部門主管應以提昇部門內人力資源素質及依據公司年度營業計劃，填具訓練需求調查表，並依照需求分析給予教育訓練需求規劃。

(1) 個人分析：依照個人所需的能力與員工態度信念，做課程需求上的規劃，如新進人員。

(2) 工作分析：依照各部門所需的專業知識與能力，做課程需求上的規劃。

(3) 組織分析：為達到公司願景與目標，針對策略規劃做課程需求上的規劃。

D.教育訓練規劃：



(1)審查與呈核：

- ①各部門得依業務發展需求，自行提報專案訓練計劃，但需主動向人力資源部核備。
- ②不論內部或外部訓練均應事前申請，並會簽人力資源部，經權責主管核准後始得辦理。

(2)課程內容：

- ①管理課程：培育各階層主管在不同的職位時，所需的管理能力。
- ②專業課程：培育同仁在職務上需要的各項專業技能。
- ③通識課程：所有同仁需要的共通性技能或提升工作效能的訓練，如語言、簡報、溝通等訓練。

E.102 年核心價值訓練實績如下：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堂數	時數	人次	費用
管理課程	1	16	127	78,660
專業課程	56	850	378	1,383,155
通識課程	1	4	200	1,1500
基礎課程	1	3	70	0
小計	59	873	775	1,473,315

F.財務相關人員取得主管機關指明之相關證照情形：

- (1)本公司財務會計主管參加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舉辦之「會計主管專業持續修課程」進修合格。
- (2)本公司稽核人員參加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舉辦之「內部稽核在職進修課程」進修合格。
- (3)本公司取得會計師高考及格證照一位，取得國際內部稽核師(CIA)證照一位。

6.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設置勞工安全衛生管理人員：甲種勞工安全衛生業務主管一名、乙級勞工安全衛生管理人員技術士一名與急救人員一名，除定期檢測勞工作業環境外，可及時維護工作環境之安全。本公司定期檢測辦公大樓之消防設備之運作及 CO2 濃度。另並為全體員工加保團體意外險，以提供員工全面的必要協助。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限制條款	主要內容
代理合約	Google Taiwan	102.1.1 - 103.12.31	無	Google 關鍵字廣告代理
租賃合約	台南縣 國中小學校	98.10 - 102.10	無	個人電腦租賃 合約金額：136,000 仟元
租賃合約	行政院衛生署 台中醫院	98.1 - 103.1	無	個人電腦租賃 合約金額：24,567 仟元
租賃合約	新北市政府 資訊中心	101.01-105.12	無	個人電腦設備租賃及服務 合約金額：217,000 仟元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3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1)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流動資產				986,694	1,190,179	885,173
基金及投資				139,152	136,401	134,28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註2)				67,004	67,575	69,736
無形資產				104,505	102,473	101,907
其他資產(註2)				291,593	235,985	286,056
資產總額				1,588,948	1,732,613	1,477,159
流動負債	分配前			509,384	640,734	362,343
	分配後			565,742	(未分配)	(未分配)
非流動負債				34,981	33,119	33,069
負債總額	分配前			544,365	673,853	395,412
	分配後			600,723	(未分配)	(未分配)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044,583	1,058,760	1,081,747
股本				897,055	897,401	897,401
資本公積				1,023	989	989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70,117	168,251	190,699
	分配後			83,412	(未分配)	(未分配)
其他權益				(5,949)	(7,881)	(7,342)
庫藏股票				(17,663)	0	0
非控制權益				0	0	0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044,583	1,058,760	1,081,747
	分配後			988,225	(未分配)	(未分配)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最近五年度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5個年度者，應另編製下表(2)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1：以上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

註2：當年度未曾辦理資產重估價。

(二)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 年 度 截 至 103 年 3 月 31 日 財 務 資 料 (註 1)
	98 年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營 業 收 入				1,798,542	1,937,411	412,577
營 業 毛 利				460,230	441,057	110,059
營 業 損 益				85,394	77,690	24,63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4,057	22,691	1,919
稅 前 淨 利				99,451	100,381	26,557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98,995	87,207	22,448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0	0	0
本 期 淨 利 (損)				98,995	87,207	22,448
本 期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稅 後 淨 額)				(3,795)	(499)	539
本 期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95,200	86,708	22,987
淨 利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98,995	87,207	22,448
淨 利 歸 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0	0	0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95,200	86,708	22,987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歸 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0	0	0
每 股 盈 餘				1.07	0.97	0.25

註1：以上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

(三)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流動資產		832,207	756,269	1,042,183	853,479	
基金及投資		152,205	143,895	141,664	271,605	
固定資產(註2)		80,716	76,850	71,429	65,400	
無形資產		94,746	94,746	94,746	94,746	
其他資產		483,921	305,374	247,906	275,031	
資產總額		1,643,795	1,377,134	1,597,978	1,560,261	
流動負債	分配前	749,632	336,635	542,644	481,332	
	分配後	749,632	385,765	600,055	537,691	
長期負債		0	0	0	0	
其他負債		35,307	32,374	32,876	33,736	
負債總額	分配前	784,939	369,009	575,520	515,068	
	分配後	784,939	418,139	632,931	571,427	
股本		821,803	847,077	897,055	897,055	
資本公積		0	1,023	1,023	1,023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7,984	161,728	129,902	170,727	
	分配後	13,330	62,620	72,491	114,368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2,151)	(1,917)	(7,868)	(7,374)	
累積換算調整數		1,220	214	2,346	1,425	
庫藏股票		0	0	0	(17,663)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0	0	0	0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858,856	1,008,125	1,022,458	1,045,193	
	分配後	858,856	958,995	965,047	988,834	

註1：以上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四)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 1)				
	98 年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營業收入	1,485,606	1,065,522	1,394,347	1,636,653	
營業毛利	408,493	347,560	357,143	431,130	
營業損益	73,823	38,888	50,032	82,951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39,321	110,704	35,711	31,962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3,180)	(11,194)	(18,457)	16,622	
繼續營業部門 稅前損益	39,964	138,398	67,286	98,291	
繼續營業部門 損益	39,964	138,398	67,286	98,291	
停業部門損益	0	0	0	0	
非常損益	0	0	0	0	
會計原則變動 之累積影響數	0	0	0	0	
本期損益	39,964	148,398	67,282	98,236	
每股盈餘(元)(註 2)	0.49	1.75	0.75	1.10	

註 1：以上各年度 (季) 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核閱)。

註 2：按當年度發行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五)簡明資產負債表-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流動資產				852,993	1,000,222
基金及投資				271,427	251,20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註2)				65,449	65,930
無形資產				104,505	102,473
其他資產(註2)				268,998	222,285
資產總額				1,563,372	1,642,118
流動負債				483,808	550,239
				540,166	(未分配)
非流動負債				34,981	33,119
負債總額				518,789	583,358
				575,147	(未分配)
股本				897,055	897,401
資本公積				1,023	989
保留盈餘				170,117	168,251
				83,412	(未分配)
其他權益				(5,949)	(7,881)
庫藏股票				(17,663)	0
非控制權益				0	0
權益總額				1,044,583	1,058,760
				988,225	(未分配)

註1：以上各年度(季)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核閱)。

(六)簡明綜合損益表一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營業收入				1,636,653	1,722,778
營業毛利				431,130	417,279
營業損益				83,906	73,57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5,340	26,279
稅前淨利				99,246	99,855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98,995	87,207
停業單位損失				0	0
本期淨利(損)				98,995	87,20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3,795)	(49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95,200	86,708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98,995	87,207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0	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95,200	86,70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0	0
每股盈餘				1.07	0.97

註1：以上各年度(季)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核閱)。

(七)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查核會計師	查核意見
102年	徐文亞、王自軍	無保留意見
101年	徐文亞、施錦川	無保留意見
100年	徐文亞、施錦川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99年	徐文亞、施錦川	無保留意見
98年	徐文亞、施錦川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財務分析

年 度(註1) 分析項目(註3)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03年3月31日 (註2)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財務 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34	38	26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584	1615	1598
償 債 能 力 %	流動比率				193	185	244
	速動比率				180	178	231
	利息保障倍數				816	363	118
經 營 能 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55	3.70	4.84
	平均收現日數				102	98	75
	存貨週轉率(次)				23.17	29.22	28.75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3.77	3.36	5.42
	平均銷貨日數				15	12	1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26.40	28.67	23.67
	總資產週轉率(次)				1.13	1.17	1.11
獲 利 能 力	資產報酬率(%)				6.21	5.26	6.11
	權益報酬率(%)				9.57	8.29	8.39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註7)				11.09	11.19	11.84
	純益率(%)				5.50	4.50	5.44
	每股盈餘(元)				1.10	0.97	0.25
現 金 流 量	現金流量比率(%)				31.57	17.93	(17.8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54.60)	40.61	(273.18)
	現金再投資比率(%)				14.45	7.51	(8.61)
槓 桿 度	營運槓桿度				4.70	4.98	4.11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1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 利息保障倍數本期下降，主要係本期利息支出大幅上升所致。
2. 存貨週轉率上升，係因本期銷貨成本上升而存貨下降所致，平均銷貨日數增加亦同此說明。
3. 現金流量比率下降，係因本期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下降及流動負債增加所致。
4. 現金流量允當比例大幅增加主要係近5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大增所致，現金再投資比例亦同此說明。

*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公司個體財務比率分析。

*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5個年度者，應另編製下表(2)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1：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2：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並應將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之當年度財務資料併入分析。

註3：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5)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6)。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 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 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 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 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7：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二) 國眾電腦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年 度(註1)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分析項目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48	27	36	34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1064	1311	1430	1561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11	224	192	194		
	速動比率	90	190	162	158		
	利息保障倍數	31.48	6040.86	1037.46	808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93	4.37	4.08	3.54		
	平均收現日數	73	83	90	103		
	存貨週轉率(次)	22	20	26	22.08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3.44	3.21	4.52	3.77		
	平均銷貨日數	16	17	14	16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20.27	18.99	24.01	26.86		
	總資產週轉率(次)	1.00	1.06	1.07	1.1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66	9.94	4.53	6.18		
	股東權益報酬率(%)	4.76	15.90	6.63	9.50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9.03	5.27	7.16	9.41	
		稅前純益	4.89	16.46	7.51	10.98	
	純益率(%)	2.44	10.17	3.92	5.46		
	每股盈餘(元)	0.49	1.75	0.75	1.10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1.58)	(48.25)	14.46	31.7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560.08)	156.39	32.50	(154.60)		
	現金再投資比率(%)	(10.12)	(16.15)	2.91	10.00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5.18	7.77	5.6	4.75		
	財務槓桿度	1.02	1.06	1.00	1.00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註1：以上各年度(季)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核閱)。

(三)國眾電腦個體財務分析

年 度(註1)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36	33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656	1649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82	176
	速動比率				174	164
	利息保障倍數				16644	3309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63	3.50
	平均收現日數				101	104
	存貨週轉率(次)				32.58	22.51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3.91	3.75
	平均銷貨日數				11	1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26.13	25.01
	總資產週轉率(次)				1.07	1.0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5.44	6.37
	權益報酬率(%)				8.29	9.57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註7)				11.13	11.06
	純益率(%)				5.06	6.05
	每股盈餘(元)				0.97	1.07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2.43	29.9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34.74	(162.68)
	現金再投資比率(%)				6.36	11.24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4.96	4.48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註1：以上各年度(季)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核閱)。

-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請參閱第 84 頁
- 四、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表：請參閱第 85 頁至第 154 頁。
-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請詳第 155 頁至第 229 頁。
-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關係企業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 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評估

一、財務狀況

財務狀況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986,694	1,190,179	203,485	21%
基金及投資		139,152	136,401	(2,751)	-2%
固定資產		67,004	67,575	571	1%
無形資產		104,505	102,473	(2,032)	-2%
其他資產		291,593	235,985	(55,608)	-19%
資產總額		1,588,948	1,732,613	143,665	9%
流動負債		509,384	640,734	131,350	26%
長期負債		0	0	0	0%
其他負債		34,981	33,119	(1,862)	-
負債總額		544,365	673,853	129,488	24%
股本		897,055	897,401	346	0%
資本公積		1,023	989	(34)	-3%
保留盈餘		170,117	168,251	(1,866)	-1%
其他權益		(5,949)	(7,881)	(1,932)	32%
庫藏股票		(17,663)	0	17,663	-100%
股東權益總額		1,044,583	1,058,760	14,177	1%

(一) 最近兩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

1. 流動資產較上期增加，主要係應收款大幅上升所致。
2. 流動負債較上期增加，主要係應付款大幅上升所致。
3. 其他權益增加，主要係本期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損失增加所致。
4. 庫藏股票減少，主要係本期未實施庫藏股買回。

(二) 影響重大者，說明未來因應計畫：

無

二、經營結果

經營結果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1,798,542	1,937,411	138,869	8%
營業成本	1,338,312	1,496,354	158,042	12%
營業毛利	460,230	441,057	(19,173)	-4%
營業費用	374,836	363,367	(11,469)	-3%
營業利益	85,394	77,690	(7,704)	-9%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29,924	39,661	9,737	33%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15,867	16,970	1,103	7%
繼續營業部門 稅前損益	99,451	100,381	930	1%
繼續營業部門 損益	98,995	87,207	-11,788	-12%
停業部門損益	0	0	0	-
非常損益	0	0	0	-
會計原則變動 之累積影響數	0	0	0	-
本期損益	98,995	87,207	(11,788)	-12%
<p>(一) 最近兩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營業毛利較上期減少，係市場競爭所致。 營業外收入較上期成長，主要係本期政府補助款增加所致。 <p>(二) 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請參閱本年報伍、營運概況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內容說明。</p>				

三、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現金流入(流出)量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212,748	114,904	52,063	264,811	無	無

1. 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 (1) 營業活動：流入 114,904 仟元
- (2) 投資活動：流出 5,530 仟元
- (3) 籌資活動：流出 58,555 仟元

2.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

- (1) 現金不足之補救措施：無。
- (2) 流動性分析：

項目 \ 年度	101 年	102 年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32.33	17.93	-14.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59.15	40.61	199.76
現金再投資比率(%)	9.51	7.51	-2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本期營業活動淨流入 114,904 仟元，整體現金亦為淨流入，並無現金不足額之情形。

3.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期初現金餘額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現金流入量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264,811	(45,000)	(80,000)	139,811	無	無

103 年預計來自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係參酌 102 年營運狀況及預估 103 年獲利、折舊、攤銷、存貨、應收應付款等項目變化，模擬得出營業活動預計流出 45,000 仟元。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最近年度無重大資本支出計畫。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被投資公司名稱	原始投資金額	政策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眾力科技	122,638	營運需求	2,675	本年度致力於 擰節成本及費用。	配合母公司定位為「創新年」，加強新產品、新技術、新生意、新客戶、新業務、新市場的投資與開拓。
樂富資訊	150,300	營運需求	(2,751)	102年為第三屆公益彩券最後一年，相關投注機的維修成本增加，另準備第四屆公益彩券的建置，相關費用增加，故本年度發生大幅虧損。獲利較去年下降。	103年為第四屆公益彩券第一年投注機為新購，維護成本相對較低。
易化服務科技	54,464	控股公司	0	一般投資業	不適用
Full Fortune	25,480	轉投資大陸	(3,202)	一般投資業	不適用
深圳揚眾	25,447	拓展市場	(3,202)	市場競爭，營收未入預期。	103年鎖定主要客戶擴廠需求，全力爭取訂單。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 城市智能科技(股)公司主要業務為推廣"Tridium 自動化解決方案"以及"IVS 智慧監控解決方案。
2. 本公司為切入綠色節能產業，擬以合資方式投資新設公司-城市智能科技(股)公司，以每股 10 元認購 20 萬股，投資金額共計新台幣 200 萬元。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本公司各項風險管理之組織架構，其執行與負責單位如下：

負責單位	執行內容
總經理室	主要為經營決策風險及營運風險之評估及執行因應、督導協調各部相關事宜。
稽核室	主要針對公司目標、風險承受度及策略加以連結，並積極協助公司管理者處理整個企業所有相互關聯之風險。
行銷業務部	行銷業務部包含六大事業單位，主要針對市場風險之評估及執行因應策略，隨時掌握市場趨勢與脈動，以降低公司接單流程風險。
財務管理部	主要針對財務風險、流動性風險、信用風險等評估及控管，為本公司相關財務風險管理之評估及執行因應策略之負責單位。
電腦管理部	主要負責公司網路資訊安全之評估及執行因應策略。
行政管理部	主要負責公司法律風險及公司危機風險管理之評估及管控。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項目	102 年度 (新台幣仟元:%)
利息收支淨額	6,182
兌換損益淨額	39
利息收支淨額占營收淨額比率	0.36%
利息收支淨額占稅前淨利比率	6.19%
兌換損益淨額占營收淨額比率	0.00%
兌換損益淨額占稅前淨利比率	0.04%

2. 本公司一〇二年度利息支出新台幣 277 仟元，利息收入扣除利息支出後淨利息流入為 6,182 元，對獲利影響不大，然本公司亦積極與各家銀行配合，以爭取最優惠之利率。
3. 本公司主要內銷業務，外銷交易金額不高，因此匯率變動對公司之營運影響極低。

4.根據行政院預計消費者物價指數目標，台灣一〇三年度第一季度之消費者物價指數年成長率低於2%。由於本公司為系統整合之資訊服務業，故此通貨膨脹對公司損益的影響不大。

5.未來因應措施：

- (1)利率變動：本公司資金尚屬充足，除持續向銀行爭取較低借款利率外，若有短期剩餘資金，在穩健的風險控管下，將做適當資金運用。
- (2)匯率變動：掌握匯率變動資訊，於適當時機買進或賣出業務所需之外幣，並請業務部門於報價時，考慮匯率波動對售價之影響，以確保公司合理之利潤。
- (3)通貨膨脹變動：本公司積極與供應商/原廠保持良好互動，並靈活運用資金以降低採購成本。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本公司一〇二年度迄今並未從事高風險及高槓桿投資。

2.本公司一〇二年度迄今資金貸與他人情形如下：

- (1)截至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資金貸與大眾電信股份有限公司餘額為新台幣 236,160 仟元，同時取得之擔保品設定金額為新台幣 229,745 仟元，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依鑑價機構對擔保品之估價結果，勘定價格為新台幣 169,099 仟元。
- (2)未來因應措施：大眾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於九十九年十二月七日經台灣台北地方法院核准重整計畫，將依重整計畫分期償還對本公司的貸款。

3.本公司一〇二年度迄今背書保證情形如下：

本公司截至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對子公司眾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背書保證新台幣 20,000 仟元，對孫公司深圳揚眾科技有限公司背書保證新台幣 28,500 仟元，其金額佔本公司淨值比率不重大。

4.本公司一〇二年度並未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未來若進行本項交易，將以避險操作為主，並依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作業程序」辦理。

5.未來因應措施：本公司過去三年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及衍生性商品交易，未來仍避免此類的交易。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未來將遵循相關辦法及法令，嚴格控管風險。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一〇三年持續投入企業市場相關產品及服務，開發整合鈔券及網路整合行銷之應用，以建立核心競爭技術，提昇市場競爭力。預估未來二年投入研發費用約 6 千萬元。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受到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公司財務及業務之情事。本公司及子公司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經發展情況，以提出影響性評估及因應計畫。必要時公司亦將委請外部法律顧問提供問題徵詢及處理相關法律問題。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近年由於政府斥資雲端運算、行動運用服務、智慧綠建築、節能減碳、數位內容等創新領域，有利於資訊服務與系統整合市場之擴大與未來爆發潛力，此股潮流對本公司具有正面影響。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創業以來，即積極強化公司內部管理及提升服務品質，以建立優良之企業形象，進一步增加客戶對本公司之信賴。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可預見的危機事項。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於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已整合眾電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岱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超網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九十八年雖受金融風暴影響，所幸四合一發揮綜效，轉虧為盈，目前尚無其他併購計畫。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以資訊服務業為主，無此計畫。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 1.本公司與各供應商往來正常，供應商均屬原廠或業界主要通路商，進貨來源多且分散，並無進貨集中之風險。
- 2.一〇二年度無佔銷貨總額達百分之十以上客戶。並無銷貨集中之風險。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事，故不適用。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工情形：無此情事，故不適用。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事，故不適用。

七、其他重要事項：

(一) 資產負債評價科目提列方式的評估依據及基礎：

1. 本公司為能適時反應應收款項收回之可能性，並允當表達應收款項評價，依據對客戶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帳齡分析、信用評等及經濟環境等因素，每季定期評估應收款及催收款，其提列比率請參閱下表。
2.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本公司係依據存貨之性質、類別及庫齡提列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其提列比率請參閱下表。

資產負債 評價科目	評估依據	評估基礎
備抵呆帳	收回可能性	個別評估客觀減損證據，並按五年平均實際呆帳數之比率提列，約 0.1036%
備抵存貨 跌價損失 準備	依成本與淨 變現價值孰 低法	A. 評估日以資產負債表日為基礎 B. 已接單尚未出貨者，提列比例 0% C. 與近期接單之淨變現價值比較，跌價列損失

(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之方法與年限：

折舊採用直線法，按下表之耐用年數計提，並預留一年殘值。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就其殘值按重行估計可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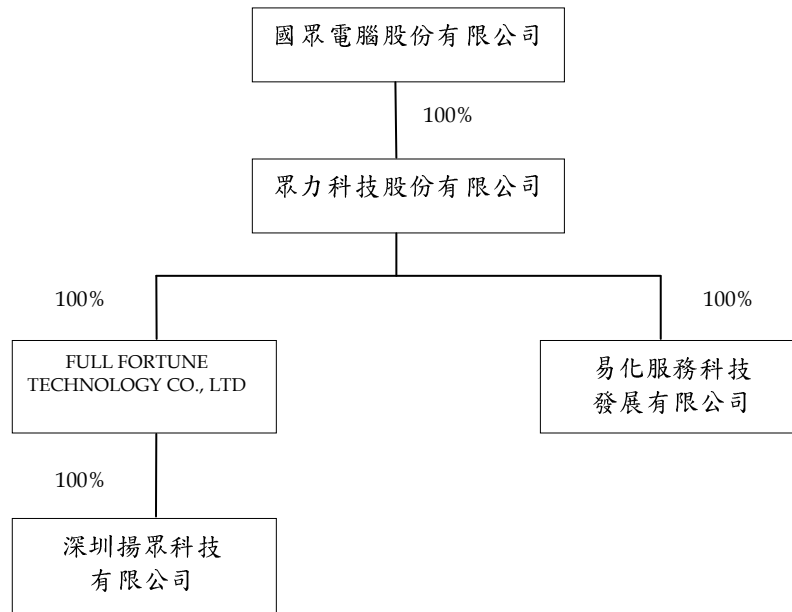
資產類別	折舊方法	耐用年數
房屋及建築	直線法	50年+1年殘值
機器設備	直線法	5年+1年殘值
運輸設備	直線法	5年+1年殘值
電腦設備	直線法	3年+1年殘值
什項設備	直線法	5年+1年殘值
生財器具	直線法	5年+1年殘值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合併營業報告書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2. 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02年12月31日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單位：元)	主要營業或 生產項目
眾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997/07/22	台北縣新店市民權路 133 號 3 樓	NTD110,000,000	個人電腦 銷售
FULL FORTUNE TECHNOLOGY CO., LTD.	2007/02/08	Rm 51,5th Floor, Britannia House, Jalan Cator Bandar Seri Begawan BS8811 Negara Brunei Darussalam	USD810,000	投資
深圳揚眾科技有限公司	2007/07/02	Rm 1117 Merryearn Mansion Futian District, Shenzhen, China	USD809,000	系統整合
易化服務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2002/05/06	4th Floor, P.O.BOX2804,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USD1,570,000	投資

3. 依公司第三百六十九條之三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無。

4. 整個關係企業經營之業務包括：個人電腦之銷售、軟體規劃設計、電腦硬體維護、代理大型電腦系統及投資業務。

5. 關係企業董監事資料：

103 年 4 月 30 日 單位：股；%

企 業 名 稱	職 稱	姓 名 或 代 表 人	持 有 股 份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眾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溫健良	11,000,000	100
	董 事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周金先	11,000,000	100
	董 事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祥睿	11,000,000	100
	監察人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彭美慧	11,000,000	100
FULL FORTUNE TECHNOLOGY CO., LTD.	董事長	眾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溫健良	810,000	100
深圳揚眾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長	FULL FORTUNE TECHNOLOGY CO., LTD. 代表人：溫健良	809,000	100
易化服務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董事長	眾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劉瑞興	1,570,000	100

6. 關係企業營業概況：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 業 名 稱	資 本 額	資 產 總 額	負 債 總 額	淨 值	營 業 收 入	營 業 利 益	本 期 損 益 (稅後)	每 股 盈 餘 (元) (稅後)
眾力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110,000	179,246	63,737	115,509	122,893	3,303	2,625	0.24
FULL FORTUNE TECHNOLOGY CO., LTD.	25,480	23,751	0	23,751	0	0	0	-
深圳揚眾科技 有限公司	25,447	53,102	31,455	21,647	98,658	-2,749	-3,202	-
易化服務科技 發展有限公司	54,464	2	0	2	0	0	0	-

(二)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財務概況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三) 關係報告書：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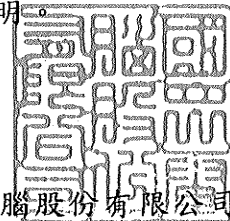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3 年 3 月 25 日

本公司民國 102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2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3年3月25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5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簽章

總經理：  簽章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所造送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徐文亞會計師及王自軍會計師查核竣事，連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表等各項表冊，復經本監察人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備具報告書，敬請 鑑察。

此 致


本公司一〇三年股東常會

監 察 人 大學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 開 天



監 察 人 黃 堅 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三 年 三 月 二 十 五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與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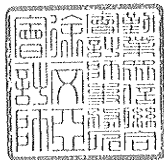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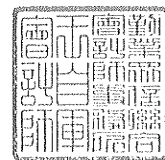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徐文亞

徐文亞



會計師 王自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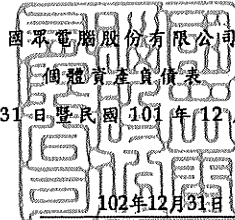
王自軍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3 年 3 月 25 日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金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六)	\$ 218,729	13	\$ 159,270	10	\$ 87,937	6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及七)	120,190	7	60,236	4	110,273	7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及八)	14,327	1	17,568	1	17,074	1			
115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附註四、五及十)	462,313	28	388,379	25	459,131	30			
1180	應收票據及帳款—關係人淨額 (附註四、十及三四)	58,229	4	38,757	3	44,255	3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附註四及三四)	683	-	543	-	4,755	-			
130X	存貨 (附註四、五及十二)	26,982	2	48,869	3	55,365	3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及十一)	61,783	4	103,056	7	80,578	5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附註四、十七、二八、三四及三五)	36,986	2	36,315	2	29,662	2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1,000,222</u>	<u>61</u>	<u>852,993</u>	<u>55</u>	<u>889,030</u>	<u>57</u>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及九)	2,261	-	2,261	-	2,483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四及十三)	248,947	15	269,166	17	273,367	18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十四及三五)	65,930	4	65,449	4	69,517	5			
1781	商標權 (附註四及十六)	6,884	1	8,640	1	10,396	1			
1801	電腦軟體 (附註四及十六)	843	-	1,119	-	904	-			
1805	商譽 (附註四、五及十五)	94,746	6	94,746	6	94,746	6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五及二八)	14,730	1	17,314	1	17,516	1			
1920	存出保證金 (附註四、十七、三一及三四)	54,057	3	46,959	3	44,871	3			
1935	長期應收租賃款 (附註四及十一)	115,630	7	155,702	10	80,865	5			
1942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 (附註四、十及三四)	15,163	1	28,160	2	41,157	3			
1995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附註四、十七及三五)	22,705	1	20,863	1	22,151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641,896</u>	<u>39</u>	<u>710,379</u>	<u>45</u>	<u>657,973</u>	<u>43</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1,642,118</u>	<u>100</u>	<u>\$ 1,563,372</u>	<u>100</u>	<u>\$ 1,547,003</u>	<u>100</u>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50	應付票據及帳款 (附註十八)	\$ 357,480	22	\$ 309,261	20	\$ 333,617	22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附註三四)	87	-	95	-	786	-			
2200	其他應付款 (附註十九)	124,447	8	100,926	6	99,920	6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附註三四)	1,535	-	1,390	-	1,578	-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八)	370	-	-	-	-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附註十九及三十)	66,320	4	72,136	5	54,786	4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550,239</u>	<u>34</u>	<u>483,808</u>	<u>31</u>	<u>490,687</u>	<u>32</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五及二八)	4,089	-	3,708	-	4,348	-			
2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附註四、五及二十)	29,030	2	31,273	2	27,511	2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33,119</u>	<u>2</u>	<u>34,981</u>	<u>2</u>	<u>31,859</u>	<u>2</u>			
2XXX	負債總計	<u>583,358</u>	<u>36</u>	<u>518,789</u>	<u>33</u>	<u>522,546</u>	<u>34</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附註二一)	897,401	55	897,055	57	897,055	58			
3210	資本公積 (附註二一)	989	-	1,023	-	1,023	-			
3310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3310	保留盈餘 (附註二一)	35,190	2	25,366	2	18,638	1			
3320	法定盈餘公積	47,203	3	46,776	3	42,957	3			
3350	特別盈餘公積	85,858	5	97,975	6	70,306	4			
3410	未分配盈餘									
3410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附註四及二一)	2,734	-	1,425	-	2,346	-			
34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附註二一)	(10,615)	(1)	(7,374)	-	(7,868)	-			
3500	庫藏股票 (附註二一)	-	-	(17,663)	(1)	-	-			
3XXX	權益總計	<u>1,058,760</u>	<u>64</u>	<u>1,044,583</u>	<u>67</u>	<u>1,024,457</u>	<u>66</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642,118</u>	<u>100</u>	<u>\$ 1,563,372</u>	<u>100</u>	<u>\$ 1,547,003</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超群



經理人：王超群



會計主管：鄭裕平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2年度		10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四、二 二及三四）	\$1,722,778	100	\$1,636,653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二、二三 及三四）	<u>1,305,499</u>	<u>76</u>	<u>1,205,523</u>	<u>74</u>
5900	營業毛利	417,279	24	431,130	26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四、二十、 二四、二五、二六及三四）	<u>343,703</u>	<u>20</u>	<u>347,224</u>	<u>21</u>
6900	營業利益	<u>73,576</u>	<u>4</u>	<u>83,906</u>	<u>5</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 七）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四）	6,188	1	5,945	-
7110	租金收入（附註三四）	1,822	-	1,847	-
713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利益	-	-	197	-
7190	其他收入—其他（附註 四、三十及三四）	32,074	2	23,952	2
7510	利息費用	(6)	-	(30)	-
7590	什項支出（附註三四）	(13,723)	(1)	(13,069)	(1)
7671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附 註九）	-	-	(222)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 司及關聯企業損失份 額（附註十三）	(<u>76</u>)	<u>-</u>	(<u>3,280</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u>26,279</u>	<u>2</u>	<u>15,340</u>	<u>1</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2年度		10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	\$ 99,855	6	\$ 99,246	6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四、五及二八)	<u>12,648</u>	<u>1</u>	<u>251</u>	<u>-</u>
8200	本期淨利	<u>87,207</u>	<u>5</u>	<u>98,995</u>	<u>6</u>
	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二一)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1,309	-	(921)	-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 現 (損失) 利益	(3,241)	-	494	-
8360	確定福利之精算利益 (損失)	1,726	-	(4,057)	-
8390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 分相關之所得稅 (費 用) 利益	(<u>293</u>)	<u>-</u>	<u>689</u>	<u>-</u>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稅 後淨額)	(<u>499</u>)	<u>-</u>	(<u>3,795</u>)	<u>-</u>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86,708</u>	<u>5</u>	<u>\$ 95,200</u>	<u>6</u>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87,207	5	\$ 98,995	6
8620	非控制權益	<u>-</u>	<u>-</u>	<u>-</u>	<u>-</u>
8600		<u>\$ 87,207</u>	<u>5</u>	<u>\$ 98,995</u>	<u>6</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86,708	5	\$ 95,200	6
8720	非控制權益	<u>-</u>	<u>-</u>	<u>-</u>	<u>-</u>
8700		<u>\$ 86,708</u>	<u>5</u>	<u>\$ 95,200</u>	<u>6</u>
	每股盈餘 (附註二九)				
9750	基 本	<u>\$ 0.97</u>		<u>\$ 1.07</u>	
9850	稀 釋	<u>\$ 0.97</u>		<u>\$ 1.06</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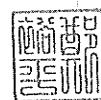
董事長：王超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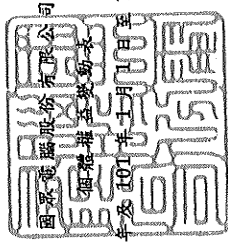


經理人：王超群



會計主管：鄭裕平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101 年 1 月 1 日餘額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留特別盈餘公積	盈餘	其他	庫藏股	總額
A1	\$ 897,055	\$ 1,023	\$ 18,638	\$ 42,957	\$ 70,306	\$ 2,346	\$ 7,868	\$ 1,024,457	
B1	-	-	6,728	-	(6,728)	-	-	-	-
B3	-	-	-	3,819	(3,819)	-	-	-	-
B5	-	-	-	-	(57,411)	-	-	(57,411)	-
L1	-	-	-	-	-	-	(17,663)	(17,663)	(17,663)
D1	-	-	-	-	98,995	-	-	-	98,995
D3	-	-	-	-	(3,568)	(921)	494	(3,795)	-
D5	-	-	-	-	95,627	(921)	494	95,200	-
Z1	897,055	1,023	25,366	46,776	97,975	1,425	(7,374)	(17,663)	1,044,583
B1	-	-	9,824	-	(9,824)	-	-	-	-
B3	-	-	-	427	(427)	-	-	-	-
B5	-	-	-	-	(56,359)	-	-	(56,359)	-
B9	30,346	-	-	-	(30,346)	-	-	-	-
L1	-	-	-	-	-	-	(16,172)	(16,172)	(16,172)
L3	(30,000)	(34)	-	-	(3,801)	-	33,835	-	-
D1	-	-	-	-	87,207	-	-	-	87,207
D3	-	-	-	-	1,433	1,309	(3,241)	(499)	-
D5	-	-	-	-	88,640	1,309	(3,241)	-	86,708
Z1	897,401	989	35,190	47,203	85,838	2,734	(10,615)	-	1,058,76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超群

經理人：王超群

會計主管：新裕平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2年度	10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99,855	\$ 99,246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4,697	6,562
A20200	攤銷費用	2,253	2,162
A20300	什項支出—長期應收款—關係人	12,997	12,997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淨利益	(190)	(236)
A20900	利息費用	6	30
A21200	利息收入	(6,188)	(5,945)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	76	3,280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197)
A235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222
A22800	處分無形資產損失	27	-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9,764)	50,273
A31130	應收票據及帳款	(73,934)	70,752
A31140	應收票據及帳款—關係人	(19,472)	5,498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40)	4,212
A31200	存貨	20,804	6,259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4,521)	(6,226)
A31250	其他金融資產	41,273	(22,478)
A31990	長期應收租賃款	40,072	(74,837)
A32130	應付票據及帳款	48,219	(24,356)
A32140	應付票據及帳款—關係人	(8)	(691)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3,521	1,006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45	(188)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5,816)	17,350
A322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517)	(44)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23,395	144,65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2年度	101年度
A33100	收取之利息	\$ 6,188	\$ 5,945
A33300	支付之利息	(6)	(30)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5,756)	(678)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23,821</u>	<u>149,888</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252
B02400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 股款	21,452	-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095)	(2,312)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7,098)	(2,088)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248)	(621)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842)	1,288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8,169</u>	<u>(3,481)</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56,359)	(57,411)
C04900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16,172)	(17,663)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72,531)</u>	<u>(75,074)</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	59,459	71,333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59,270</u>	<u>87,937</u>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218,729</u>	<u>\$ 159,27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超群



經理人：王超群



會計主管：鄭裕平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本公司成立於 74 年 9 月，主要係從事資訊軟硬體產品之銷售、軟體規劃設計及電腦硬體維護服務、系統整合等業務。本公司設總公司於台北市內湖區，於高雄市及台中市設有分公司，另有倉庫位於新北市林口區。

本公司股票於 88 年 9 月 30 日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公開上櫃，並於同年 11 月 26 日正式掛牌買賣。

本公司基於資源整合，提升營運經濟規模及競爭力，於 96 年 8 月 28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本公司與眾電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岱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超網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併，並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合併基準日為 97 年 1 月 1 日，換股比例以眾電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岱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超網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普通股每一股分別換發本公司普通股 1.625 股、0.55 股及 0.625 股，合併後，眾電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岱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超網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一切權利及義務，悉由本公司概括承受。本公司因合併發行普通股計 35,851 仟股，並同時產生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 138,027 仟元，原持有超網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於合併基準日一併銷除。該合併案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 96 年 11 月 15 日核准並已於 97 年 1 月 30 日完成變更登記。

合併後本公司增加金融業及製造業之電腦化、自動化及系統整合之專業服務與網際網路應用行銷之業務。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本公司 102 年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員工人數分別為 381 人及 351 人。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3 年 3 月 25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本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發布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國際會計準則 (IAS)、解釋 (IFRIC) 及解釋公告 (SIC)。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以下稱「金管會」) 於 103 年 1 月 28 日宣布之「我國全面升級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版本之推動架構」, 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 104 年起由金管會認可之 2010 年版 IFRS、IAS、IFRIC 及 SIC (以下稱「IFRSs」) 升級至 2013 年版 IFRSs (不含 IFRS 9「金融工具」)。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 金管會尚未認可下列歸屬於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且尚未發布非屬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生效日。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u>已納入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修正準則及解釋</u>	
IFRSs 之修正「IFRSs 之改善—對 IAS 39 之修正 (2009 年)」	2009 年 1 月 1 日或 2010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嵌入式衍生工具」	於 2009 年 6 月 30 日以後結束之年度期間生效
「IFRSs 之改善 (2010 年)」	2010 年 7 月 1 日或 2011 年 1 月 1 日
「2009 年-2011 年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 之修正「IFRS 7 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2010 年 7 月 1 日
IFRS 1 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2011 年 7 月 1 日
IFRS 1 之修正「政府貸款」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2011 年 7 月 1 日
IFRS 10「合併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1「聯合協議」	2013 年 1 月 1 日

(接次頁)

(承前頁)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IFRS 12「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	2013年1月1日
IFRS 10、IFRS 11及IFRS 12之修正「合併財務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過渡規定指引」	2013年1月1日
IFRS 10、IFRS 12及IAS 27之修正「投資個體」	2014年1月1日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2013年1月1日
IAS 1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年7月1日
IAS 12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2012年1月1日
IAS 19之修訂「員工福利」	2013年1月1日
IAS 27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2013年1月1日
IAS 28之修訂「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2013年1月1日
IAS 32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2014年1月1日
IFRIC 20「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13年1月1日
<u>未納入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修正準則及解釋</u>	
「2010年-2012年週期之IFRSs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註2)
「2011年-2013年週期之IFRSs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
IFRS 9「金融工具」	尚未發布
IFRS 9及IFRS 7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尚未發布
IA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1月1日
IAS 19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2014年7月1日
IAS 36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IAS 39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年1月1日
IFRIC 21「徵收款」	2014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給與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IFRS 2之修正；收購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IFRS 3之修正；IFRS 13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二) 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造成之會計政策重大變動說明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若本公司係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且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符合前述條件之其他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惟本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 IAS 19「員工福利」

2011 年之修訂

「淨利息」將取代適用修訂準則前之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並以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淨利息。

(三) 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新／修正／修訂準則、解釋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對本公司財務報表影響之說明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為按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之首份個體財務報告。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稱「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當期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當期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幣

編製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投資。

1. 投資子公司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

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2.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權益之企業。

本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本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

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本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本公司於喪失重大影響之日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原關聯企業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重大影響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衡量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

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八) 商 譽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本公司預期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之商譽係當年度取得，則該單位或單位群組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期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處分受攤商譽現金產生單位內之某一營運時，與該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金額係包含於營運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處分損益。

對具控制之採用權益法投資，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予以評估減損損失。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九)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商標權及電腦軟體）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本公司以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除本公司預期於該無形資產經濟年限屆滿前處分該資產外，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殘值估計為零。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十)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共用資產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時，則分攤至個別之現金產生單位，反之，則分攤至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之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進行減損測試，或於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

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C.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與應收帳款等）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 60 天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等事項。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之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二)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2. 勞務之提供

勞務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予以認列。

依合約提供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合約完成程度予以認列。

3.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三)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本公司出租之電腦設備及軟體程式，其不符合融資租賃條件者，以營業租賃處理；若符合融資租賃條件，於租賃期間開始日認列銷貨收入及成本，銷貨收入為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出租人應收最低租賃給付按市場利率計算之現值兩者孰低者，銷貨成本為租賃資產之成本（如成本與帳面金額不同時，則為帳面金額）減除未保證殘值現值之金額。銷貨收入與銷貨成本間之差額為企業按賣斷政策所認列之銷售利潤。另應收租賃款依其收現期間之長短分為流動資產及長期應收租賃款，現金銷貨價格與應收租賃款之差額即為未實現之利息收入，未實現利息收入列為應收租賃款之減項，並逐期轉列利息收入。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出租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營業租賃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收益。

簽訂營業租賃所給予之租賃誘因係認列為資產。誘因成本總額按直線基礎認列為租金收入之減項。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營業租賃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簽訂營業租賃所取得之租賃誘因係認列為負債。誘因利益總額按直線基礎認列為租金費用之減項。

(十四)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本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本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損益。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本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十五) 退職後福利

屬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退休金，提供福利之成本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前期服務成本於福利已既得之範圍內立即認列，非屬已既得之部分則於福利成為既得前之平均期間內，以直線基礎攤銷。

應計退休金負債係代表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及調整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並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後之金額。任何依此方式計算所產生之資產，不得超過累積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加上該計畫之可得退還資金及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發生縮減或清償時，認列縮減或清償之損益。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個體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或研究發展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暫時性差異若係由商譽所產生，或係由其他資產及負債原始認列（不包括企業合併）所產生，且交易當時既不影響課稅所得亦不影響會計利潤者，不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期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若當期所得稅或遞延所得稅

係自企業合併所產生，其所得稅影響數納入企業合併之會計處理。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以下係有關未來所作主要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其他主要來源資訊，該等假設及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

(一) 商譽減損估計

決定商譽是否減損時，須估計分攤到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為計算使用價值，管理階層應估計預期自現金產生單位所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並決定計算現值所使用之適當折現率。若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二) 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年度認列為損益。

(三)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四)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

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五) 確定福利計畫之認列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應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及應計退休金負債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其採用之精算假設包括折現率、員工離職率及長期平均調薪率之估計，若該等估計因市場與經濟情況之改變而有所變動，可能會重大影響應認列之費用與負債金額。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611	\$ 711	\$ 690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u>218,118</u>	<u>158,559</u>	<u>87,247</u>
	<u>\$ 218,729</u>	<u>\$ 159,270</u>	<u>\$ 87,937</u>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基金受益憑證	<u>\$ 120,190</u>	<u>\$ 60,236</u>	<u>\$ 110,273</u>

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國內上市（櫃）股票	<u>\$ 14,327</u>	<u>\$ 17,568</u>	<u>\$ 17,074</u>

九、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國內非上市（櫃）普通股	<u>\$ 2,261</u>	<u>\$ 2,261</u>	<u>\$ 2,483</u>

本公司所持有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本公司 101 年度依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評估可能之價值減損，提列減損損失共計 222 仟元。

十、應收票據及帳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應收票據	\$ 1,007	\$ 5,456	\$ 3,778
應收帳款	<u>462,622</u>	<u>383,815</u>	<u>457,627</u>
	463,629	389,271	461,405
減：備抵呆帳	(<u>1,316</u>)	(<u>892</u>)	(<u>2,274</u>)
	<u>\$ 462,313</u>	<u>\$ 388,379</u>	<u>\$ 459,131</u>

(一) 應收票據及帳款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發票日後月結 30 天。另並依個別案件進行評估收款期間。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係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

在接受新客戶之前，本公司係依據該客戶之過往信貸紀錄調查評估潛在客戶之信用品質並設定該客戶之信用額度。客戶之信用額度及評等每年定期檢視。備抵呆帳係參考帳齡分析、歷史經驗及分析客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本公司之客戶群廣大且相互無關聯，故信用風險之集中度有限。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並無已逾期但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

(二) 已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365 天以上	<u>\$ 751</u>	<u>\$ 767</u>	<u>\$ 808</u>

以上係以扣除備抵呆帳後之餘額，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102年度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 — 關係人	長期應收款 — 關係人
期初餘額	\$ 892	\$ 642	\$ 73,655
加(減)：本期提列(迴轉) 呆帳費用	<u>424</u>	<u>52</u>	<u>12,997</u>
期末餘額	<u>\$ 1,316</u>	<u>\$ 694</u>	<u>\$ 86,652</u>

	101年度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 — 關係人	長期應收款 — 關係人
期初餘額	\$ 2,274	\$ 644	\$ 133,853
加(減): 本期提列(迴轉)			
呆帳費用	335	(2)	12,997
減: 本期實際沖銷	(1,717)	-	(73,195)
期末餘額	<u>\$ 892</u>	<u>\$ 642</u>	<u>\$ 73,655</u>

十一、應收租賃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u>應收租賃款</u>			
1年以內	\$ 59,889	\$ 105,076	\$ 81,369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u>119,498</u>	<u>162,757</u>	<u>82,061</u>
	179,387	267,833	163,430
減: 未實現利息收入	(7,836)	(12,561)	(4,285)
	<u>\$ 171,551</u>	<u>\$ 255,272</u>	<u>\$ 159,145</u>
<u>應收租賃款現值</u>			
1年以內	\$ 55,921	\$ 99,570	\$ 78,280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u>115,630</u>	<u>155,702</u>	<u>80,865</u>
	<u>\$ 171,551</u>	<u>\$ 255,272</u>	<u>\$ 159,145</u>

本公司對政府單位等出租電腦設備及軟體程式所認列之應收租賃款，所有租賃皆以新台幣計價，平均融資租賃期間為3至5年間，其中屬一年內到期部分係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項下。整個租賃期間之租約隱含利率於合約日決定而不再變動，102及101年度之合約平均隱含利率皆約為年利率3%。

截至102年12月31日暨101年12月31日及1月1日止，應收租賃款並未逾期亦未減損。

十二、存 貨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商 品	\$ 21,177	\$ 41,920	\$ 49,285
借 用 品	5,037	5,212	4,589
借 出 品	<u>768</u>	<u>1,737</u>	<u>1,491</u>
	<u>\$ 26,982</u>	<u>\$ 48,869</u>	<u>\$ 55,365</u>

102及101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1,093,661仟元及1,027,362仟元。

102年及101年12月31日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1,429仟元及2,860仟元。102及101年度之營業成本分別包括存貨回升利益1,431仟元及0仟元。

十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非上市(櫃)公司			
投資子公司	<u>\$ 114,807</u>	<u>\$ 132,275</u>	<u>\$ 134,186</u>
投資關聯企業	<u>\$ 134,140</u>	<u>\$ 136,891</u>	<u>\$ 139,181</u>

(一) 投資子公司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眾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 114,807</u>	<u>\$ 132,275</u>	<u>\$ 134,186</u>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子公司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眾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	100%	100%

本公司為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情形請參閱附註三七。

102及101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二) 投資關聯企業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樂富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u>\$ 134,140</u>	<u>\$ 136,891</u>	<u>\$ 139,181</u>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投資關聯企業	30%	30%	30%

有關本公司之關聯企業彙整性財務資訊如下：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總資產	<u>\$ 1,354,977</u>	<u>\$ 503,941</u>	<u>\$ 565,284</u>
總負債	<u>\$ 910,525</u>	<u>\$ 50,318</u>	<u>\$ 104,027</u>

	102年度	101年度
本年度營業收入	<u>\$122,845</u>	<u>\$118,479</u>
本年度淨利	<u>(\$ 9,171)</u>	<u>(\$ 7,634)</u>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u>\$ -</u>	<u>\$ -</u>

投資關聯企業所產生之商譽 804 仟元，係列入投資關聯企業之成本。

102 及 101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本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每一類別之帳面金額</u>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自有土地	\$ 48,665	\$ 48,665	\$ 48,665
建築物	7,143	7,398	7,653
機器設備	-	-	10
運輸設備	6,212	5,772	4,999
電腦設備	2,633	1,357	3,749
其他設備	1,277	2,257	4,441
	<u>\$ 65,930</u>	<u>\$ 65,449</u>	<u>\$ 69,517</u>

<u>成 本</u>	<u>自有土地</u>	<u>建 築 物</u>	<u>機 器 設 備</u>	<u>運 輸 設 備</u>	<u>電 腦 設 備</u>	<u>其 他 設 備</u>	<u>合 計</u>
101 年 1 月 1 日 餘額	\$ 48,665	\$ 11,734	\$ 225	\$ 9,409	\$ 31,030	\$ 17,350	\$ 118,413
增 添	-	-	-	2,185	127	-	2,312
處 分	-	-	-	(1,389)	(4,111)	(1,111)	(6,611)
本期重分類	-	-	-	-	186	51	237
101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u>\$ 48,665</u>	<u>\$ 11,734</u>	<u>\$ 225</u>	<u>\$ 10,205</u>	<u>\$ 27,232</u>	<u>\$ 16,290</u>	<u>\$ 114,351</u>
102 年 1 月 1 日 餘額	\$ 48,665	\$ 11,734	\$ 225	\$ 10,205	\$ 27,232	\$ 16,290	\$ 114,351
增 添	-	-	-	2,290	1,616	189	4,095
處 分	-	-	(225)	(415)	(22,409)	(9,443)	(32,492)
本期重分類	-	-	-	-	1,083	-	1,083
102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u>\$ 48,665</u>	<u>\$ 11,734</u>	<u>\$ -</u>	<u>\$ 12,080</u>	<u>\$ 7,522</u>	<u>\$ 7,036</u>	<u>\$ 87,037</u>
<u>累計折舊</u>							
101 年 1 月 1 日 餘額	\$ -	\$ 4,081	\$ 215	\$ 4,410	\$ 27,281	\$ 12,909	\$ 48,896
折舊費用	-	255	10	1,378	2,688	2,231	6,562
處 分	-	-	-	(1,355)	(4,094)	(1,107)	(6,556)
本期重分類	-	-	-	-	-	-	-
101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u>\$ -</u>	<u>\$ 4,336</u>	<u>\$ 225</u>	<u>\$ 4,433</u>	<u>\$ 25,875</u>	<u>\$ 14,033</u>	<u>\$ 48,902</u>

(接 次 頁)

(承前頁)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電腦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102年1月1日餘額	\$ -	\$ 4,336	\$ 225	\$ 4,433	\$ 25,875	\$ 14,033	\$ 48,902
折舊費用	-	255	-	1,850	1,423	1,169	4,697
處分	-	-	(225)	(415)	(22,409)	(9,443)	(32,492)
本期重分類	-	-	-	-	-	-	-
102年12月31日餘額	\$ -	\$ 4,591	\$ -	\$ 5,868	\$ 4,889	\$ 5,759	\$ 21,107

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40~47年
機器設備	6年
運輸設備	6~7年
電腦設備	4~6年
其他設備	3~7年

本公司設定抵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五。

十五、商譽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取得成本	\$ 157,913	\$ 157,913	\$ 157,913
減：累計減損	(63,167)	(63,167)	(63,167)
	<u>\$ 94,746</u>	<u>\$ 94,746</u>	<u>\$ 94,746</u>

本公司於97年1月1日與眾電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岱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超網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進行合併，因合併而發行權益證券之價值及其他相關成本減除該淨資產之公平價值後，淨額列為商譽。

十六、無形資產

	商標權	電腦軟體
成本		
101年1月1日餘額	\$ 57,143	\$ 1,283
增添	-	621
處分	-	(60)
101年12月31日餘額	<u>\$ 57,143</u>	<u>\$ 1,844</u>

(接次頁)

(承前頁)

	商 標 權	電 腦 軟 體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01年1月1日餘額	\$ 46,747	\$ 379
攤銷費用	1,756	406
處分	-	(60)
101年12月31日餘額	<u>\$ 48,503</u>	<u>\$ 725</u>
<u>成 本</u>		
102年1月1日餘額	\$ 57,143	\$ 1,844
增 添	-	248
處 分	-	(127)
重 分 類	-	(27)
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57,143</u>	<u>\$ 1,938</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02年1月1日餘額	\$ 48,503	\$ 725
攤銷費用	1,756	497
處 分	-	(127)
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50,259</u>	<u>\$ 1,095</u>

商標權係以直線基礎按其耐用年限 20 年予以計提攤銷費用。

本公司於民國 86 年以單獨取得之方式向具重大影響力之投資者取得此商標權，並於 94 年經評估產生減損損失 12,839 仟元。

電腦軟體係以直線基礎按其耐用年限 3 年予以計提攤銷費用。

十七、其他資產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u>流 動</u>			
應收退稅款(附註二八)	\$ -	\$ 3,850	\$ 3,172
預付費用	11,461	7,442	9,584
預付款項	1,525	2,396	-
受限制資產	<u>24,000</u>	<u>22,627</u>	<u>16,906</u>
	<u>\$ 36,986</u>	<u>\$ 36,315</u>	<u>\$ 29,662</u>
<u>非 流 動</u>			
存出保證金	\$ 54,057	\$ 46,959	\$ 44,871
受限制資產	<u>22,705</u>	<u>20,863</u>	<u>22,151</u>
	<u>\$ 76,762</u>	<u>\$ 67,822</u>	<u>\$ 67,022</u>

(一) 存出保證金主要係本公司因拓展業務參與競標而繳付之押標金及因得標所繳付之履約保證金。

(二) 受限制資產主要係參與競標，於得標後質押定存單於該機關以為履約保證金，以及提供定存單作為借款額度之擔保，請詳附註三五之說明。

十八、應付票據及帳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應付票據	\$ 143	\$ 15,937	\$ 2,030
應付帳款	<u>357,337</u>	<u>293,324</u>	<u>331,587</u>
	<u>\$ 357,480</u>	<u>\$ 309,261</u>	<u>\$ 333,617</u>

應付票據及帳款均係因營業而發生，其平均賒帳期間為 3 個月。本公司訂有財務風險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十九、其他負債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u>流 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年終獎金	\$ 27,035	\$ 724	\$ 21,799
應付佣金支出	31,110	36,844	21,199
應付薪資	17,041	16,665	15,503
應付維護成本	6,144	5,752	13,670
應付營業稅	9,802	5,611	4,954
應付休假給付	2,485	2,476	2,276
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附註二一)	5,355	6,162	3,972
應付保險費	4,006	3,804	3,330
應付技術報酬費	4,387	6,241	3,446
應付勞務費	2,405	2,670	1,579
其他(包含租金、運費、及文具等費用)	<u>14,677</u>	<u>13,977</u>	<u>8,192</u>
	<u>\$ 124,447</u>	<u>\$ 100,926</u>	<u>\$ 99,920</u>
其他負債			
預收款項	\$ 61,503	\$ 58,148	\$ 40,403
暫收款	3,579	10,506	11,260
其他	<u>1,238</u>	<u>3,482</u>	<u>3,123</u>
	<u>\$ 66,320</u>	<u>\$ 72,136</u>	<u>\$ 54,786</u>

二十、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有關確定提撥計畫所認列之損益金額列示如下：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依功能別彙總		
銷售費用	\$ 7,825	\$ 7,556
管理費用	847	985
研發費用	<u>1,296</u>	<u>1,402</u>
	<u>\$ 9,968</u>	<u>\$ 9,943</u>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6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2%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

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精算評價於衡量日之主要假設列示如下：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折現率	2.000%	1.375%	1.750%
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	2.000%	1.875%	2.000%
薪資預期增加率	2.250%	2.250%	2.250%

有關確定福利計畫所認列之損益金額列示如下：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當期服務成本	\$ 770	\$ 943
利息成本	953	1,237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u>(727)</u>	<u>(880)</u>
	<u>\$ 996</u>	<u>\$ 1,300</u>

(接次頁)

(承前頁)

	102年度	101年度
依功能別彙總		
銷售費用	\$ 716	\$ 943
管理費用	139	188
研發費用	<u>141</u>	<u>169</u>
	<u>\$ 996</u>	<u>\$ 1,300</u>

於 102 及 101 年度，本公司分別認列 1,433 仟元及 (3,368) 仟元精算損益於其他綜合損益。截至 102 年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精算損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金額分別為 (1,935) 仟元及 (3,368) 仟元。

本公司因確定福利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列示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之			
現值	\$ 70,387	\$ 70,594	\$ 70,702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41,357</u>)	(<u>39,321</u>)	(<u>43,191</u>)
應計退休金負債	<u>\$ 29,030</u>	<u>\$ 31,273</u>	<u>\$ 27,511</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年初確定福利義務	\$ 70,594	\$ 70,702
當期服務成本	770	943
利息成本	953	1,237
精算(利益)損失	(1,930)	3,590
福利支付數	<u>-</u>	(<u>5,877</u>)
年底確定福利義務	<u>\$ 70,387</u>	<u>\$ 70,594</u>

計畫資產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年初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39,321	\$ 43,191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727	880
精算損失	(204)	(467)
雇主提撥數	1,513	1,594
福利支付數	<u>-</u>	(<u>5,877</u>)
年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 41,357</u>	<u>\$ 39,321</u>

計畫資產之主要類別於資產負債表日公允價值之百分比係依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基金資產配置資訊為準：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現金	22.86%	23.24%	23.87%
短期票券	4.10%	6.10%	7.61%
政府貸款	-	-	0.13%
債券	9.37%	10.47%	11.45%
固定收益類	18.11%	19.07%	16.19%
權益證券	44.77%	37.20%	40.75%
其他	0.79%	3.92%	-
	<u>100.00%</u>	<u>100.00%</u>	<u>100.00%</u>

整體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以及精算師對於相關義務存續期間內，該資產所處市場之預測，並參考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對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情形，於考量最低收益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之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本公司選擇以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之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70,387	\$ 70,594	\$ 70,702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41,357	\$ 39,321	\$ 43,191
提撥短絀	\$ 29,030	\$ 31,273	\$ 27,511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 1,930)	\$ 3,590	\$ -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 204)	(\$ 467)	\$ -

本公司預期於102及101年度以後1年內對確定福利計畫提撥分別為1,476仟元及1,522仟元。

二一、權益

(一) 股本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250,000</u>	<u>250,000</u>	<u>250,000</u>
額定股本	<u>\$ 2,500,000</u>	<u>\$ 2,500,000</u>	<u>\$ 2,5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仟股)	<u>89,740</u>	<u>89,705</u>	<u>89,705</u>
已發行股本	\$ 897,401	\$ 897,055	\$ 897,055
發行溢價	<u>989</u>	<u>1,023</u>	<u>1,023</u>
	<u>\$ 898,390</u>	<u>\$ 898,078</u>	<u>\$ 898,078</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之調節如下：

	股數 (仟股)	股	本 發 行 溢 價
102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89,705	\$897,055	\$ 1,023
註銷庫藏股票	(3,000)	(30,000)	(34)
增資發行新股	3,035	30,346	-
102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89,740</u>	<u>\$897,401</u>	<u>\$ 989</u>

102 年 6 月 13 日股東會決議以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 3,035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增資後實收股本為 897,401 仟元。上述盈餘轉增資案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於 102 年 7 月 18 日核准申報生效，並經董事會決議，以 102 年 8 月 17 日為增資基準日。

(二) 資本公積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股票發行溢價	<u>\$ 989</u>	<u>\$ 1,023</u>	<u>\$ 1,023</u>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及庫藏股票交易等）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員工認股權及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決算如有盈餘時，應依法繳納一切稅捐及彌補歷年累積虧損後，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實收資本額相等為止，並依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再按下列分配之：

1. 董事、監察人酬勞 2%。其分配辦法由董事會決定之。
2. 員工紅利 5%。其分派辦法由董事會決定。

3. 前項分配後，就其餘額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視營運狀況保留適當額度後，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基於公司營運需要暨爭取股東權益最大化的考量，本公司股利政策將依公司未來之長、短期資金需求情形訂定。本公司係屬資訊服務業，正值產業成長期，未來仍需要持續投入資金以從事研發及業務拓展活動，確保市場競爭優勢。分配股利之政策，須考量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及強化財務結構，並適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等，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其分派方式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之方式為之，惟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不低於當年度分派股東股利總額 30%。

本公司 102 及 101 年度應付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 3,825 仟元及 4,402 仟元；應付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1,530 仟元及 1,760 仟元。前述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以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於章程所訂之成數範圍內估列。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後為計算基礎。

本公司於分配 101 年度以前之盈餘時，必須依(89)台財證(一)字第 100116 號函及金管證一字第 0950000507 號函令等相關規定，就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有減少，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自 102 年起，本公司依金管會於 101 年 4 月 6 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令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於首次採用 IFRSs 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

益)，因選擇適用 IFRS 1 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但轉換日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時，得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嗣後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首次採用 IFRSs 所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得於以後年度用以彌補虧損；嗣後有盈餘年度且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原因消除前，應就不足數額補足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盈餘。本公司於轉換日並無上述情形，故未予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分別於 102 年 6 月 13 日及 101 年 6 月 18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1 及 100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1年度	100年度	101年度	100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9,824	\$ 6,728	\$ -	\$ -
特別盈餘公積	427	3,819	-	-
現金股利	56,359	57,411	0.65	0.64
股票股利	30,346	-	0.35	-

本公司分別於 102 年 6 月 13 日及 101 年 6 月 18 日之股東常會決議配發 101 及 100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員工紅利	\$ 4,399	\$ -	\$ 2,837	\$ -
董監事酬勞	1,760	-	1,135	-

101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係按本公司依據修訂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所編製之 101 年度財務報表並參考本公司依據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所編製之 101 年 12 月 31 日資產負債表作為盈餘分配案之基礎。

	101年度		100年度	
	員工紅利	董監事酬勞	員工紅利	董監事酬勞
配發金額	\$ 4,399	\$ 1,760	\$ 2,837	\$ 1,135
各年度財務報表 認列金額	(<u>4,402</u>)	(<u>1,760</u>)	(<u>2,837</u>)	(<u>1,135</u>)
	(<u>\$ 3</u>)	<u>\$ -</u>	<u>\$ -</u>	<u>\$ -</u>

102 年度股東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 101 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之差異主要係估計差異，已調整為 102 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 103 年 3 月 25 日董事會擬議 102 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8,586	\$ -
特別盈餘公積	1,931	-
現金股利	71,792	0.80

有關 102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尚待預計於 103 年 6 月 24 日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四)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2年度	101年度
期初餘額	\$ 1,425	\$ 2,346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u>1,309</u>	(<u>921</u>)
期末餘額	<u>\$ 2,734</u>	<u>\$ 1,425</u>

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自其功能性貨幣換算為本公司表達貨幣（即新台幣）所產生之相關兌換差額，係直接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2年度	101年度
期初餘額	(\$ 7,374)	(\$ 7,86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3,241)	494
期末餘額	(\$ 10,615)	(\$ 7,37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係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衡量所產生之累計利益及損失，其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減除當該等資產處分或減損而重分類至損益之金額。

(五) 庫藏股票

收 回 原 因	買回以註銷(仟股)
101年1月1日股數	-
本年度增加	1,622
本年度減少	-
101年12月31日股數	1,622
本年度增加	1,378
本年度減少	(3,000)
102年12月31日股數	-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除不得參與本公司之現金增資及無表決權外，其餘與一般股東權利相同。

二二、收 入

	102年度	101年度
銷售收入	\$ 1,239,330	\$ 1,183,266
維護收入	294,447	310,950
佣金收入	161,648	125,758
軟體收入	3,001	3,513
其他營業收入—其他	24,352	13,166
	<u>\$ 1,722,778</u>	<u>\$ 1,636,653</u>

二三、成 本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銷售成本	\$ 1,093,661	\$ 1,027,362
維護成本	72,471	85,696
佣金成本	124,326	82,846
軟體成本	1,112	1,142
其他營業成本	<u>13,929</u>	<u>8,477</u>
	<u>\$ 1,305,499</u>	<u>\$ 1,205,523</u>

二四、營業費用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銷售費用	\$ 244,169	\$ 245,862
管理費用	69,662	68,389
研發費用	<u>29,872</u>	<u>32,973</u>
	<u>\$ 343,703</u>	<u>\$ 347,224</u>

二五、折舊及攤銷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697	\$ 6,562
商標權	1,756	1,756
電腦軟體	<u>497</u>	<u>406</u>
	<u>\$ 6,950</u>	<u>\$ 8,724</u>
依功能別彙總		
銷售費用	\$ 3,723	\$ 4,799
管理費用	2,818	3,399
研發費用	<u>409</u>	<u>526</u>
	<u>\$ 6,950</u>	<u>\$ 8,724</u>

二六、員工福利費用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退職後福利（附註二十）		
確定提撥計畫	\$ 9,968	\$ 9,943
確定福利計畫	<u>996</u>	<u>1,300</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10,964</u>	<u>\$ 11,243</u>
依功能別彙總		
銷售費用	\$ 8,541	\$ 8,499
管理費用	986	1,173
研發費用	<u>1,437</u>	<u>1,571</u>
	<u>\$ 10,964</u>	<u>\$ 11,243</u>

二七、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利息收入		
資本租賃未實現利息攤銷	\$ 5,574	\$ 5,392
銀行存款	585	522
押金設算息	<u>29</u>	<u>31</u>
	<u>\$ 6,188</u>	<u>\$ 5,945</u>
其他收入—其他		
補助收入（附註三十）	\$ 25,680	\$ 17,490
處分投資利益	206	48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190	236
兌換利益	29	99
其他	<u>5,969</u>	<u>5,647</u>
	<u>\$ 32,074</u>	<u>\$ 23,952</u>
什項支出		
什項支出	<u>\$ 13,723</u>	<u>\$ 13,069</u>

二八、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當期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 3,086	\$ -
以前年度之調整	6,890	-
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u>2,672</u>	<u>251</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2,648</u>	<u>\$ 251</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99,855</u>	<u>\$ 99,246</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16,975	\$ 16,871
免稅所得	(35)	(122)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8,990)	(7,095)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878	(10,212)

(接次頁)

(承前頁)

	<u>102 年度</u>	<u>101 年度</u>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 關聯企業損失份額	\$ 13	\$ 558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已 實現損失份額	(4,008)	-
未認列之投資抵減	(2,747)	-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6,890	-
當年度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費 用	<u>2,672</u>	<u>251</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2,648</u>	<u>\$ 251</u>

本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17%。

由於 103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2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利益)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u>遞延所得稅</u>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	<u>\$ 293</u>	(<u>\$ 689</u>)

(三) 當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當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註)	<u>\$ -</u>	<u>\$ 3,850</u>	<u>\$ 3,172</u>
當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370</u>	<u>\$ -</u>	<u>\$ -</u>

註：應收退稅款帳列於其他流動資產－其他項下。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2 年度

	<u>年初餘額</u>	<u>認列於損益</u>	<u>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u>	<u>年底餘額</u>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備抵呆帳－長期應				
收款－關係人	\$ 12,521	\$ 2,209	\$ -	\$ 14,730
虧損扣抵	<u>4,793</u>	<u>(4,793)</u>	<u>-</u>	<u>-</u>
	<u>\$ 17,314</u>	<u>(\$ 2,584)</u>	<u>\$ -</u>	<u>\$ 14,730</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u>\$ 3,708</u>	<u>\$ 88</u>	<u>\$ 293</u>	<u>\$ 4,089</u>

101 年度

	<u>年初餘額</u>	<u>認列於損益</u>	<u>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u>	<u>年底餘額</u>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備抵呆帳－長期應				
收款－關係人	\$ 4,378	\$ 8,143	\$ -	\$ 12,521
虧損扣抵	<u>13,138</u>	<u>(8,345)</u>	<u>-</u>	<u>4,793</u>
	<u>\$ 17,516</u>	<u>(\$ 202)</u>	<u>\$ -</u>	<u>\$ 17,314</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u>\$ 4,348</u>	<u>\$ 49</u>	<u>(\$ 689)</u>	<u>\$ 3,708</u>

(五)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5,163</u>	<u>\$ 5,406</u>	<u>\$ 5,406</u>

(六)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未分配盈餘			
87 年度以後未分配			
盈餘	<u>\$ 85,858</u>	<u>\$ 97,975</u>	<u>\$ 70,306</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			
餘額	<u>\$ 2,721</u>	<u>\$ 38</u>	<u>\$ 3,729</u>

102 及 101 年度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3.60% (預計) 及 3.84%。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 87 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本公司預計 102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依台財稅字第 10204562810 號規定，首次採用 IFRSs 之當年度計算稅額扣抵比率時，其帳載累積未分配盈餘應包含因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淨增加數或淨減少數。

(七)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歷年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100 年度。本公司 100、99、98 及 97 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有關合併取得商譽依企業併購法規定分年攤銷因與稅捐稽徵機關見解不同，經稅捐稽徵機關分別於 102 年 8 月、101 年 8 月、100 年 12 月及 99 年 9 月核定調整增加全年所得額分別為 14,296 仟元、14,127 仟元、10,528 仟元及 14,812 仟元，全數以未使用之前期虧損扣抵，惟本公司不服其核定內容，目前正提出復查申請中。

二九、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02年度	101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u>\$ 0.97</u>	<u>\$ 1.07</u>
稀釋每股盈餘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u>\$ 0.97</u>	<u>\$ 1.06</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期淨利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 87,207	\$ 98,995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u>-</u>	<u>-</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 87,207</u>	<u>\$ 98,995</u>

股 數

單位：仟股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89,791	92,766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u>478</u>	<u>515</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90,269</u>	<u>93,281</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三十、政府補助

本公司於 102 及 101 年度分次取得與產業創新相關之政府補助，分別共計 11,760 仟元及 36,910 仟元，收取時認列為其他流動負債，於審查核可後已轉列其他收入。

102 及 101 年度包含於其他收入項下之金額分別為 25,680 仟元及 17,490 仟元。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止，帳列於其他流動負債之餘額分別為 5,500 仟元、19,420 仟元及 11,918 仟元。

若本公司未通過審查，原收取之補助金額須返還政府。

三一、營業租賃協議

營業租賃係承租營業處所、停車位及車輛，租賃期間為 1 至 5 年。

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止，本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支付之存出保證金分別為 2,356 仟元、2,862 仟元及 776 仟元。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1 年內	\$ 12,002	\$ 12,535	\$ 1,863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u>4,597</u>	<u>10,225</u>	<u>1,689</u>
	<u>\$ 16,599</u>	<u>\$ 22,760</u>	<u>\$ 3,552</u>

三二、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本公司之整體策略於本報導期間並無變化。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本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三三、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2. 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衡量方式係依照公允價值可觀察程度分為第一至三級：

(1) 第一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活絡市場相同資產或負債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除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3) 第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評價技術係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102 年 12 月 31 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120,190	\$ -	\$ -	\$ 120,19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4,327	-	-	14,327

101 年 12 月 31 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60,236	\$ -	\$ -	\$ 60,23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7,568	-	-	17,568

101 年 1 月 1 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110,273	\$ -	\$ -	\$ 110,27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7,074	-	-	17,074

102 及 101 年度無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所有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皆與資產負債表日持有之權益工具投資相關，且帳列於其他權益項目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3.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 (1)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 (2) 上述以外之其他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係依現金流量折現分析之一般公認定價模式決定。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18,729	\$ 159,270	\$ 87,937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520,542	427,136	503,386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683	543	4,755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61,783	103,056	80,578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	15,163	28,160	41,157
長期應收租賃款	115,630	155,702	80,865
存出保證金	54,057	46,959	44,87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20,190	60,236	110,27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4,327	17,568	17,074
	2,261	2,261	2,483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357,567	309,356	334,403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25,982	102,316	101,498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投資、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主要營運活動係以功能性貨幣進行交易，市場風險相對較小，故未積極運用衍生金融工具作避險。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為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金融工具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及投資書面原則。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複核。本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未持有衍生性金融商品，亦無從事遠期外匯買賣合約，故市場風險並不重大。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

(1) 本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2) 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所產生之或有負債金額。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僅與評等相當於投資等級以上（含）之企業進行交易。該等資訊係由獨立評等機構提供；倘無法取得該等資訊，本公司將使用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本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本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必要時亦會購買信用保證保險合約。

本公司之客戶群廣大且相互無關聯，故信用風險之集中度有限。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本公司 102 及 101 年底無銀行借款。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 220,000 仟元、241,943 仟元及 179,659 仟元。

三四、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營業交易

	銷		貨 進	
	102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1年度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70	\$ 176	\$ -	\$ -
關聯企業	\$ 79,197	\$ 81,861	\$ -	\$ -
其他關係人—本公司董 事長擔任其監察人	\$ 1,345	\$ 5,809	\$ -	\$ -
其他關係人—集團企業	\$ -	\$ -	\$ 1,338	\$ 1,460
子 公 司	\$ 6,150	\$ 5,881	\$ -	\$ 95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銷售價格及收款方式，及向關係人進貨之交易條件均與非關係人雷同。

	佣 金		成 本	
	102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1年度
子 公 司	\$ 769	\$ -		
	管 理 諮 詢 費		技 術 報 酬 費	
	102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1年度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3,600	\$ 3,600		
其他關係人—本公司董事擔任 其董事長	\$ 2,187	\$ 1,718		

	租 賃	收 入	租 賃	支 出
	102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1年度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	\$ -	\$ 10,439	\$ 10,438
其他關係人—集團企業	\$ -	\$ 10	\$ -	\$ -
子 公 司	\$ 1,380	\$ 1,380	\$ 23	\$ 252

	什 項	收 入	什 項	支 出
	102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1年度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	\$ -	\$ 929	\$ 929
子 公 司	\$ 2,105	\$ 1,967	\$ -	\$ -

	捐 贈	支 出
	102年度	101年度
其他關係人—集團組織	\$ 1,200	\$ 1,200

資產負債表日之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20	\$ 83	\$ 7
子 公 司	4,569	1,789	9,392
關聯企業	54,288	34,358	33,624
主要管理階層	91	3,074	5,993
其他關係人—集團企業	638	638	638
	59,606	39,942	49,654
減：備抵呆帳	(694)	(642)	(644)
	\$ 58,912	\$ 39,300	\$ 49,010

資產負債表日之長期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如下：

關 係 人 名 稱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金 額	估該科目餘額 %	金 額	估該科目餘額 %	金 額	估該科目餘額 %
其他關係人—集團企業	\$ 101,815	100	\$ 101,815	100	\$ 175,010	100
減：備抵呆帳	(86,652)	(85)	(73,655)	(72)	(133,853)	(76)
	\$ 15,163	15	\$ 28,160	28	\$ 41,157	24

本公司於 96 年 12 月與其他關係人簽訂 WiMAX 網路設備採購合約，由本公司代為採購 WiMAX 等相關網路設備並提供整合軟體開發服務。於 96 年 12 月，本公司已依合約預收款項計 458,113 仟元，惟因本項代採購進度未如預期，故本公司於 97 年 1 月提供其他關係人現金 160,000 仟元作為履約擔保金。前項履約擔保金依代採購交貨

及驗收進度，將由其他關係人無息退還。截至 9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代為採購網路設備價款 336,263 仟元，業已全數支付。

本公司截至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因代採購其他關係人網路設備先行收取款項 458,113 仟元及銷貨退回之營業稅 3,960 仟元，扣除已支付供貨廠商 336,263 仟元及履約保證金 160,000 仟元後之淨額 (34,190) 仟元，列為長期應收款－關係人之加項。

上述代採購案並由本公司提供定存單計 140,000 仟元設質予銀行作為其他關係人融資之擔保，因其他關係人未能按時償還債權銀行到期之借款，致使本公司分別於 97 年 8 月 15 日及 9 月 3 日遭其債權銀行就前述設質之定存單 90,000 仟元及 50,000 仟元行使質權抵銷，本公司已將此 140,000 仟元之定存單及截至質權抵銷行使日之利息 820 仟元轉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項下。

本公司為尋求債權之保全，已要求其他關係人就前述已交運而尚未設質之設備計 229,745 仟元設定動產抵押權予本公司，而本公司已分別於 97 年 8 月 29 日及 9 月 2 日取得經濟部工業局及台北市政府產業發展局就前述動產抵押登記核准。其他關係人亦於 97 年 9 月 5 日向台灣台北地方法院提出重整聲請，台灣台北地方法院並於 97 年 9 月 10 日裁定其他關係人之緊急處分之聲請，並於 98 年 3 月 3 日經台灣台北地方法院裁定重整。後其他關係人之重整計劃於 99 年 5 月 27 日經該公司關係人會議通過，並於 99 年 12 月 7 日經台灣台北地方法院裁定認可其重整計劃。根據該重整計劃，未來其他關係人分期償還債務總金額共計 101,815 仟元，自 100 年 7 月 1 日起分 7 年按季平均攤還，餘未償還之擔保重整債權予以免除。惟因其他關係人資金募集進度不如預期，致使未能於 100 年 7 月 1 日償還約定應給付之重整債權，關聯企業已於 100 年 9 月 30 日經重整人及監察人聯席會議決議擬聲請法院裁定准予變更部分重整計劃，包含延後重整債權之償還期限等事宜，並於 100 年 12 月 29 日經法院裁定准予延展至 101 年 12 月 20 日。

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於 99 年 12 月 7 日以 97 年度整字第五、六號裁定認可其他關係人之重整計劃。因應其重整需求，其他關係人提

出重整計劃重行審查聲請，業經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於民國 101 年 3 月 2 日裁定，准由其他關係人之關係人會議重行審查，並於 101 年 6 月 4 日經由關係人表決，均同意通過重審版重整計畫。其他關係人依此次關係人會議表決之結果陳報法院，並於 101 年 9 月 10 日經法院裁定認可。將依法進行後續程序。

本公司經考量本交易已預先收取之價金、背書保證、已採購之應付設備款、前述設備之保全措施及參考中華徵信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對前述設備之鑑價結果暨其他關係人之重整計劃等，於 97 年度、98 年度預估可能產生之損失分別為 81,000 仟元及 62,519 仟元，帳列營業外損失之什項支出及備抵呆帳－長期應收款－關係人；另於 99 年度依重整計劃預估可能產生迴轉利益計 25,953 仟元，帳列營業外利益之什項收入。於 100 年度，因其他關係人未依原重整計畫還款，預估可能產生無法收回 16,287 仟元；另於 101 年度，根據該重審版重整計畫，其修正償還期限自 103 年第 3 季末起分 6 年按季平均償還，其餘與重整計畫相同，經重新評估，101 年度可能產生無法收回金額為 12,997 仟元，故認列營業外損失之什項支出 12,997 仟元，並於 101 年度依據重審版重整計畫所免除之債權予以沖銷長期應收款－關係人及所提列之備抵呆帳計 73,195 仟元。

102 及 101 年度經評估可能產生無法收回金額皆為 12,997 仟元，業已認列營業外損失之什項支出。

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止，針對本交易提列之備抵呆帳分別為 86,652 仟元、73,655 仟元及 133,853 仟元。

資產負債表日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475	\$ 448	\$ 673
子公司	128	117	80
其他關係人－集團企業	<u>1,019</u>	<u>920</u>	<u>1,611</u>
	<u>\$ 1,622</u>	<u>\$ 1,485</u>	<u>\$ 2,364</u>

資產負債表日之預付開發專案款帳列於其他流動資產－其他項下：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其他關係人－本公司董事長擔任其監察人	\$ <u>1,143</u>	\$ <u>-</u>	\$ <u>-</u>
其他關係人－本公司董事長擔任其董事長	\$ <u>-</u>	\$ <u>2,187</u>	\$ <u>2,667</u>

資產負債表日之租賃押金及管理大樓週轉金帳列於存出保證金項下：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u>2,193</u>	\$ <u>2,193</u>	\$ <u>-</u>

(二)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u>24,222</u>	\$ <u>26,334</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五、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按帳面淨額列示）業已提供作為本公司承包工程之保證金、向銀行借款及替子公司背書保證之擔保品：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質押定存單（帳列其他資產－流動）	\$ 24,000	\$ 22,627	\$ 16,906
質押定存單（帳列其他資產－非流動）	22,705	20,863	22,151
固定資產－土地	43,857	43,857	43,857
－建築物	<u>5,069</u>	<u>5,248</u>	<u>5,428</u>
	<u>\$ 95,631</u>	<u>\$ 92,595</u>	<u>\$ 88,342</u>

三六、重大或有事項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除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開立已使用信用狀餘額為美金 500 仟元。

(二) 本公司為他人背書保證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七之附表二。

三七、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四)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三八、首次採用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本公司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日為 101 年 1 月 1 日。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後，對本公司個體資產負債表暨個體綜合損益表之影響如下：

(一) 101 年 1 月 1 日個體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之影響	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說明
項目金額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額
資產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87,937	\$ -	\$ 87,937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10,273	-	110,27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7,074	-	17,074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459,131	-	459,131
應收票據及帳款—關係人淨額	44,255	-	44,255
存貨	55,365	-	55,365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755	-	4,755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80,578	-	80,578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486	(486)	-
受限制資產—流動	16,906	(16,906)	-
其他流動資產	12,756	16,906	29,662
流動資產合計	889,516	(486)	889,030
非流動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483	-	2,483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73,545	(178)	273,367
固定資產	69,409	-	69,517
商譽	94,746	-	94,746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3,594	-	17,516
存出保證金	44,871	-	44,871
長期應收租賃款	80,865	-	80,865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	41,157	-	41,157
遞延費用	11,408	(11,408)	-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22,151	-	22,151
非流動資產合計	654,229	(178)	657,973
資產總計	\$ 1,543,745	(\$ 178)	\$ 1,547,003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短期應付租賃款	11,408	-	11,408
其他流動負債	1,532,337	-	1,532,337
流動負債合計	1,543,745	-	1,543,745
非流動負債			
長期應付租賃款	80,865	-	80,865
其他非流動負債	1,532,337	-	1,532,337
非流動負債合計	1,613,202	-	1,613,202
負債合計	3,156,947	-	3,156,947
權益			
資本	1,547,003	-	1,547,003
盈餘	1,547,003	-	1,547,003
權益合計	3,094,006	-	3,094,006
負債及權益合計	6,250,953	-	6,250,953

(接次頁)

(承前頁)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之影響		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項	目	金	額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	額	項	目	說明	
負債及股東權益						負債及股東權益					
流動負債						流動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	\$	333,617	\$	-	\$	-	\$	333,617		
	應付帳款－關係人		786		-		-		786		
	應付費用		92,690		2,276		4,954		99,920	(2)及(6)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578		-		-		1,578		
	其他流動負債		59,740		-		(4,954)		54,786	(6)	
	流動負債合計		488,411		2,276		-		490,687		
其他負債						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		912		3,436		4,348	(1)及(3)	
	應計退休金負債		32,876		(5,365)		-		27,511	(3)	
	非流動負債合計		32,876		(4,453)		3,436		31,859		
	負債合計		521,287		(2,177)		3,436		522,546		
股東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普通股股本		897,055		-		-		897,055		
	資本公積										
	發行股票溢價		1,023		-		-		1,023		
保留盈餘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18,638		-		-		18,638		
	特別盈餘公積		42,957		-		-		42,957		
	未分配盈餘		68,307		1,999		-		70,306	(2)、(3)及(7)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其他權益					
	累積換算調整數		2,346		-		-		2,346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		(7,868)		-		-		(7,868)		
	股東權益合計		1,022,458		1,999		-		1,024,457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543,745		(\$ 178)		\$ 3,436		\$ 1,547,003		

(二) 101年12月31日個體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之影響		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項	目	金	額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	額	項	目	說明	
資產						資產					
流動資產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59,270	\$	-	\$	-	\$	159,27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60,236		-		-		60,23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7,568		-		-		17,568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388,379		-		-		388,379		
	應收票據及帳款－關係人淨額		38,757		-		-		38,757		
	存貨		48,869		-		-		48,869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543		-		-		543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03,056		-		-		103,05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486		-		(486)		-	(1)	
	受限制資產－流動		22,627		-		(22,627)		-	(5)	
	其他流動資產		13,688		-		22,627		36,315	(5)	
	流動資產合計		853,479		-		(486)		852,993		

(接次頁)

(承前頁)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之影響	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說明	
項目金額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額	
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2,261	\$ -	\$ 2,26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69,344	(178)	269,166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7)
固定資產	65,400	-	65,44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
	-	-	8,640	商標權 (4)
商譽	94,746	-	94,746	商譽
	-	-	1,119	電腦軟體 (4)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3,539	-	3,775	遞延所得稅資產 (1)
存出保證金	46,959	-	46,959	存出保證金
長期應收租賃款	155,702	-	155,702	長期應收租賃款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	28,160	-	28,160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
遞延費用	9,808	-	(9,808)	- (4)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20,863	-	20,863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非流動資產合計	706,782	(178)	710,379	非流動資產總計
資產總計	\$ 1,560,261	(\$ 178)	\$ 1,563,372	資產總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				負債及股東權益
流動負債				流動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	\$ 309,261	\$ -	\$ 309,261	應付票據及帳款
應付帳款—關係人	95	-	95	應付帳款—關係人
應付費用	92,839	2,476	5,611	其他應付款 (2)及(6)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390	-	1,39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其他流動負債	77,747	-	(5,611)	其他流動負債 (6)
流動負債合計	481,332	2,476	483,808	流動負債總計
其他負債				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	419	3,289	遞延所得稅負債 (1)及(3)
應計退休金負債	33,736	(2,463)	31,273	應計退休金負債 (3)
非流動負債合計	33,736	(2,044)	34,981	非流動負債總計
負債合計	515,068	432	518,789	負債總計
股東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普通股股本	897,055	-	897,055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發行股票溢價	1,023	-	1,023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保留盈餘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25,366	-	25,366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46,776	-	46,776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98,585	(610)	97,975	未分配盈餘 (2)、(3)及(7)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其他權益
累積換算調整數	1,425	-	1,425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	(7,374)	-	(7,37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庫藏股票	(17,663)	-	(17,663)	庫藏股票
股東權益合計	1,045,193	(610)	1,044,583	權益總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560,261	(\$ 178)	\$ 1,563,372	負債與權益總計

(三) 101 年度個體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 換 之 影 響	個 體 財 務 報 告 會 計 準 則	項 目 說 明
項 目 金 額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 達 差 異	金 額 項 目
營業收入淨額	\$ 1,636,653	\$ -	\$ 1,636,653 營業收入淨額
營業成本	(1,205,523)	-	(1,205,523) 營業成本
營業毛利	431,130	-	431,130 營業毛利
營業費用	(348,179)	955	(347,224) 營業費用 (2)及(3)
營業利益	82,951	955	83,906 營業利益
營業外收益及費損	15,340	-	15,34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稅前淨利	98,291	955	99,246 稅前淨利
所得稅費用	(55)	(196)	(251) 所得稅費用 (3)
本期淨利	\$ 98,236	759	\$ 98,995 本期淨利
			其他綜合損益
			(92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9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 實現損益
	(4,057)	(4,057)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失 (3)
	689	68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 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3)
	(3,368)	(3,795)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 2,609)	\$ 95,2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四) 豁免選項

除依據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規定若干不得追溯適用之情形外，本公司係追溯適用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以決定轉換日（101年1月1日）之初始個體資產負債表：

企業合併

本公司對轉換至 IFRSs 日前發生之企業合併，選擇不予追溯適用 IFRS 3「企業合併」。因此，於 101 年 1 月 1 日個體資產負債表中，過去企業合併所產生之商譽、納入本公司之相關資產、負債及非控制權益仍依 100 年 12 月 31 日按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認列之金額列示。

上述豁免亦適用於本公司過去取得之投資關聯企業。

員工福利

本公司選擇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所有未認列累積精算損益於轉換日認列於保留盈餘。此外，本公司選擇以轉換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

上述豁免選項對本公司之影響已併入以下(五)重大調節說明中說明。

(五) 重大調節說明

本公司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依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存在之重大差異如下：

1.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評估其可實現性後，認列相關備抵評價金額。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後，僅當所得稅利益很有可能實現時始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不再使用備抵評價科目。

此外，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後，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一律分類為非流動項目。

截至 101 年 1 月 1 日及 12 月 31 日，本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重分類至非流動資產之金額皆為 486 仟元，本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重分類至遞延所得稅負債之金額分別為 3,436 仟元及 3,289 仟元。

2. 員工福利－短期可累積帶薪假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短期支薪假給付未有明文規定，通常於實際支付時入帳。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後，對於可累積支薪假給付，應於員工提供勞務而增加其未來應得之支薪假給付時認列費用。

截至 101 年 1 月 1 日及 12 月 31 日，本公司因短期可累積帶薪假之會計處理分別調整增加應付費用 2,276 仟元及 2,476 仟元，因 1 年內即可使用完畢，故不予調整遞延所得稅資產。另 101 年度薪資費用調整增加 200 仟元。

3. 員工福利－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之精算損益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所產生之未認列過渡性淨

給付義務應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加以攤銷並列入淨退休金成本。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後，由於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過渡規定，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相關影響數應一次認列並調整保留盈餘。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精算損益係採用緩衝區法按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攤銷認列於損益項下。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後，依照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精算之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益將選擇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於權益變動表認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予重分類至損益。

截至 101 年 1 月 1 日及 12 月 31 日，本公司因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規定重新精算確定福利計畫，並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分別調整減少應計退休金負債 5,365 仟元及 2,463 仟元；遞延所得稅負債分別調整增加 912 仟元及 419 仟元。另 101 年度退休金成本調整減少 1,155 仟元，所得稅費用調整增加 196 仟元，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失調整增加 4,057 仟元及其他綜合損益調整減少 689 仟元。

4. 遞延費用

依我國會計準則，遞延費用帳列其他資產項下，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後，應依性質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商標權及電腦軟體項下。

截至 101 年 1 月 1 日及 12 月 31 日，本公司調整遞延費用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金額分別為 108 仟元及 49 仟元；調整遞延費用至商標權之金額分別為 10,396 仟元及 8,640 仟元；調整遞延費用至電腦軟體之金額分別為 904 仟元及 1,119 仟元。

5. 受限制資產－流動

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受限制資產－流動帳列流動資產項下，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後，應依性質重分類至其他流動資產－其他項下。

截至 101 年 1 月 1 日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調整受限制資產－流動至其他流動資產－其他之金額分別為 16,906 仟元及 22,627 仟元。

6. 應付營業稅

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應付營業稅帳列其他流動負債項下，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後，應依性質重分類至應付費用項下。

截至 101 年 1 月 1 日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調整應付營業稅至其他流動負債之金額為 4,954 仟元及 5,611 仟元。

7. 採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依照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第 21 條規定，編製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時，依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對子公司採權益法處理。

截至 101 年 1 月 1 日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採權益法之投資分別皆調整減少 178 仟元；累積盈虧分別皆調整減少 178 仟元。

除此之外，依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後個體現金流量表與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現金流量表並無對本公司有其他重大影響差異。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註 4)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 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 (註 2)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 3)
												名稱	價值(註 1)		
0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大眾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	\$ 236,160	\$ 236,160	\$ 236,160	-	業務往來	\$ 458,113	-	\$ 159,847	WiMAX 設備	\$ 169,099	\$ 458,113	\$ 564,324

註 1：97 年 8 月及 9 月動產擔保設定金額合計為 229,745 仟元，98 年 12 月 31 日參考中華徵信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對 WiMAX 設備之鑑價結果，勘定價格為 169,099 仟元。

註 2：依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程序」，資金貸與個別對象之限額，因業務往來者，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貸與當時雙方間最近 1 年度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註 3：依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程序」，資金貸與總額，除截至 97 年 12 月 31 日止，因背書保證責任已生之資金融通金額外，不得超過國眾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

註 4：本公司於 99 年 12 月 31 日接獲大眾電信通知該公司之重整計劃，業經臺灣臺北地方法院 97 年度企字第 5、6 號函裁定核可，故本公司公告之資金貸與金額應調減為 236,160 仟元。期末餘額 236,160 仟元，係包括代大眾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採購 WiMAX 等相關網路設備而提供定存單設質予銀行作為其融資之擔保計 140,000 仟元、利息 820 仟元、履約擔保金 160,000 仟元、催收款 638 仟元及未入帳應計利息等 17,862 仟元，減除銷貨退回之營業稅 3,960 仟元及 98 年 12 月銷貨退回 79,200 仟元。資金貸與期末餘額 236,160 仟元與長期應收款—關係人 175,010 仟元之差異 61,150 仟元，為國眾公司依規定尚未認列之代採購服務收入 42,650 仟元、催收款 638 仟元及未入帳應計利息等 17,862 仟元列為長期應收款之減少；另並依據重審版重整計畫所免除之債權予以沖銷長期應收款—關係人及所提列之備抵呆帳，其計 73,195 仟元，沖銷後之期末餘額及提列之備抵呆帳金額分別為 162,965 仟元及 86,652 仟元。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 背 書 保 證 對 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 書保證餘額	期 末 背 書 保 證 餘 額	實 際 動 支 金 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 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 書 保 證 最 高 限 額	屬 母 公 司 對 子 公 司 背 書 保 證	屬 子 公 司 對 母 公 司 背 書 保 證	屬大陸地區 背書保證
		公 司 名 稱	關 係										
0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眾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淨值20%(至102 年12月31日 止為211,752 仟元)	\$ 20,000	\$ 20,000	\$ 20,000	\$ -	1.89	淨值50%(至102 年12月31日 止為529,380 仟元)	Y	-	-
		深圳揚眾科技有限公司	間接控制之子公司	211,752	36,000	28,500	15,000	16,600	3.40		Y	-	Y
1	眾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母 公 司	淨值20%(至102 年12月31日 止為23,101仟 元)	2,328	2,328	2,328	-	2.20	淨值50%(至102 年12月31日 止為57,754仟 元)	-	Y	-

註：本公司依「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程序」所訂背書保證限額計算說明如下：

本公司辦理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淨值百分之五十，且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金額不得超過淨值百分之二十。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市 價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日盛債券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2,079,477.64	\$ 30,062	-	\$ 30,062	
	聯邦貨幣市場基金	"	"	2,328,668.23	30,060	-	30,060	
	新光吉星貨幣市場基金	"	"	1,983,877.69	30,059	-	30,059	
	未來資產所羅門貨幣市場 票	"	"	2,434,116.58	30,009	-	30,009	
	大眾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集團企業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流動	6,410,413	-	1.42	-	
	草莓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無	"	109,154	811	10.92	-	
	新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集團企業	"	22,174	-	0.14	-	
	宜佳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無	"	110,385	-	10.04	-	
	樂多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245,000	-	16.33	-	
	網際運通股份有限公司	"	"	150,000	-	2.08	-	
	騰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250,000	1,450	8.33	-	
	大眾全球投資控股股份有限 公司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895,101	14,327	0.59	14,327	
	眾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凱基凱旋債券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2,697,841.73	30,585	-	30,585	
聯邦貨幣市場基金		"	"	1,558,275.61	20,115	-	20,115	

註 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 2：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五及附表六。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 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 款項期後 收回金額	呆列備抵 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 公司	應收帳款 大眾電信股份 有限公司	集團企業	\$ 638 (註3)	註4	\$ 638	註2	\$ -	\$ 638
	長期應收款 大眾電信股份 有限公司	集團企業	101,815	註1	101,815	註2	-	86,652

註1：係資金貸與他人及代採購 WiMAX 等相關網路設備所產生，故無週轉率之適用。

註2：已於 98 年 4 月申報為重整債權，本公司依循重整法律程序求償。

註3：係轉列催收款 638 仟元。

註4：本期無對大眾電信之銷貨收入，故無週轉率之適用。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註)	備註
				本期	期末	上期	期末	股數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u>有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u> 眾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新店區民權路133號3樓	個人電腦銷售	\$ 122,638	\$ 144,089	11,000,000	100.00	\$ 114,807	\$ 2,802	\$ 2,675	
眾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有重大影響力之被投資公司</u> 樂富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51號7樓	資訊整合服務	150,300	150,300	15,030,000	30.00	134,140	(9,171)	(2,751)	
眾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有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u> 易化服務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4th Floor, P.O. BOX 2804,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一般投資業務	54,464	54,464	1,570,000	100.00	2	-	-	
Full Fortune Technology Co., Ltd.	Full Fortune Technology Co., Ltd.	Rm51, 5th Floor, Britannia House, Jalan Cator Bandar Seri Begawan BS8811 Negara Brunei Darussalam	一般投資業務	25,480	25,480	810,000	100.00	21,732	(3,202)	(3,202)	
Full Fortune Technology Co., Ltd.	<u>有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u> 深圳揚眾科技有限公司	Rm 1117 Merryearn Mansion Futian District, Shenzhen, China	電腦系統設計服務 及電腦系統整合 服務業	25,447	25,447	-	100.00	21,647	(3,202)	(3,202)	

註：本期認列眾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資損益 2,675 仟元與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2,802 仟元間之差額 127 仟元，係被投資公司本期減資，本公司調整以前年度分次取得所產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 127 仟元所致。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投資帳面價值及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深圳揚眾科技有限公司	電腦系統設計服務業、電腦軟體服務業及電腦系統整合服務業	USD809 仟元	註一	USD809 仟元	\$ -	\$ -	USD809 仟元	100.00	(\$ 3,202)	\$ 21,647	\$ -

註一：係子公司眾力公司透過第三地區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眾力：美金 2,329 仟元	眾力：美金 2,330 仟元	限額為淨值之百分之六十，依規定計算之限額如下： 1,058,760 仟元×60%=635,256 仟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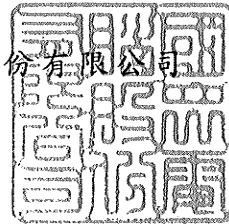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 102 年度（自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王 超 群



中 華 民 國 1 0 3 年 3 月 2 5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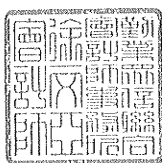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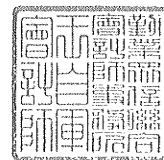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徐文亞



徐文亞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會計師 王自軍



王自軍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3 年 3 月 25 日

國華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264,811	15		\$ 212,748	13		\$ 132,596	8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170,890	10		100,693	6		140,456	9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八)	14,327	1		17,568	1		17,074	1	
115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四、五及十)	548,774	32		406,165	26		526,964	33	
1180	應收票據及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四、十及三五)	54,906	3		37,902	2		40,089	2	
130X	存貨(附註四、五及十二)	29,109	2		56,831	4		58,683	4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十一)	62,982	4		112,513	7		89,511	6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附註四、十七、二九、三五及三六)	44,380	2		42,274	3		36,324	2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1,190,179</u>	<u>69</u>		<u>986,694</u>	<u>62</u>		<u>1,041,697</u>	<u>65</u>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九)	2,261	-		2,261	-		2,483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三)	134,140	8		136,891	9		139,181	9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四及三六)	67,575	4		67,004	4		71,587	4	
1781	商標權(附註四及十六)	6,884	-		8,640	-		10,396	1	
1801	電腦軟體淨額(附註四及十六)	843	-		1,119	-		904	-	
1805	商譽(附註四、五及十五)	94,746	5		94,746	6		94,746	6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五及二九)	15,212	1		17,314	1		17,516	1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四、十七、三二及三五)	63,090	4		57,344	4		58,380	4	
1935	長期應收租賃款(附註四及十一)	116,821	7		157,515	10		88,736	5	
1942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四、十及三五)	15,163	1		28,160	2		41,157	3	
1995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附註四、十七及三六)	25,699	1		31,260	2		34,631	2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542,434</u>	<u>31</u>		<u>602,254</u>	<u>38</u>		<u>559,717</u>	<u>35</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1,732,613</u>	<u>100</u>		<u>\$ 1,588,948</u>	<u>100</u>		<u>\$ 1,601,414</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八)	\$ 13,976	1		\$ -	-		\$ -	-	
2150	應付票據及帳款(附註十九)	430,024	25		330,186	21		379,850	24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三五)	90	-		-	-		728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十)	127,594	7		104,513	6		105,603	7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三五)	1,404	-		1,368	-		1,556	-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九)	1,265	-		191	-		8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二十及三一)	66,381	4		73,126	5		57,353	3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640,734</u>	<u>37</u>		<u>509,384</u>	<u>32</u>		<u>545,098</u>	<u>34</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五及二九)	4,089	-		3,708	-		4,348	-	
2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五及二一)	29,030	2		31,273	2		27,511	2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33,119</u>	<u>2</u>		<u>34,981</u>	<u>2</u>		<u>31,859</u>	<u>2</u>	
2XXX	負債總計	<u>673,853</u>	<u>39</u>		<u>544,365</u>	<u>34</u>		<u>576,957</u>	<u>36</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附註二二)	897,401	52		897,055	56		897,055	56	
3210	資本公積(附註二二)	989	-		1,023	-		1,023	-	
3310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989	-		1,023	-		1,023	-	
3310	保留盈餘(附註二二)	35,190	2		25,366	2		18,638	1	
3320	法定盈餘公積	47,203	3		46,776	3		42,957	3	
3350	特別盈餘公積	85,858	5		97,975	6		70,306	4	
3410	未分配盈餘	2,734	-		1,425	-		2,346	-	
3410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附註四及二二)	2,734	-		1,425	-		2,346	-	
34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附註二二)	(10,615)	(1)		(7,374)	-		(7,868)	-	
3500	庫藏股票(附註二二)	-	-		(17,663)	(1)		-	-	
3XXX	權益總計	<u>1,058,760</u>	<u>61</u>		<u>1,044,583</u>	<u>66</u>		<u>1,024,457</u>	<u>64</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1,732,613</u>	<u>100</u>		<u>\$ 1,588,948</u>	<u>100</u>		<u>\$ 1,601,414</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超群



經理人：王超群



會計主管：鄭裕平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2年度		10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四、二三及三五）	\$ 1,937,411	100	\$ 1,798,542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二、二四及三五）	<u>1,496,354</u>	<u>77</u>	<u>1,338,312</u>	<u>75</u>
5900	營業毛利	441,057	23	460,230	25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四、二一、二五、二六、二七及三五）	<u>363,367</u>	<u>19</u>	<u>374,836</u>	<u>21</u>
6900	營業利益	<u>77,690</u>	<u>4</u>	<u>85,394</u>	<u>4</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四及二八）	6,611	-	6,627	1
7110	租金收入（附註三五）	442	-	467	-
7190	其他收入—其他（附註四、二八、三一及三五）	32,356	2	22,132	1
72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	197	-
7225	處分投資利益	252	-	501	-
7510	利息費用	(277)	-	(122)	-
7590	什項支出（附註二八及三五）	(13,940)	(1)	(13,233)	(1)
76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2)	-	-	-
7670	減損損失（附註九）	-	-	(222)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附註十三）	(2,751)	-	(2,290)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22,691</u>	<u>1</u>	<u>14,057</u>	<u>1</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2年度		10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	\$ 100,381	5	\$ 99,451	5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五及二 九)	(13,174)	(1)	(456)	-
8200	本期淨利	<u>87,207</u>	<u>4</u>	<u>98,995</u>	<u>5</u>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二二)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1,309	-	(921)	-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 現(損失)利益	(3,241)	-	494	-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 (損失)	1,726	-	(4,057)	-
8390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 分相關之所得稅(費 用)利益	(293)	-	<u>689</u>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 淨額)	(499)	-	(3,795)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86,708</u>	<u>4</u>	<u>\$ 95,200</u>	<u>5</u>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87,207	4	\$ 98,995	6
8620	非控制權益	-	-	-	-
8600		<u>\$ 87,207</u>	<u>4</u>	<u>\$ 98,995</u>	<u>6</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86,708	4	\$ 95,200	5
8720	非控制權益	-	-	-	-
8700		<u>\$ 86,708</u>	<u>4</u>	<u>\$ 95,200</u>	<u>5</u>
	每股盈餘(附註三十)				
9750	基 本	<u>\$ 0.97</u>		<u>\$ 1.07</u>	
9850	稀 釋	<u>\$ 0.97</u>		<u>\$ 1.06</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超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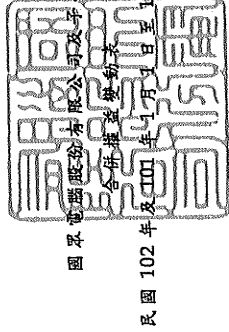
經理人：王超群



會計主管：鄭裕平



單位：新台幣千元



國昇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2年及101年12月31日

代碼	101年1月1日餘額	普通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財務報表兌換差額之兌換率	其他	權益	庫藏股票	權益總額
AI	\$ 897,055	\$ 1,023	\$ 18,638	\$ 42,957	\$ 70,306	\$ 2,346	(\$ 7,868)	未實現(損)益	提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總額	\$ 1,024,457	
B1			6,728	-	(6,728)							
B3			-	3,819	(3,819)							
B5			-	-	(57,411)							(57,411)
L1			-	-	-						(17,663)	(17,663)
D1			-	-	-	98,995					-	98,995
D3			-	-	-	(3,368)		(921)	494			(3,795)
D5			-	-	-	-	95,627	(921)	494			95,200
Z1	897,055	1,023	25,366	46,776	97,975	1,425	(7,374)	(17,663)				1,044,583
B1			9,824	-	(9,824)							
B3			-	427	(427)							
B5			-	-	(56,359)							(56,359)
B9			30,346	-	(30,346)							
L1			-	-	-						(16,172)	(16,172)
L3		(34)	-	-	(3,801)					39,835		
D1			-	-	-	87,207						87,207
D3			-	-	-	1,433		1,309	(3,241)			(499)
D5			-	-	-	86,640		1,309	(3,241)			86,708
Z1	897,401	989	35,190	47,203	85,858	2,734	(10,615)					1,058,76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會計主管：鄭裕平



經理人：王超群



董事長：王超群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2 年度	101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100,381	\$ 99,451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5,672	7,543
A20200	攤銷費用	2,253	2,162
A20300	什項支出—長期應收款—關係人	12,997	12,997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淨利益	(491)	(510)
A20900	利息費用	277	122
A21200	利息收入	(6,611)	(6,627)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	2,751	2,290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2	(197)
A22800	處分無形資產損失	27	-
A235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222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9,706)	40,273
A31130	應收票據及帳款	(142,609)	120,799
A31140	應收票據及帳款—關係人	(17,004)	2,187
A31200	存貨	26,639	1,615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5,936)	(5,524)
A31250	其他金融資產	49,531	(23,002)
A31990	長期應收租賃款	40,694	(68,779)
A32130	應付票據及帳款	99,838	(49,664)
A32140	應付票據及帳款—關係人	90	(728)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3,081	(1,090)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36	(188)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6,745)	15,773
A322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517)	(44)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14,650	149,081
A33100	收取之利息	6,611	6,627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2 年度	101 年度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277)	(\$ 122)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6,080)	(699)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14,904</u>	<u>154,887</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103)	(2,867)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	283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5,746)	1,036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248)	(621)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u>5,561</u>	<u>3,371</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5,530)</u>	<u>1,202</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13,976	-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56,359)	(57,411)
C04900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u>(16,172)</u>	<u>(17,663)</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58,555)</u>	<u>(75,074)</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1,244</u>	<u>(863)</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	52,063	80,152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212,748</u>	<u>132,596</u>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264,811</u>	<u>\$ 212,748</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超群



經理人：王超群



會計主管：鄭裕平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母公司沿革及營業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或國眾公司）成立於 74 年 9 月，主要係從事資訊軟硬體產品之銷售、軟體規劃設計及電腦硬體維護服務、系統整合等業務。國眾公司設總公司於台北市內湖區，於高雄市及台中市設有分公司，另有倉庫位於新北市林口區。

國眾公司股票於 88 年 9 月 30 日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公開上櫃，並於同年 11 月 26 日正式掛牌買賣。

國眾公司基於資源整合，提升營運經濟規模及競爭力，於 96 年 8 月 28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國眾公司與眾電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岱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超網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併，並以國眾公司為存續公司。合併基準日為 97 年 1 月 1 日，換股比例以眾電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岱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超網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普通股每一股分別換發本公司普通股 1.625 股、0.55 股及 0.625 股，合併後，眾電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岱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超網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一切權利及義務，悉由國眾公司概括承受。國眾公司因合併發行普通股計 35,851 仟股，並同時產生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 138,027 仟元，原持有超網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於合併基準日一併銷除。該合併案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 96 年 11 月 15 日核准並已於 97 年 1 月 30 日完成變更登記。

合併後國眾公司增加金融業及製造業之電腦化、自動化及系統整合之專業服務與網際網路應用行銷之業務。

國眾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由於國眾公司係於台灣上櫃，為增加財務報告之比較性及一致性，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新台幣表達。

子（孫）公司沿革及營業

- (一) 眾力公司成立於 86 年 7 月，主要營業項目為電腦設備安裝與銷售其週邊設備。
- (二) 易化公司及國眾系統集成公司之設立目的為控制大陸之轉投資公司。
- (三) Full Fortune Technology Co., Ltd. 係於 96 年 2 月於汶萊申請設立，主要設立目的係為監管國眾公司之轉投資大陸公司。
- (四) 揚眾公司成立於 96 年 7 月，主要營業項目為電腦系統設計服務、電腦軟體服務及電腦系統整合服務。

合併公司 102 年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413 人及 399 人。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3 年 3 月 25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稱「合併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於 103 年 1 月 28 日宣布之「我國全面升級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版本之推動架構」，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 104 年起由金管會認可之 2010 年版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升級至 2013 年版 IFRSs（不含 IFRS 9「金融工具」）。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認可下列歸屬於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且尚未發布非屬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生效日。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u>已納入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修正準則及解釋</u>	
IFRSs 之修正「IFRSs 之改善－對 IAS 39 之修正 (2009 年)」	2009 年 1 月 1 日或 2010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嵌入式衍生工具」	於 2009 年 6 月 30 日以後 結束之年度期間生效
「IFRSs 之改善 (2010 年)」	2010 年 7 月 1 日或 2011 年 1 月 1 日
「2009 年-2011 年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 之修正「IFRS 7 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 之有限度豁免」	2010 年 7 月 1 日
IFRS 1 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 固定日期之移除」	2011 年 7 月 1 日
IFRS 1 之修正「政府貸款」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2011 年 7 月 1 日
IFRS 10「合併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1「聯合協議」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2「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0、IFRS 11 及 IFRS 12 之修正「合併財務報 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過渡 規定指引」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7 之修正「投資個體」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 年 7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2012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訂「員工福利」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27 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28 之修訂「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32 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0「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13 年 1 月 1 日
<u>未納入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修正準則及解釋</u>	
「2010 年-2012 年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註 2)
「2011 年-2013 年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IFRS 9「金融工具」	尚未發布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尚未發布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2014 年 7 月 1 日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 之繼續」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1「徵收款」	201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給與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 IFRS 2 之修正；收購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 IFRS 3 之修正；IFRS 13 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二) 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造成之會計政策重大變動說明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若合併公司係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且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符合前述條件之其他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惟合併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 合併、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相關揭露之新／修訂準則

(1) IFRS 10「合併財務報表」

此準則將取代 IAS 27「合併及單獨財務報表」，同時亦取代 SIC 12「合併：特殊目的個體」。合併公司考量對其他個體是否具控制，據以決定應納入合併之個體。當合併公司有(i)對被投資者之權力、(ii)因對被投資者之參與而產生變動報酬之暴險或權利，且(iii)使用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以影響該等報酬金額之能力時，則合併公司對被投資者具控

制。此外，針對較為複雜之情況下投資者是否具控制之判斷，新準則提供較多指引。

(2) IFRS 12「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新準則係針對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納入合併報表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規定較為廣泛之揭露內容。

(3) IAS 28「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訂

依修訂之準則規定，合併公司僅將符合分類為待出售條件之投資關聯企業轉列為待出售，未分類為待出售之任何股權繼續採權益法。適用該修訂前，當投資關聯企業符合分類為待出售條件時，合併公司係將投資關聯企業全數轉列待出售，並全數停止採用權益法。

依照修訂之準則規定，當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部分投資係透過創業投資組織子公司持有時，透過創業投資組織子公司持有之股權係按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其餘非由創業投資組織子公司持有之股權係採權益法。適用該修訂前，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無論是否透過創業投資組織子公司持有，對關聯企業之全部持股係採權益法。

3. IAS 19「員工福利」

「淨利息」將取代適用修訂準則前之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並以淨確定給付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淨利息。

(三) 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新／修正／修訂準則、解釋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對合併公司財務報表影響之說明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依據金管會於 98 年 5 月 14 日宣布之「我國企業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推動架構」，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 102 年起依證券發行人財

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之 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編製財務報告。

合併公司 10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係為首份 IFRSs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合併公司轉換至 IFRSs 日為 101 年 1 月 1 日。轉換至 IFRSs 對合併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影響說明，係列於附註四十。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 1「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合併公司於轉換至 IFRSs 日之初始資產負債表係依據 IFRS 1「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認列與衡量，除該準則所規定禁止追溯適用部分 IFRSs 之規定，以及對部分 IFRSs 之規定給予豁免選擇外（合併公司之豁免選擇參閱附註四十），合併公司係追溯適用 IFRSs 之規定。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1. 合併報告編製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含特殊目的個體）之財務報告。

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年度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適當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全數予以銷除。

分攤綜合損益總額至非控制權益

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02年 12月31日	101年 12月31日	101年 1月1日	
國眾公司	眾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眾力公司)	個人電腦銷售、電器及電子材料零售及批發	100.00%	100.00%	100.00%	-
眾力公司	易化服務科技發展有限公司(易化公司)	一般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100.00%	-
	Full Fortune Technology Co., Ltd. (Full Fortune)	一般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100.00%	-
Full Fortune Technology Co., Ltd. (Full Fortune)	深圳揚眾科技有限公司(揚眾公司)	電腦系統設計服務及電腦系統整合服務業	100.00%	100.00%	100.00%	-
易化公司	國眾系統集成有限公司(國眾系統集成公司)	一般投資業務	-	-	100.00%	註

註：國眾系統集成公司於101年2月7日清算完結，故持股比例由100%減少為0%。

易化公司、Full Fortune 及易化公司財務報表及相關資訊未經會計師查核；惟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述公司財務報告倘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差異。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合併公司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權益之企業。

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係採用權益法。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合併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合併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合併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取得成本超過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於喪失重大影響之日起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原關聯企業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重大影響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衡量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商 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會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或單位群組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期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處分受攤商譽現金產生單位內之某一營運時，與該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金額係包含於營運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處分損益。

(十)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商標權及電腦軟體）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合併公司以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除合併公司預期於該

無形資產經濟年限屆滿前處分該資產外，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殘值估計為零。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十一)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共用資產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時，則分攤至個別之現金產生單位，反之，則分攤至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之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進行減損測試，或於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二)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

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C.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與應收帳款等）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 60 天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等事項。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

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之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合併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合併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三)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具體而言，銷售商品收入係於商品交付且法定所有權移轉時認列。

2. 勞務之提供

勞務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予以認列。

依合約提供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合約完成程度予以認列。

3.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四)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合併公司出租之電腦設備及軟體程式，其不符合融資租賃條件者，以營業租賃處理；若符合融資租賃條件，於租賃期間開始日認列銷貨收入及成本，銷貨收入為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出租人應收最低租賃給付按市場利率計算之現值兩者孰低者，銷貨成本為租賃資產之成本（如成本與帳面金額不同時，則為帳面金額）減除未保證殘值現值之金額。銷貨收入與銷貨成本間之差額為企業按賣斷政策所認列之銷售利潤。另應收租賃款依其收現期間之長短分為流動資產及長期應收租賃款，現金銷貨價格與應收租賃款之差額即為未實現之利息收入，未實現利息收入列為應收租賃款之減項，並逐期轉列利息收入。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

計至出租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營業租賃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收益。

簽訂營業租賃所給予之租賃誘因係認列為資產。誘因成本總額按直線基礎認列為租金收入之減項。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營業租賃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簽訂營業租賃所取得之租賃誘因係認列為負債。誘因利益總額按直線基礎認列為租金費用之減項。

(十五)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合併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損益。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合併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十六) 退職後福利

屬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退休金，提供福利之成本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前期服務成本於福利已既得之範圍內立即認列，非屬已既得之部分則於福利成為既得前之平均期間內，以直線基礎攤銷。

應計退休金負債係代表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及調整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並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後之金額。任何依此方式計算所產生之資產，不得超過累積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加上該計畫之可得退還資金及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發生縮減或清償時，認列縮減或清償之損益。

(十七)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合併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或研究發展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暫時性差異若係由商譽所產生，或係由其他資產及負債原始認列（不包括企業合併）所產生，且交易當時既不影響課稅所得亦不影響會計利潤者，不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

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期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若當期所得稅或遞延所得稅係自企業合併所產生，其所得稅影響數納入企業合併之會計處理。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商譽減損估計

決定商譽是否減損時，須估計分攤到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為計算使用價值，管理階層應估計預期自現金產生單位所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並決定計算現值所使用之適當折現率。若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二) 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年度認列為損益。

(三)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合併公司會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四)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五) 確定福利計畫之認列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應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及應計退休金負債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其採用之精算假設包括折現率、員工離職率及長期平均調薪率之估計，若該等估計因市場與經濟情況之改變而有所變動，可能會重大影響應認列之費用與負債金額。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621	\$ 723	\$ 703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264,190	212,025	131,893
	<u>\$ 264,811</u>	<u>\$ 212,748</u>	<u>\$ 132,596</u>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基金受益憑證	<u>\$ 170,890</u>	<u>\$ 100,693</u>	<u>\$ 140,456</u>

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國內上市(櫃)股票	<u>\$ 14,327</u>	<u>\$ 17,568</u>	<u>\$ 17,074</u>

九、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國內非上市(櫃)普通股	<u>\$ 2,261</u>	<u>\$ 2,261</u>	<u>\$ 2,483</u>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合併公司 101 年度依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評估可能之價值減損，提列減損損失共計 222 仟元。

十、應收票據及帳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應收票據	\$ 1,007	\$ 5,779	\$ 4,855
應收帳款	<u>549,763</u>	<u>401,958</u>	<u>525,063</u>
	550,770	407,737	529,918
減：備抵呆帳	(<u>1,996</u>)	(<u>1,572</u>)	(<u>2,954</u>)
	<u>\$ 548,774</u>	<u>\$ 406,165</u>	<u>\$ 526,964</u>

(一) 應收票據及帳款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發票日後月結 30 天。另並依個別案件進行評估收款期間。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係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

在接受新客戶之前，合併公司係依據該客戶之過往信貸紀錄調查評估潛在客戶之信用品質並設定該客戶之信用額度。客戶之信用額度及評等每年定期檢視。備抵呆帳係參考帳齡分析、歷史經驗及分析客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合併公司之客戶群廣大且相互無關聯，故信用風險之集中度有限。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並無已逾期但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

已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365 天以上	<u>\$ 751</u>	<u>\$ 767</u>	<u>\$ 808</u>

以上係以扣除備抵呆帳後之餘額，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102年度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 — 關係人	長期應收款 — 關係人
期初餘額	\$ 1,572	\$ 2,178	\$ 73,655
加(減)：本期提列(迴轉) 呆帳費用	<u>424</u>	<u>52</u>	<u>12,997</u>
期末餘額	<u>\$ 1,996</u>	<u>\$ 2,230</u>	<u>\$ 86,652</u>

	101年度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 — 關係人	長期應收款 — 關係人
期初餘額	\$ 2,954	\$ 2,180	\$ 133,853
加(減)：本期提列(迴轉) 呆帳費用	<u>335</u>	<u>(2)</u>	<u>12,997</u>
減：本期實際沖銷	<u>(1,717)</u>	<u>-</u>	<u>(73,195)</u>
期末餘額	<u>\$ 1,572</u>	<u>\$ 2,178</u>	<u>\$ 73,655</u>

十一、應收租賃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u>應收租賃款</u>			
1年以內	\$ 60,654	\$ 114,458	\$ 90,413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u>120,697</u>	<u>164,626</u>	<u>90,082</u>
	181,351	279,084	180,495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u>(7,892)</u>	<u>(12,852)</u>	<u>(4,845)</u>
	<u>\$ 173,459</u>	<u>\$ 266,232</u>	<u>\$ 175,650</u>
<u>應收租賃款現值</u>			
1年以內	\$ 56,638	\$ 108,717	\$ 86,914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u>116,821</u>	<u>157,515</u>	<u>88,736</u>
	<u>\$ 173,459</u>	<u>\$ 266,232</u>	<u>\$ 175,650</u>

合併公司對政府單位等出租電腦設備及軟體程式所認列之應收租賃款，所有租賃皆以新台幣計價，平均融資租賃期間為3至5年間，其中屬一年內到期部分係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項下。整個租賃期間之租約隱含利率於合約日決定而不再變動，102及101年度之合約平均隱含利率皆約為年利率3%。

截至102年12月31日暨101年12月31日及1月1日止，應收租賃款並未逾期亦未減損。

十二、存 貨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商 品	\$ 23,304	\$ 48,873	\$ 51,594
借 用 品	5,037	5,212	4,589
借 出 品	768	2,746	2,500
	<u>\$ 29,109</u>	<u>\$ 56,831</u>	<u>\$ 58,683</u>

102 及 101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276,568 仟元及 1,149,701 仟元。

102 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 1,429 仟元及 2,860 仟元。102 及 101 年度之營業成本分別包括存貨回升利益 1,431 仟元及 0 仟元。

十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非上市(櫃)公司 投資關聯企業	<u>\$ 134,140</u>	<u>\$ 136,891</u>	<u>\$ 139,181</u>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投資關聯企業	30%	30%	30%

有關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彙整性財務資訊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總 資 產	<u>\$ 1,354,977</u>	<u>\$ 503,941</u>	<u>\$ 565,284</u>
總 負 債	<u>\$ 910,525</u>	<u>\$ 50,318</u>	<u>\$ 104,027</u>

	102年度	101年度
本年度營業收入	<u>\$122,845</u>	<u>\$118,479</u>
本年度淨利	<u>(\$ 9,171)</u>	<u>(\$ 7,634)</u>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u>\$ -</u>	<u>\$ -</u>

投資關聯企業所產生之商譽 804 仟元，係列入投資關聯企業之成本。

102 及 101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合併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u>每一類別之帳面金額</u>														
自有土地	\$	48,665	\$	48,665	\$	48,665								
建築物		7,143		7,398		7,653								
機器設備		-		-		10								
運輸設備		6,212		5,772		4,999								
電腦設備		3,330		2,912		5,819								
其他設備		2,225		2,257		4,441								
	\$	<u>67,575</u>	\$	<u>67,004</u>	\$	<u>71,587</u>								
<u>成本</u>														
101年1月1日餘額	\$	48,665	\$	11,734	\$	225	\$	9,409	\$	33,901	\$	17,350	\$	121,284
增添	-	-	-	-	2,185	-	-	682	-	-	-	-	2,867	
處分	-	-	-	(1,389)	(4,161)	(1,111)	(6,661)							
本期重分類	-	-	-	-	186	51	237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87)	-	(87)							
101年12月31日餘額	\$	<u>48,665</u>	\$	<u>11,734</u>	\$	<u>225</u>	\$	<u>10,205</u>	\$	<u>30,521</u>	\$	<u>16,290</u>	\$	<u>117,640</u>
102年1月1日餘額	\$	48,665	\$	11,734	\$	225	\$	10,205	\$	30,521	\$	16,290	\$	117,640
增添	-	-	-	-	2,290	1,616	1,197	5,103						
處分	-	-	(225)	(415)	(22,435)	(9,443)	(32,518)							
本期重分類	-	-	-	-	1,083	-	1,083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171	-	171							
102年12月31日餘額	\$	<u>48,665</u>	\$	<u>11,734</u>	\$	<u>-</u>	\$	<u>12,080</u>	\$	<u>10,956</u>	\$	<u>8,044</u>	\$	<u>91,479</u>
<u>累計折舊</u>														
101年1月1日餘額	\$	-	\$	4,081	\$	215	\$	4,410	\$	28,082	\$	12,909	\$	49,697
折舊費用	-	-	255	10	1,378	3,669	2,231	7,543						
處分	-	-	-	(1,355)	(4,113)	(1,107)	(6,575)							
本期重分類	-	-	-	-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29)	-	(29)							
101年12月31日餘額	\$	<u>-</u>	\$	<u>4,336</u>	\$	<u>225</u>	\$	<u>4,433</u>	\$	<u>27,609</u>	\$	<u>14,033</u>	\$	<u>50,636</u>
102年1月1日餘額	\$	-	\$	4,336	\$	225	\$	4,433	\$	27,609	\$	14,033	\$	50,636
折舊費用	-	-	255	-	1,850	2,338	1,229	5,672						
處分	-	-	-	(225)	(415)	(22,427)	(9,443)	(32,510)						
本期重分類	-	-	-	-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106	-	106							
102年12月31日餘額	\$	<u>-</u>	\$	<u>4,591</u>	\$	<u>-</u>	\$	<u>5,868</u>	\$	<u>7,626</u>	\$	<u>5,819</u>	\$	<u>23,904</u>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40~47年
機器設備	6年
運輸設備	6~7年
辦公設備	4~6年
其他設備	3~7年

合併公司設定抵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六。

十五、商 譽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取得成本	\$ 157,913	\$ 157,913	\$ 157,913
減：累計減損	(63,167)	(63,167)	(63,167)
	<u>\$ 94,746</u>	<u>\$ 94,746</u>	<u>\$ 94,746</u>

國眾公司於 97 年 1 月 1 日與眾電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岱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超網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進行合併，因合併而發行權益證券之價值及其他相關成本減除該淨資產之公平價值後，淨額列為商譽。

十六、無形資產

	<u>商 標 權</u>	<u>電 腦 軟 體</u>
<u>成 本</u>		
10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7,143	\$ 1,283
增 添	-	621
處 分	-	(60)
10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57,143</u>	<u>\$ 1,844</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0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6,747	\$ 379
攤銷費用	1,756	406
處 分	-	(60)
10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48,503</u>	<u>\$ 725</u>
<u>成 本</u>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7,143	\$ 1,844
增 添	-	248
處 分	-	(127)
重 分 類	-	(27)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57,143</u>	<u>\$ 1,938</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8,503	\$ 725
攤銷費用	1,756	497
處 分	-	(127)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50,259</u>	<u>\$ 1,095</u>

商標權係以直線基礎按其耐用年限 20 年予以計提攤銷費用。

國眾公司於民國 86 年以單獨取得之方式向具重大影響力之投資者取得此商標權，並於 94 年經評估產生減損損失 12,839 仟元。

電腦軟體係以直線基礎按其耐用年限 3 年予以計提攤銷費用。

十七、其他資產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u>流 動</u>			
應收營業稅款	\$ 443	\$ 78	\$ 1,097
應收所得稅款（附註二九）	-	3,850	3,172
預付費用	11,619	7,964	9,783
預付貨款	2,870	2,403	241
受限制資產	<u>29,448</u>	<u>27,979</u>	<u>22,031</u>
	<u>\$ 44,380</u>	<u>\$ 42,274</u>	<u>\$ 36,324</u>
<u>非 流 動</u>			
存出保證金	\$ 63,090	\$ 57,344	\$ 58,380
受限制資產	<u>25,699</u>	<u>31,260</u>	<u>34,631</u>
	<u>\$ 88,789</u>	<u>\$ 88,604</u>	<u>\$ 93,011</u>

(一) 存出保證金主要係合併公司因拓展業務參與競標而繳付之押標金及因得標所繳付之履約保證金。

(二) 受限制資產主要係參與競標，於得標後質押定存單於該機關以為履約保證金，以及提供定存單作為借款額度之擔保，請詳附註三六之說明。

十八、短期借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信用借款	<u>\$ 13,976</u>	<u>\$ -</u>	<u>\$ -</u>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 102 年 12 月 31 日約為 6.6%。

十九、應付票據及帳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應付票據	\$ 240	\$ 15,937	\$ 7,991
應付帳款	<u>429,784</u>	<u>314,249</u>	<u>371,859</u>
	<u>\$ 430,024</u>	<u>\$ 330,186</u>	<u>\$ 379,850</u>

應付票據及帳款均係因營業而發生，其平均賒帳期間為 3 個月。合併公司訂有財務風險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二十、其他負債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u>流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佣金支出	\$ 31,495	\$ 36,844	\$ 21,199
應付年終獎金	27,035	724	23,008
應付薪資	18,762	18,369	17,455
應付營業稅	10,247	6,139	6,024
應付維護成本	6,146	5,783	13,738
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5,379	6,162	3,972
應付技術報酬費	4,387	6,241	3,446
應付保險費	4,006	4,030	3,640
應付勞務費	2,585	2,820	1,739
應付休假給付	2,507	2,654	2,454
其他(包含租金、運費、 及文具等費用)	15,045	14,747	8,928
	<u>\$ 127,594</u>	<u>\$ 104,513</u>	<u>\$ 105,603</u>
其他負債			
預收貨款	\$ 61,548	\$ 58,618	\$ 42,452
暫收款	3,572	10,996	11,766
其他	1,261	3,512	3,135
	<u>\$ 66,381</u>	<u>\$ 73,126</u>	<u>\$ 57,353</u>

二一、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國眾公司及眾力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有關確定提撥計畫所認列之損益金額列示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依功能別彙總		
銷售費用	\$ 8,239	\$ 8,321
管理費用	847	985
研發費用	1,296	1,402
	<u>\$ 10,382</u>	<u>\$ 10,708</u>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國眾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國眾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

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精算評價於衡量日之主要假設列示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折現率	2.000%	1.375%	1.750%
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	2.000%	1.875%	2.000%
薪資預期增加率	2.250%	2.250%	2.250%

有關確定福利計畫所認列之損益金額列示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770	\$ 943
利息成本	953	1,237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727)	(880)
	<u>\$ 996</u>	<u>\$ 1,300</u>
依功能別彙總		
銷售費用	\$ 716	\$ 943
管理費用	139	188
研發費用	141	169
	<u>\$ 996</u>	<u>\$ 1,300</u>

於 102 及 101 年度，合併公司分別認列 1,433 仟元及 (3,368) 仟元精算損益於其他綜合損益。截至 102 年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精算損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金額分別為 (1,935) 仟元及 (3,368) 仟元。

合併公司因確定福利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列示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之			
現值	\$ 70,387	\$ 70,594	\$ 70,702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41,357)	(39,321)	(43,191)
應計退休金負債	<u>\$ 29,030</u>	<u>\$ 31,273</u>	<u>\$ 27,511</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年初確定福利義務	\$ 70,594	\$ 70,702
當期服務成本	770	943
利息成本	953	1,237
精算(利益)損失	(1,930)	3,589
福利支付數	<u>-</u>	<u>(5,877)</u>
年底確定福利義務	<u>\$ 70,387</u>	<u>\$ 70,594</u>

計畫資產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年初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39,321	\$ 43,191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727	880
精算損失	(204)	(467)
雇主提撥數	1,513	1,594
福利支付數	<u>-</u>	<u>(5,877)</u>
年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 41,357</u>	<u>\$ 39,321</u>

計畫資產之主要類別於資產負債表日公允價值之百分比係依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網站公布之基金資產配置資訊為準：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現金	22.86%	23.24%	23.87%
短期票券	4.10%	6.10%	7.61%
政府貸款	-	-	0.13%
債券	9.37%	10.47%	11.45%
固定收益類	18.11%	19.07%	16.19%
權益證券	44.77%	37.20%	40.75%
其他	<u>0.79%</u>	<u>3.92%</u>	<u>-</u>
	<u>100.00%</u>	<u>100.00%</u>	<u>100.00%</u>

整體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以及精算師對於相關義務存續期間內，該資產所處市場之預測，並參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對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情形，於考量最低收益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之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合併公司選擇以轉換至 IFRSs 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70,387	\$ 70,594	\$ 70,702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41,357	\$ 39,321	\$ 43,191
提撥短絀	\$ 29,030	\$ 31,273	\$ 27,511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 1,930)	\$ 3,589	\$ -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 204)	(\$ 467)	\$ -

合併公司預期於 102 及 101 年度以後 1 年內對確定福利計畫提撥分別為 1,476 仟元及 1,522 仟元。

二、權益

(一) 股本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額定股數 (仟股)	250,000	250,000	250,000
額定股本	\$ 2,500,000	\$ 2,500,000	\$ 2,5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89,740	89,705	89,705
已發行股本	\$ 897,401	\$ 897,055	\$ 897,055
發行溢價	989	1,023	1,023
	\$ 898,390	\$ 898,078	\$ 898,078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合併公司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之調節如下：

	股數 (仟股)	股本	發行溢價
102 年 1 月 1 日 餘額	89,705	\$897,055	\$ 1,023
註銷庫藏股票	(3,000)	(30,000)	(34)
增資發行新股	3,035	30,346	-
102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89,740	\$897,401	\$ 989

102 年 6 月 13 日股東會決議以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 3,035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增資後實收股本為 897,401 仟元。上述盈餘轉增資案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於 102 年 7 月 18 日核准申報生效，並經董事會決議，以 102 年 8 月 17 日為增資基準日。

(二) 資本公積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股票發行溢價	\$ 989	\$ 1,023	\$ 1,023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及庫藏股票交易等）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員工認股權及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國眾公司章程規定，每年決算如有盈餘時，應依法繳納一切稅捐及彌補歷年累積虧損後，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實收資本額相等為止，並依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再按下列分配之：

1. 董事、監察人酬勞 2%。其分配辦法由董事會決定之。
2. 員工紅利 5%。其分派辦法由董事會決定。
3. 前項分配後，就其餘額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視營運狀況保留適當額度後，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基於公司營運需要暨爭取股東權益最大化的考量，國眾公司股利政策將依公司未來之長、短期資金需求情形訂定。國眾公司係屬資訊服務業，正值產業成長期，未來仍需要持續投入資金以從事研發及業務拓展活動，確保市場競爭優勢。分配股利之政策，須考量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及強化財務結構，並適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等，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其分派方式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之方式為之，惟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不低於當年度分派股東股利總額 30%。

國眾公司 102 及 101 年度應付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 3,825 仟元及 4,402 仟元；應付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1,530 仟元及 1,760

仟元。眾力公司 102 及 101 年度依其本身章程規定分別估列應付員工紅利 24 仟元及 0 仟元。前述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以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於章程所訂之成數範圍內估列。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後為計算基礎。

國眾公司於分配 101 年度以前之盈餘時，必須依(89)台財證(一)字第 100116 號函及金管證一字第 0950000507 號函令等相關規定，就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有減少，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自 102 年起，依金管會於 101 年 4 月 6 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令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於首次採用 IFRSs 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因選擇適用 IFRS 1 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但轉換日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時，得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嗣後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首次採用 IFRSs 所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得於以後年度用以彌補虧損；嗣後有盈餘年度且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原因消除前，應就不足數額補足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盈餘。國眾公司於轉換日並無上述情形，故未予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國眾公司分別於 102 年 6 月 13 日及 101 年 6 月 18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1 及 100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1年度	100年度	101年度	100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9,824	\$ 6,728	\$ -	\$ -
特別盈餘公積	427	3,819	-	-
現金股利	56,359	57,411	0.65	0.64
股票股利	30,346	-	0.35	-

國眾公司分別於 102 年 6 月 13 日及 101 年 6 月 18 日之股東常會決議配發 101 及 100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員工紅利	\$ 4,399	\$ -	\$ 2,837	\$ -
董監事酬勞	1,760	-	1,135	-

101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係按國眾公司依據修訂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之 101 年度財務報表並參考國眾公司依據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所編製之 101 年 12 月 31 日資產負債表作為盈餘分配案之基礎。

	101年度		100年度	
	員工紅利	董監事酬勞	員工紅利	董監事酬勞
配發金額	\$ 4,399	\$ 1,760	\$ 2,837	\$ 1,135
各年度財務報表 認列金額	(4,402)	(1,760)	(2,837)	(1,135)
	<u>(\$ 3)</u>	<u>\$ -</u>	<u>\$ -</u>	<u>\$ -</u>

102 年度股東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與 101 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事酬勞之差異主要係估計差異，已調整為 102 年度之損益。

國眾公司 103 年 3 月 25 日董事會擬議 102 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u>盈餘分配案</u>	<u>每股股利(元)</u>
法定盈餘公積	\$ 8,586	\$ -
特別盈餘公積	1,931	-
現金股利	71,792	0.80

有關 102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尚待預計於 103 年 6 月 24 日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有關國眾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四)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期初餘額	\$ 1,425	\$ 2,346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u>1,309</u>	<u>(921)</u>
期末餘額	<u>\$ 2,734</u>	<u>\$ 1,425</u>

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自其功能性貨幣換算為合併公司表達貨幣（即新台幣）所產生之相關兌換差額，係直接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期初餘額	(\$ 7,374)	(\$ 7,86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u>(3,241)</u>	<u>494</u>
期末餘額	<u>(\$ 10,615)</u>	<u>(\$ 7,374)</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係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衡量所產生之累計利益及損失，其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減除當該等資產處分或減損而重分類至損益之金額。

(五) 庫藏股票

收 回 原 因	買回以註銷(仟股)
101年1月1日股數	-
本年度增加	1,622
本年度減少	-
101年12月31日股數	1,622
本年度增加	1,378
本年度減少	(3,000)
102年12月31日股數	-

國眾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子公司持有國眾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除不得參與國眾公司之現金增資及無表決權外，其餘與一般股東權利相同。

二三、收 入

	102年度	101年度
銷售收入	\$ 1,442,712	\$ 1,319,056
維護收入	304,161	336,860
佣金收入	163,091	125,772
軟體收入	3,001	3,513
其他營業收入—其他	24,446	13,341
	<u>\$ 1,937,411</u>	<u>\$ 1,798,542</u>

二四、成 本

	102年度	101年度
銷售成本	\$ 1,276,568	\$ 1,149,701
維護成本	79,856	96,080
佣金成本	124,833	82,846
軟體成本	1,112	1,142
其他營業成本	13,985	8,543
	<u>\$ 1,496,354</u>	<u>\$ 1,338,312</u>

二五、營業費用

	102年度	101年度
銷售費用	\$263,833	\$273,475
管理費用	69,662	68,388
研發費用	29,872	32,973
	<u>\$363,367</u>	<u>\$374,836</u>

二六、折舊及攤銷

	102年度	101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672	\$ 7,543
商標權	1,756	1,756
電腦軟體	497	406
	<u>\$ 7,925</u>	<u>\$ 9,705</u>
依功能別彙總		
銷售費用	\$ 4,699	\$ 5,780
管理費用	2,818	3,399
研發費用	408	526
	<u>\$ 7,925</u>	<u>\$ 9,705</u>

二七、員工福利費用

	102年度	101年度
退職後福利(附註二一)		
確定提撥計畫	\$ 10,382	\$ 10,708
確定福利計畫	996	1,300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11,378</u>	<u>\$ 12,008</u>
依功能別彙總		
銷售費用	\$ 8,955	\$ 9,264
管理費用	986	1,173
研發費用	1,437	1,571
	<u>\$ 11,378</u>	<u>\$ 12,008</u>

二八、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102年度	101年度
利息收入		
資本租賃未實現利息攤銷	\$ 5,809	\$ 5,829
銀行存款	774	767
押金設算息	28	31
	<u>\$ 6,611</u>	<u>\$ 6,627</u>

(接次頁)

(承前頁)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其他收入—其他		
補助收入（附註三一）	\$ 25,680	\$ 17,49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491	510
兌換利益	39	81
其他	<u>6,146</u>	<u>4,051</u>
	<u>\$ 32,356</u>	<u>\$ 22,132</u>
什項支出		
什項支出	<u>\$ 13,940</u>	<u>\$ 13,233</u>

二九、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當期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 4,108	\$ 213
以前年度之調整	6,876	(8)
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u>2,190</u>	<u>251</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3,174</u>	<u>\$ 456</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平均有效稅率與適用稅率之調節如下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100,381</u>	<u>\$ 99,451</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17%）	\$ 17,065	\$ 16,907
免稅所得	(94)	(172)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8,990)	(7,096)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878	(10,13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		
損失份額	468	389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已實現損		
失份額	(4,008)	-
未認列之投資抵減	(2,747)	-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6,876	(8)

(接次頁)

(承前頁)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合併個體適用不同稅率之影響數	\$ 536	\$ 316
當年度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費用	<u>2,190</u>	<u>251</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3,174</u>	<u>\$ 456</u>

國眾公司及眾力公司所適用稅率為 17%。

由於 103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2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利益)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u>遞延所得稅</u>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	<u>\$ 293</u>	<u>(\$ 689)</u>

(三) 當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當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所得稅款 (註)	<u>\$ -</u>	<u>\$ 3,850</u>	<u>\$ 3,172</u>
當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1,265</u>	<u>\$ 191</u>	<u>\$ 8</u>

註：應收所得稅款帳列於其他流動資產－其他項下。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2 年度

	<u>年初餘額</u>	<u>認列於損益</u>	<u>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u>	<u>年底餘額</u>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備抵呆帳－長期				
應收款－關係人	\$ 12,521	\$ 2,209	\$ -	\$ 14,730

(接次頁)

(承前頁)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備抵呆帳	\$ -	\$ 482	\$ -	\$ 482
虧損扣抵	<u>4,793</u>	<u>(4,793)</u>	<u>-</u>	<u>-</u>
	<u>\$ 17,314</u>	<u>(\$ 2,102)</u>	<u>\$ -</u>	<u>\$ 15,212</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計 畫	<u>\$ 3,708</u>	<u>\$ 88</u>	<u>\$ 293</u>	<u>\$ 4,089</u>

101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備抵呆帳－長期 應收款－關係 人	\$ 4,378	\$ 8,143	\$ -	\$ 12,521
虧損扣抵	<u>13,138</u>	<u>(8,345)</u>	<u>-</u>	<u>4,793</u>
	<u>\$ 17,516</u>	<u>(\$ 202)</u>	<u>\$ -</u>	<u>\$ 17,314</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計 畫	<u>\$ 4,348</u>	<u>\$ 49</u>	<u>(\$ 689)</u>	<u>\$ 3,708</u>

(五)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5,163</u>	<u>\$ 5,406</u>	<u>\$ 5,406</u>

(六)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止，有關國眾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之資訊內容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未分配盈餘			
87 年度以後未分配 盈餘	<u>\$ 85,858</u>	<u>\$ 97,975</u>	<u>\$ 70,306</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 額	<u>\$ 2,721</u>	<u>\$ 38</u>	<u>\$ 3,729</u>

102 及 101 年度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3.60% (預計) 及 3.84%。

依所得稅法規定，國眾公司分配屬於 87 年度 (含) 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係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國眾公司預計 102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依台財稅字第 10204562810 號規定，首次採用 IFRSs 之當年度計算稅額扣抵比率時，其帳載累積未分配盈餘應包含因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淨增加數或淨減少數。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國眾公司及眾力公司歷年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業經稅捐稽徵機關均核定至 100 年度。國眾公司 100、99、98 及 97 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有關合併取得商譽依企業併購法規定分年攤銷因與稅捐稽徵機關見解不同，經稅捐稽徵機關分別於 102 年 8 月、101 年 8 月、100 年 12 月及 99 年 9 月核定調整增加全年所得額分別為 14,296 仟元、14,127 仟元、10,528 仟元及 14,812 仟元，全數以未使用之前期虧損扣抵，惟國眾公司不服其核定內容，目前正在提出復查申請中。

三十、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02年度	101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u>\$ 0.97</u>	<u>\$ 1.07</u>
稀釋每股盈餘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u>\$ 0.97</u>	<u>\$ 1.06</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期淨利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 87,207	\$ 98,995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u>-</u>	<u>-</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 87,207</u>	<u>\$ 98,995</u>

股 數

單位：仟股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89,791	92,766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u>478</u>	<u>515</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90,269</u>	<u>93,281</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三一、政府補助

合併公司於 102 及 101 年度分次取得與產業創新相關之政府補助，分別共計 11,760 仟元及 36,910 仟元，收取時認列為其他流動負債，且於審查核可後已轉列其他收入。

102 及 101 年度包含於其他收入項下之金額分別為 25,680 仟元及 17,490 仟元。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止，帳列於其他流動負債之餘額分別為 5,500 仟元、19,420 仟元及 11,918 仟元。

若合併公司未通過審查，原收取之補助金額須返還政府。

三二、營業租賃協議

營業租賃係承租營業處所、停車位及車輛，租賃期間為 1 至 5 年。

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止，合併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支付之存出保證金分別為 2,495 仟元、3,034 仟元及 1,051 仟元。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1 年 內	\$ 13,719	\$ 13,105	\$ 2,950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u>8,737</u>	<u>10,225</u>	<u>1,689</u>
	<u>\$ 22,456</u>	<u>\$ 23,330</u>	<u>\$ 4,639</u>

三三、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合併公司之整體策略於本報導期間並無變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合併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三四、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2. 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衡量方式係基於公允價值可觀察之程度分為第一至三級。

(1) 第一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以來自活絡市場相同資產或負債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除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3) 第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評價技術係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102 年 12 月 31 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170,890	\$ -	\$ -	\$ 170,89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4,327	-	-	14,327

101 年 12 月 31 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100,693	\$ -	\$ -	\$ 100,69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7,568	-	-	17,568

101 年 1 月 1 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140,456	\$ -	\$ -	\$ 140,45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7,074	-	-	17,074

102 及 101 年度無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所有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皆與資產負債表日持有之權益工具投資相關，且帳列於其他權益項目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3.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 (1)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 (2) 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上述外）之公允價值係依照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之一般公認定價模式決定。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64,811	\$ 212,748	\$ 132,596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 關係人)	603,680	444,067	567,053
其他金融資產—流 動	62,982	112,513	89,511
長期應收款—關 係人	15,163	28,160	41,157
長期應收租賃款	116,821	157,515	88,736
存出保證金	63,090	57,344	58,38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流動	170,890	100,693	140,45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	14,327	17,568	17,074
	2,261	2,261	2,483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			
短期借款	13,976	-	-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 關係人)	430,114	330,186	380,578
其他應付款(含關 係人)	128,998	105,881	107,159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及債務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借款。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活動係以功能性貨幣進行交易，市場風險相對較小，故未積極運用衍生金融工具作避險。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

受合併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為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金融工具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及投資書面原則。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複核。合併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利率變動風險。利率風險係指由於市場利率之變動所造成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之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因持有固定利率銀行借款而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暴險之短期借款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十八。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

- (1) 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 (2) 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所產生之或有負債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僅與評等相當於投資等級以上（含）之企業進行交易。該等資訊係由獨立評等機構提供；倘無法取得該等資訊，合併公司將使用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

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必要時亦會購買信用保證保險合約。

合併公司之客戶群廣大且相互無關聯，故信用風險之集中有限。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 220,000 仟元、241,943 仟元及 179,659 仟元。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銀行借款未折現本金餘額為 13,976 仟元，管理階層相信該等銀行借款將於報導期間結束 1 年後依照借款協議中規定之清償時程表償還，屆時該等本金及利息現金流出金額總計 14,101 仟元。

三五、關係人交易

國眾公司及子公司（係國眾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營業交易

	銷		貨 進	
	102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1年度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70	\$ 176	\$ -	\$ -
關聯企業	\$ 79,197	\$ 81,861	\$ -	\$ -
其他關係人—本公司 董事長擔任其監察 人	\$ 1,345	\$ 5,809	\$ -	\$ -
其他關係人—集團企 業	\$ 1,967	\$ 1,239	\$ 1,338	\$ 1,460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銷售價格及收款方式，及向關係人進貨之交易條件均與非關係人雷同。

	管 理 諮 詢 費	
	102年度	101年度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u>\$ 3,600</u>	<u>\$ 3,600</u>

	技 術 報 酬 費	
	102年度	101年度
其他關係人—本公司董事擔任其董事長	<u>\$ 2,187</u>	<u>\$ 1,718</u>

	租 賃 收 入	租 賃 支 出		
	102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1年度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u>\$ -</u>	<u>\$ -</u>	<u>\$ 10,439</u>	<u>\$ 10,438</u>
其他關係人—集團企業	<u>\$ -</u>	<u>\$ 10</u>	<u>\$ -</u>	<u>\$ -</u>

	什 項 支 出	
	102年度	101年度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u>\$ 929</u>	<u>\$ 929</u>

	捐 贈 支 出	
	102年度	101年度
其他關係人—集團組織	<u>\$ 1,200</u>	<u>\$ 1,200</u>

資產負債表日之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1,556	\$ 1,619	\$ 1,536
關聯企業	54,288	34,358	33,624
其他關係人—本公司董事長擔任其監察人	91	3,074	5,993
其他關係人—集團企業	<u>1,201</u>	<u>1,029</u>	<u>1,116</u>
	57,136	40,080	42,269
減：備抵呆帳	<u>(2,230)</u>	<u>(2,178)</u>	<u>(2,180)</u>
	<u>\$ 54,906</u>	<u>\$ 37,902</u>	<u>\$ 40,089</u>

資產負債表日之長期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如下：

關 係 人 名 稱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估該科目餘額		估該科目餘額		估該科目餘額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關係人—集團企業	\$ 101,815	100	\$ 101,815	100	\$ 175,010	100
減：備抵呆帳	(86,652)	(85)	(73,655)	(72)	(133,853)	(76)
	<u>\$ 15,163</u>	<u>15</u>	<u>\$ 28,160</u>	<u>28</u>	<u>\$ 41,157</u>	<u>24</u>

國眾公司於 96 年 12 月與其他關係人簽訂 WiMAX 網路設備採購合約，由國眾公司代為採購 WiMAX 等相關網路設備並提供整合軟體開發服務。於 96 年 12 月，國眾公司已依合約預收款項計 458,113 仟元，惟因本項代採購進度未如預期，故國眾公司於 97 年 1 月提供其他關係人現金 160,000 仟元作為履約擔保金。前項履約擔保金依代採購交貨及驗收進度，將由其他關係人無息退還。截至 99 年 12 月 31 日止，國眾公司代為採購網路設備價款 336,263 仟元，業已全數支付。

國眾公司截至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因代採購其他關係人網路設備先行收取款項 458,113 仟元及銷貨退回之營業稅 3,960 仟元，扣除已支付供貨廠商 336,263 仟元及履約保證金 160,000 仟元後之淨額 (34,190) 仟元，列為長期應收款－關係人之加項。

上述代採購案並由國眾公司提供定存單計 140,000 仟元設質予銀行作為其他關係人融資之擔保，因其他關係人未能按時償還債權銀行到期之借款，致使國眾公司分別於 97 年 8 月 15 日及 9 月 3 日遭其債權銀行就前述設質之定存單 90,000 仟元及 50,000 仟元行使質權抵銷，國眾公司已將此 140,000 仟元之定存單及截至質權抵銷行使日之利息 820 仟元轉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項下。

國眾公司為尋求債權之保全，已要求其他關係人就前述已交運而尚未設質之設備計 229,745 仟元設定動產抵押權予國眾公司，而國眾公司已分別於 97 年 8 月 29 日及 9 月 2 日取得經濟部工業局及台北市政府產業發展局就前述動產抵押登記核准。其他關係人亦於 97 年 9 月 5 日向台灣台北地方法院提出重整聲請，台灣台北地方法院並於 97 年 9 月 10 日裁定其他關係人之緊急處分之聲請，並於 98 年

3月3日經台灣台北地方法院裁定重整。後其他關係人之重整計劃於99年5月27日經該公司關係人會議通過，並於99年12月7日經台灣台北地方法院裁定認可其重整計劃。根據該重整計劃，未來其他關係人分期償還債務總金額共計101,815仟元，自100年7月1日起分7年按季平均攤還，餘未償還之擔保重整債權予以免除。惟因其他關係人資金募集進度不如預期，致使未能於100年7月1日償還約定應給付之重整債權，關聯企業已於100年9月30日經重整人及監察人聯席會議決議擬聲請法院裁定准予變更部分重整計劃，包含延後重整債權之償還期限等事宜，並於100年12月29日經法院裁定准予延展至101年12月20日。

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於99年12月7日以97年度整字第五、六號裁定認可其他關係人之重整計劃。因應其重整需求，其他關係人提出重整計劃重行審查聲請，業經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於民國101年3月2日裁定，准由其他關係人之關係人會議重行審查，並於101年6月4日經由關係人表決，均同意通過重審版重整計畫。其他關係人依此次關係人會議表決之結果陳報法院，並於101年9月10日經法院裁定認可，將依法進行後續程序。

國眾公司經考量本交易已預先收取之價金、背書保證、已採購之應付設備款、前述設備之保全措施及參考中華徵信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對前述設備之鑑價結果暨其他關係人之重整計劃等，於97年度、98年度預估可能產生之損失分別為81,000仟元及62,519仟元，帳列營業外損失之什項支出及備抵呆帳－長期應收款－關係人；另於99年度依重整計劃預估可能產生迴轉利益計25,953仟元，帳列營業外利益之什項收入。於100年度，因其他關係人未依原重整計畫還款，預估可能產生無法收回16,287仟元；另於101年上半年度，根據該重審版重整計畫，其修正償還期限自103年第3季末起分6年按季平均償還，其餘與重整計畫相同，經重新評估，101年度可能產生無法收回金額為12,997仟元，故認列營業外損失之什項支出12,997仟元，並於101年度依據重審版重整計畫所免除之債權予以沖銷長期應收款－關係人及所提列之備抵呆帳計73,195仟元。

102 及 101 年度經評估可能產生無法收回金額皆為 12,997 仟元，業已認列營業外損失之什項支出。

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止，針對本交易提列之備抵呆帳分別為 86,652 仟元、73,655 仟元及 133,853 仟元。

資產負債表日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如下：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475	\$ 448	\$ 673
其他關係人—集團企業	<u>1,019</u>	<u>920</u>	<u>1,611</u>
	<u>\$ 1,494</u>	<u>\$ 1,368</u>	<u>\$ 2,284</u>

資產負債表日之預付開發專案款帳列於其他流動資產—其他項下：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其他關係人—本公司董事長擔任其監察人	<u>\$ 1,143</u>	<u>\$ -</u>	<u>\$ -</u>
其他關係人—本公司董事擔任其董事長	<u>\$ -</u>	<u>\$ 2,187</u>	<u>\$ 2,667</u>

資產負債表日之租賃押金及管理大樓週轉金帳列於存出保證金項下：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u>\$ 2,193</u>	<u>\$ 2,193</u>	<u>\$ -</u>

(二)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u>\$ 24,222</u>	<u>\$ 26,334</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六、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按帳面淨額列示）業已提供作為合併公司承包工程之保證金、銀行借款及替子公司背書保證之擔保品：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質押定存單（帳列其他資產 —流動）	\$ 29,448	\$ 27,979	\$ 22,031
質押定存單（帳列其他資產 —非流動）	25,699	31,260	34,631
固定資產—土地	43,857	43,857	43,857
—建築物	5,069	5,248	5,428
	<u>\$ 104,073</u>	<u>\$ 108,344</u>	<u>\$ 105,947</u>

三七、重大或有事項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開立已使用信用狀餘額為美金 500 仟元。

三八、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部分）。
(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四)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五)

11.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七)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三九、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依 IFRS 8 之規定，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均與電腦相關之軟、硬體銷售與維護、應用服務業務，且該營運活動之營業收入，佔合併公司全部收入百分之九十以上，故依 IFRS 8 之規定，本公司係以單一營運部門進行組織管理及分配資訊。

四十、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一) IFRSs 資訊之編製基礎

合併公司 102 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為首份 IFRSs 財務報表，其編製基礎除了遵循附註四說明之重大會計政策外，合併公司亦遵循 IFRS 1「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

(二) 轉換至 IFRSs 之影響

轉換至 IFRSs 後，對合併公司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影響如下：

1. 101 年 1 月 1 日合併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 IFRSs 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說明	
項目金額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額	
資產			資產	
流動資產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32,596	\$ -	\$ 132,596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40,456	-	140,45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7,074	-	17,07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526,964	-	526,964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應收票據及帳款－關係人淨額	40,089	-	40,089	應收票據及帳款－關係人淨額
存貨	58,683	-	58,683	存貨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89,511	-	89,511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486	(486)	-	(1)
受限制資產－流動	22,031	(22,031)	-	(5)
其他流動資產	14,293	22,031	36,324	(5)
流動資產合計	1,042,183	(486)	1,041,697	流動資產總計
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483	-	2,48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39,181	-	139,18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固定資產	71,479	-	71,58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
	-	10,396	10,396	商標權 (4)
	-	904	904	電腦軟體 (4)
商譽	94,746	-	94,746	商譽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3,594	3,922	17,516	遞延所得稅資產 (1)
存出保證金	58,380	-	58,380	存出保證金
長期應收租賃款	88,736	-	88,736	長期應收租賃款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	41,157	-	41,157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
遞延費用	11,408	(11,408)	-	(4)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34,631	-	34,631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非流動資產合計	555,795	3,922	559,717	非流動資產總計
資產總計	\$ 1,597,978	\$ -	\$ 1,601,414	資產總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			負債及股東權益	
流動負債			流動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	\$ 379,850	\$ -	\$ 379,850	應付票據及帳款
應付帳款－關係人	728	-	728	應付帳款－關係人
應付費用	97,125	2,454	105,603	其他應付款 (2)及(6)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556	-	1,556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應付所得稅	8	-	8	當期所得稅負債
其他流動負債	63,377	(6,024)	57,353	其他流動負債 (6)
流動負債合計	542,644	2,454	545,098	流動負債總計
其他負債			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	912	4,348	遞延所得稅負債 (1)及(3)
應計退休金負債	32,876	(5,365)	27,511	應計退休金負債 (3)
非流動負債合計	32,876	(4,453)	31,859	非流動負債總計
負債合計	575,520	(1,999)	576,957	負債總計
股東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普通股股本	897,055	-	897,055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發行股票溢價	1,023	-	1,023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保留盈餘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18,638	-	18,638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42,957	-	42,957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68,307	1,999	70,306	未分配盈餘 (2)及(3)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其他權益
累積換算調整數	2,346	-	2,346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	(7,868)	-	(7,86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股東權益合計	1,022,458	1,999	1,024,457	權益總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597,978	\$ -	\$ 1,601,414	負債與權益總計

2. 101 年 12 月 31 日 合併 資產 負債 表 項目 之 調節

中 華 民 國 一 般 公 認 會 計 原 則	轉 換 至 I F R S s 之 影 響		國 際 財 務 報 導 準 則		說 明
項 目	金 額	認 列 及 衡 量 差 異	表 達 差 異	金 額	項 目
資 產					
流 動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12,748	\$ -	\$ -	\$ 212,748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693	-	-	100,69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7,568	-	-	17,56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406,165	-	-	406,165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應收票據及帳款－關係人淨額	37,902	-	-	37,902	應收票據及帳款－關係人淨額
存 貨	56,831	-	-	56,831	存 貨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12,513	-	-	112,513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486	-	(486)	-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1)
受限制資產－流動	27,979	-	(27,979)	-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5)
其他流動資產	14,295	-	27,979	42,274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5)
流動資產合計	<u>987,180</u>	<u>-</u>	<u>(486)</u>	<u>986,694</u>	流動資產總計
非 流 動 資 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261	-	-	2,26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36,891	-	-	136,89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固定資產	66,955	-	49	67,00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
	-	-	8,640	8,640	商 標 權 (4)
	-	-	1,119	1,119	電腦軟體 (4)
商 譽	94,746	-	-	94,746	商 譽 (4)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3,539	-	3,775	17,314	遞延所得稅資產 (1)
存出保證金	57,344	-	-	57,344	存出保證金
長期應收租賃款	157,515	-	-	157,515	長期應收租賃款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	28,160	-	-	28,160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
遞延費用	9,808	-	(9,808)	-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4)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31,260	-	-	31,26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非流動資產合計	<u>598,479</u>	<u>-</u>	<u>3,775</u>	<u>602,254</u>	非流動資產總計
資 產 總 計	<u>\$ 1,585,659</u>	<u>\$ -</u>	<u>\$ 3,289</u>	<u>\$ 1,588,948</u>	資 產 總 計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流 動 負 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	\$ 330,186	\$ -	\$ -	\$ 330,186	應付票據及帳款
應付費用	95,720	2,654	6,139	104,513	其他應付款 (2)及(6)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368	-	-	1,368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應付所得稅	191	-	-	191	當期所得稅負債
其他流動負債	79,265	-	(6,139)	73,126	其他流動負債 (6)
流動負債合計	506,730	2,654	-	509,384	流動負債總計
其 他 負 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	419	3,289	3,708	遞延所得稅負債 (1)及(3)
應計退休金負債	33,736	(2,463)	-	31,273	應計退休金負債 (3)
非流動負債合計	33,736	(2,044)	3,289	34,981	非流動負債總計
負債合計	540,466	610	3,289	544,365	負債總計
股 東 權 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普通股股本	897,055	-	-	897,055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1,023	-	-	1,023	資本公積
發行股票溢價	1,023	-	-	1,023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保 留 盈 餘					
法定盈餘公積	25,366	-	-	25,366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46,776	-	-	46,776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98,585	(610)	-	97,975	未分配盈餘 (2)及(3)
股 東 權 益 其 他 項 目					
累積換算調整數	1,425	-	-	1,425	其他權益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	(7,374)	-	-	(7,374)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庫藏股票	(17,663)	-	-	(17,66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股東權益合計	<u>1,045,193</u>	<u>(610)</u>	<u>-</u>	<u>1,044,583</u>	庫藏股票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u>\$ 1,585,659</u>	<u>\$ -</u>	<u>\$ 3,289</u>	<u>\$ 1,588,948</u>	負債與權益總計

3. 101 年度合併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 IFRSs 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目金額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額	項目說明
營業收入淨額	\$ 1,798,542	\$ -	\$ 1,798,542 營業收入淨額
營業成本	(1,338,312)	-	(1,338,312) 營業成本
營業毛利	460,230	-	460,230 營業毛利
營業費用	(375,791)	955	(374,836) 營業費用 (2)及(3)
營業利益	84,439	955	85,394 營業利益
營業外收益及費損	14,057	-	14,05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稅前淨利	98,496	955	99,451 稅前淨利
所得稅費用	(260)	(196)	(456) 所得稅費用 (3)
合併總淨利	\$ 98,236	759	\$ 98,995 本期淨利
			其他綜合損益
			(92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494 換算之兌換差額
	(4,057)	(4,05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689	689	確定福利計劃精算損失 (3)
	(3,368)	(3,795)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利益 (3)
	(\$ 2,609)	\$ 95,200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豁免選項

IFRS 1「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係說明當企業首次採用 IFRSs 作為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之基礎時應遵循之程序。依據該準則，合併公司應建立 IFRSs 下之會計政策，且追溯適用該等會計政策以決定轉換至 IFRSs 日(101 年 1 月 1 日)之初始資產負債表，該準則對追溯適用之原則提供若干豁免選項。合併公司採用之主要豁免選項說明如下：

企業合併

合併公司對轉換至 IFRSs 日前發生之企業合併，選擇不予追溯適用 IFRS 3「企業合併」。因此，於 101 年 1 月 1 日合併資產負債表中，過去企業合併所產生之商譽、納入合併公司之相關資產、負債及非控制權益仍依 100 年 12 月 31 日按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認列之金額列示。

上述豁免亦適用於合併公司過去取得之投資關聯企業。

員工福利

合併公司選擇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所有未認列累積精算損益於轉換至 IFRSs 日認列於保留盈餘。此外，合併公司選擇以轉換至 IFRSs 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

5. 轉換至 IFRSs 之重大調節說明

合併公司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存在之重大差異如下：

(1)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評估其可實現性後，認列相關備抵評價金額。轉換至 IFRSs 後，僅當所得稅利益很有可能實現時始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不再使用備抵評價科目。

此外，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轉換至 IFRSs 後，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一律分類為非流動項目。

截至 101 年 1 月 1 日及 12 月 31 日，合併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重分類至非流動資產之金額皆為 486 仟元，合併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重分類至遞延所得稅負債之金額分別為 3,436 仟元及 3,289 仟元。

(2) 員工福利－短期可累積帶薪假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短期支薪假給付未有明文規定，通常於實際支付時入帳。轉換至 IFRSs 後，對於可累積支薪假給付，應於員工提供勞務而增加其未來應得之支薪假給付時認列費用。

截至 101 年 1 月 1 日及 12 月 31 日，合併公司因短期可累積帶薪假之會計處理分別調整增加應付費用 2,454 仟元及 2,654 仟元，因 1 年內即可使用完畢，故不予調整遞延所得稅資產。另 101 年度薪資費用調整增加 200 仟元。

(3) 員工福利－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之精算損益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所產生之未認列

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應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加以攤銷並列入淨退休金成本。轉換至 IFRSs 後，由於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過渡規定，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相關影響數應一次認列並調整保留盈餘。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精算損益係採用緩衝區法按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攤銷認列於損益項下。轉換至 IFRSs 後，依照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精算之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益將選擇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於權益變動表認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予重分類至損益。

截至 101 年 1 月 1 日及 12 月 31 日，合併公司因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規定重新精算確定福利計畫，並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分別調整減少應計退休金負債 5,365 仟元及 2,463 仟元；遞延所得稅負債分別調整增加 912 仟元及 419 仟元。另 101 年度退休金成本調整減少 1,155 仟元，所得稅費用調整增加 196 仟元，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失調整增加 4,057 仟元及所得稅費用調整減少 689 仟元。

(4) 遞延費用

依我國會計準則，遞延費用帳列其他資產項下，轉換至 IFRSs 後，應依性質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商標權及電腦軟體項下。

截至 101 年 1 月 1 日及 12 月 31 日，合併公司調整遞延費用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金額分別為 108 仟元及 49 仟元；調整遞延費用至商標權之金額分別為 10,396 仟元及 8,640 仟元；調整遞延費用至電腦軟體之金額分別為 904 仟元及 1,119 仟元。

(5) 受限制資產－流動

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受限制資產－流動帳列流動資產項下，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後，應依性質重分類至其他流動資產－其他項下。

截至 101 年 1 月 1 日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合併公司調整受限制資產－流動至其他流動資產－其他之金額分別為 22,031 仟元及 27,979 仟元。

(6) 應付營業稅

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應付營業稅帳列其他流動負債項下，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後，應依性質重分類至應付費用項下。

截至 101 年 1 月 1 日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合併公司調整應付營業稅至應付費用之金額分別為 6,024 仟元及 6,139 仟元。

除此之外，依國際財務報表準則之合併現金流量表與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合併現金流量表並無對合併公司有其他重大影響差異。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一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註 4)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 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 (註 2)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 3)
												名稱	價值(註 1)		
0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大眾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	\$ 236,160	\$ 236,160	\$ 236,160	-	業務往來	\$ 458,113	-	\$ 159,847	WiMAX 設備	\$ 169,099	\$ 458,113	\$ 564,324

註 1：97 年 8 月及 9 月動產擔保設定金額合計為 229,745 仟元，98 年 12 月 31 日參考中華徵信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對 WiMAX 設備之鑑價結果，勘定價格為 169,099 仟元。

註 2：依國眾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程序」，資金貸與個別對象之限額，因業務往來者，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貸與當時雙方間最近 1 年度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註 3：依國眾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程序」，資金貸與總額，除截至 97 年 12 月 31 日止，因背書保證責任已生之資金融通金額外，不得超過國眾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

註 4：國眾公司於 99 年 12 月 31 日接獲大眾電信通知該公司之重整計劃，業經臺灣臺北地方法院 97 年度整字第 5、6 號函裁定核可，故本公司公告之資金貸與金額應調減為 236,160 仟元。期末餘額 236,160 仟元，係包括代大眾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採購 WiMAX 等相關網路設備而提供定存單設質予銀行作為其融資之擔保計 140,000 仟元、利息 820 仟元、履約擔保金 160,000 仟元、催收款 638 仟元及未入帳應計利息等 17,862 仟元，減除銷貨退回之營業稅 3,960 仟元及 98 年 12 月銷貨退回 79,200 仟元。資金貸與期末餘額 236,160 仟元與長期應收款一關係人 175,010 仟元之差異 61,150 仟元，為國眾公司依規定尚未認列之代採購服務收入 42,650 仟元、催收款 638 仟元及未入帳應計利息等 17,862 仟元列為長期應收款之減少；另並依據重審版重整計畫所免除之債權予以沖銷長期應收款一關係人及所提列之備抵呆帳，其計 73,195 仟元，沖銷後之期末餘額及提列之備抵呆帳金額分別為 162,965 仟元及 86,652 仟元。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二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 背 書 保 證 對 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背書	屬子公司背書	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眾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淨值20%(至102年12月31日止為211,752仟元)	\$ 20,000	\$ 20,000	\$ 20,000	\$ -	1.89	淨值50%(至102年12月31日止為529,380仟元)	Y	-	-
		深圳揚眾科技有限公司	間接控制之子公司	211,752	36,000	28,500	15,000	16,600	3.40	529,380	Y	-	Y
1	眾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淨值20%(至102年12月31日止為23,101仟元)	2,328	2,328	2,328	-	2.20	淨值50%(至102年12月31日止為57,754仟元)	-	Y	-

註：本公司依「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程序」所訂背書保證限額計算說明如下：

本公司辦理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淨值百分之五十，且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金額不得超過淨值百分之二十。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三

持 有 之 公 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備 註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市 價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日盛債券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2,079,477.64	\$ 30,062	-	\$ 30,062	
	聯邦貨幣市場基金	"	"	2,328,668.23	30,060	-	30,060	
	新光吉星貨幣市場基金	"	"	1,983,877.69	30,059	-	30,059	
	未來資產所羅門貨幣市場 票	"	"	2,434,116.58	30,009	-	30,009	
	大眾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集團企業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流動	6,410,413	-	1.42	-	
	草莓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無	"	109,154	811	10.92	-	
	新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集團企業	"	22,174	-	0.14	-	
	宜佳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無	"	110,385	-	10.04	-	
	樂多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245,000	-	16.33	-	
	網際運通股份有限公司	"	"	150,000	-	2.08	-	
	騰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250,000	1,450	8.33	-	
	大眾全球投資控股股份有限 公司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895,101	14,327	0.59	14,327	
眾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凱基凱旋債券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2,697,841.73	30,585	-	30,585	
	聯邦貨幣市場基金	"	"	1,558,275.61	20,115	-	20,115	

註 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 2：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五及附表六。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四

帳列應收 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 款項期後 收回金額	呆列備抵 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 公司	應收帳款 大眾電信股份 有限公司	集團企業	\$ 638 (註3)	註4	\$ 638	註2	\$ -	\$ 638
	長期應收款 大眾電信股份 有限公司	集團企業	101,815	註1	101,815	註2	-	86,652

註 1：係資金貸與他人及代採購 WiMAX 等相關網路設備所產生，故無週轉率之適用。

註 2：已於 98 年 4 月申報為重整債權，國眾公司依循重整法律程序求償。

註 3：係轉列催收款 638 仟元。

註 4：本期無對大眾電信之銷貨收入，故無週轉率之適用。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五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	期末	上期	期末	股數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u>有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u> 眾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新店區民權路133號3樓	個人電腦銷售	\$ 122,638	\$ 144,089	11,000,000	100.00	\$ 114,807	\$ 2,802	\$ 2,675	
	<u>有重大影響力之被投資公司</u> 樂富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51號7樓	資訊整合服務	150,300	150,300	15,030,000	30.00	134,140	(9,171)	(2,751)	
眾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有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u> 易化服務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4th Floor, P.O. BOX 2804,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一般投資業務	54,464	54,464	1,570,000	100.00	2	-	-	
	Full Fortune Technology Co., Ltd.	Rm51, 5th Floor, Britannia House, Jalan Cator Bandar Seri Begawan BS8811 Negara Brunei Darussalam	一般投資業務	25,480	25,480	810,000	100.00	21,732	(3,202)	(3,202)	
Full Fortune Technology Co., Ltd.	<u>有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u> 深圳揚眾科技有限公司	Rm 1117 Merryearn Mansion Futian District, Shenzhen, China	電腦系統設計服務 及電腦系統整合 服務業	25,447	25,447	-	100.00	21,647	(3,202)	(3,202)	

註：本期認列眾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資損益 2,675 仟元與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2,802 仟元間之差額 127 仟元，係被投資公司本期減資，本公司調整以前年度分次取得所產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 127 仟元所致。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投資帳面價值及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深圳揚眾科技有限公司	電腦系統設計服務業、電腦軟體服務業及電腦系統整合服務業	USD809 仟元	註一	USD809 仟元	\$ -	\$ -	USD809 仟元	100.00	(\$ 3,202)	\$ 21,647	\$ -

註一：係子公司眾力公司透過第三地區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眾力：美金 2,329 仟元	眾力：美金 2,330 仟元	限額為淨值之百分之六十，依規定計算之限額如下： 1,058,760 仟元×60%=635,256 仟元。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u>102 年度</u>						
0	國眾公司	眾力公司	1	銷貨及勞務提供	\$ 6,049	與非關係人雷同	-
0	國眾公司	眾力公司	1	佣金成本	769	與非關係人雷同	-
0	國眾公司	眾力公司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402	與非關係人雷同	-
0	國眾公司	眾力公司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066	與非關係人雷同	-
0	國眾公司	眾力公司	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28	與非關係人雷同	-
0	國眾公司	眾力公司	1	租賃收入	1,380	與非關係人雷同	-
0	國眾公司	眾力公司	1	什項收入	2,105	與非關係人雷同	-
0	國眾公司	眾力公司	1	租賃支出	23	與非關係人雷同	-
0	國眾公司	眾力公司	1	暫收款	(23)	與非關係人雷同	-
0	國眾公司	揚眾公司	1	銷貨	101	與非關係人雷同	-
0	國眾公司	揚眾公司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101	與非關係人雷同	-
1	眾力公司	國眾公司	2	應付帳款－關係人	3,785	與非關係人雷同	-
1	眾力公司	國眾公司	2	進貨、維護及佣金成本	6,043	與非關係人雷同	-
1	眾力公司	國眾公司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128	與非關係人雷同	-
1	眾力公司	國眾公司	2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660	與非關係人雷同	-
1	眾力公司	國眾公司	2	租賃收入	23	與非關係人雷同	-
1	眾力公司	國眾公司	2	租賃支出	1,380	與非關係人雷同	-
1	眾力公司	國眾公司	2	勞務費及其他費用	2,111	與非關係人雷同	-
1	眾力公司	國眾公司	2	佣金收入	769	與非關係人雷同	-
2	揚眾公司	國眾公司	2	進貨	101	與非關係人雷同	-
2	揚眾公司	國眾公司	2	應付帳款－關係人	101	與非關係人雷同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u>101 年度</u>						
0	國眾公司	眾力公司	1	銷貨及勞務提供	\$ 5,881	與非關係人雷同	-
0	國眾公司	眾力公司	1	進貨及維護成本	95	與非關係人雷同	-
0	國眾公司	眾力公司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1,246	與非關係人雷同	-
0	國眾公司	眾力公司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95	與非關係人雷同	-
0	國眾公司	眾力公司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543	與非關係人雷同	-
0	國眾公司	眾力公司	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22	與非關係人雷同	-
0	國眾公司	眾力公司	1	租賃收入	1,380	與非關係人雷同	-
0	國眾公司	眾力公司	1	什項收入	1,967	與非關係人雷同	-
0	國眾公司	眾力公司	1	租賃支出	252	與非關係人雷同	-
1	眾力公司	國眾公司	2	進貨及維護成本	5,881	與非關係人雷同	-
1	眾力公司	國眾公司	2	銷貨及勞務提供	95	與非關係人雷同	-
1	眾力公司	國眾公司	2	應付帳款－關係人	1,246	與非關係人雷同	-
1	眾力公司	國眾公司	2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543	與非關係人雷同	-
1	眾力公司	國眾公司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117	與非關係人雷同	-
1	眾力公司	國眾公司	2	租賃支出	1,380	與非關係人雷同	-
1	眾力公司	國眾公司	2	勞務費及其他費用	1,967	與非關係人雷同	-
1	眾力公司	國眾公司	2	租金收入	252	與非關係人雷同	-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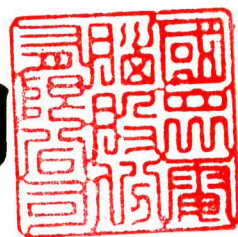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 4：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王超群



專業 · 科技 · 品質 · 服務